

河南中平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反馈稿)



主办券商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INDA SECURITIES CO., LTD.

2018年7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重大事项：

一、市场竞争风险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步入加速创新、快速迭代、群体突破的爆发期，加快向网络化、平台化、服务化、智能化、生态化演进。面对激烈的竞争环境，若公司不提前做好市场竞争的应对措施，有可能在未来的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为了应对市场竞争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行业发展趋势和国家相关监管政策，招聘更多的专业技术人才和管理型人才，加大技术研发力度和新产品推广力度，扩大公司系统集成产品或服务的行业应用范围，积极布局互联网+能源、智慧城市及智慧工厂业务，以煤炭行业为主，逐步向电力、尼龙化工、盐化工、能源管理和制造业等行业拓展客户资源，为客户提供综合化的系统集成服务，进一步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能力。

二、技术和产品更新的风险

持续的技术及产品研发是公司不断发展壮大的基础。软件等信息技术类产品具有技术更新快、产品生命周期短等特点，用户对软件及相关产品的功能要求不断提高。因此，公司需要不断进行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和升级。如果公司不能准确把握技术、产品及市场的发展趋势，研发出符合市场需求的新产品，将会使公司丧失技术的市场优势，从而存在无法给客户提供最优的解决方案或者无法满足客户新需求的风险。为了应对技术和产品更新的风险，公司在以后的经营中，将继续重视研发投入，通过市场调研，准确把握产品及市场的发展趋势，继续进行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和升级，不断推出符合市场需求的新产品。

三、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的质量，不仅取决于企业的技术水平，同时，也取决于技术人员长期积累的技术经验。报告期内，公司与核心技术人员均签订了《劳动合同》和《保密及竞业限制协议书》，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较为稳定，但是面对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依然存在流失的风险。公司为客户提供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所采用的核心技术对产品质量和公司的发展十分关键，一旦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可

能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为了保持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稳定，公司建立了员工持股平台，对核心技术人员进行股权激励，参考核心技术人员的工龄和研发成果等，不断提高核心技术人员的待遇，进一步提高核心技术人员的稳定性。

四、公司治理风险

新股份公司成立后，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内部控制制度，但由于新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制度体系完善及规范运作与执行均需要一定过程。因此，公司短期内仍可能存在治理不规范、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今后，公司将严格按照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的要求执行各项业务流程，管理层将认真学习公司治理相关制度，并主动积极与公司主办券商及法律顾问沟通，确保公司治理规范运行。

五、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变化的风险

公司于2016年12月1日取得了河南省科技厅、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国税局、河南省地税局等四部门批准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公司在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享受按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到期后可以申请复审，复审通过可以继续享受税收优惠政策。公司是否能够继续获得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将给公司的税负、盈利带来一定程度影响。若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期满复审不合格或国家调整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公司将可能恢复执行2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造成公司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变化的风险。目前，公司在主营业务、研发投入、科技人员等方面均符合照《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的要求，以后将继续按照上述管理办法开展经营活动，公司高新技术企业复审无法通过的风险较低。

六、采购较为集中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对华洋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购金额较大，2017年度和2016年度向华洋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购的金额分别为15,720,341.86元、894,017.09元，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分别为43.48%、5.31%，华洋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公

司股东，主要从事工业自动化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河南中平自动化作为从事煤矿自动化的公司，部分产品需要从华洋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购。尽管公司与华洋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直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若未来公司与华洋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作关系出现变化，将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的影响。

七、关联交易占比较高的风险

2017年度和2016年度公司关联销售收入分别为3,305.29万元、1,996.11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74.96%、97.19%，关联销售占比逐年下降但是占比仍然较高。2017年度和2016年度公司关联采购分别为1,736.92万元、467.49万元，占公司总采购总额比例分别为48.04%、27.75%，关联采购占比较高。

未来，公司将继续立足于服务平煤集团内部市场的基础上，拓宽外部市场业务渠道，提升公司产品和服务的竞争力，提高公司产品的知名度，以获取更多的销售订单，逐步打开外部销售市场。未来，公司将继续在保持现有供应商关系，建立供应商准入制度，执行供应商淘汰制度，使得公司供应商能够满足公司的各项要求，加强公司对供应商选择的主动性，进而降低公司关联采购的比例。

八、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业绩影响较大的风险

2017年度和2016年度公司关联方贡献的毛利分别为5,140,152.56元、5,119,336.59元，**占当期公司毛利总额的比例**分别为70.71%、98.19%，关联方销售对公司毛利贡献影响较大，预计未来几年，关联方销售仍是公司的主要收入来源。由于公司目前处于企业发展的初创期，对外部市场的拓展难度较大，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在外部市场未能有效打开的情况下，一旦内部关联交易发生萎缩，将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目录

重大事项提示.....	2
目录.....	5
释义.....	7
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	11
一、公司概况.....	11
二、股份挂牌情况.....	12
三、公司股东及股权变动情况.....	14
四、公司的分、子公司情况.....	34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37
六、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41
七、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43
第二节公司业务.....	45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45
二、公司内部组织机构、生产流程及方式.....	49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55
四、公司业务相关情况.....	74
五、公司商业模式.....	85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88
七、公司市场地位和竞争优势.....	106
八、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110
九、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111
第三节公司治理.....	114
一、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及运行情况.....	114
二、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和评估.....	116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118
（一）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118
（二）公司的环境保护情况.....	118
（三）公司的产品质量标准及安全生产的情况.....	118
（四）公司的纳税情况.....	118
（五）公司的社保缴纳情况.....	119
（六）平顶山分公司房屋租赁情况.....	119
四、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分开情况.....	120
五、同业竞争情况.....	122
六、公司近两年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138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140
八、最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145
九、公司管理层的诚信情况.....	147
十、诉讼及仲裁情况.....	147
第四节公司财务.....	149
一、审计意见类型及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149
二、最近两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149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59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159
(二) 会计期间	159
(三) 营业周期	159
(四) 记账本位币	159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59
(六)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160
(七)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60
(八) 金融工具	160
(九)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64
(十) 存货	165
(十一) 投资性房地产	166
(十二) 固定资产	167
(十三) 在建工程	167
(十四) 借款费用	168
(十五) 无形资产	169
(十六) 长期资产减值	171
(十七) 长期待摊费用	172
(十八) 职工薪酬	172
(十九) 预计负债	174
(二十) 收入	175
(二十一) 政府补助	175
(二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77
(二十三) 租赁	177
(二十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78
四、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79
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90
六、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202
七、报告期重大债项情况	217
八、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223
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交易情况	224
十、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41
十一、资产评估情况	243
十二、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分配情况	246
十三、控股子公司的情况	247
十四、重大事项提示及应对措施	247
第五节有关声明	251
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51
二、主办券商声明	252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253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254
五、评估师事务所声明	255
第六节附件	256

释义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一、一般术语

公司、股份公司、中平自动化	指	河南中平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原股份公司	指	存续于 2014 年 8 月 5 日-2016 年 3 月 16 日期间的河南中平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指	存续于 2016 年 3 月 17 日-2017 年 10 月 29 日期间的河南中平自动化有限公司
新股份公司	指	2017 年 10 月 30 日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成立的河南中平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会	指	河南中平自动化有限公司股东会
股东大会	指	河南中平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河南中平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河南中平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平煤神马集团	指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机械装备集团	指	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平煤股份	指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信通公司	指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平顶山信息通信技术开发公司，2017 年 3 月 13 日，名称变更为中平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柳州腾龙	指	柳州腾龙煤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恒远信息	指	河南恒远信息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广大泰祥	指	北京广大泰祥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华洋通信	指	2015 年 6 月 16 日之前为徐州中矿大华洋通信设备有限公司，2015 年 6 月 16 日之后为华洋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平顶山分公司	指	河南中平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公司

中平新能源	指	南阳市中平新能源有限公司
河南省国资委	指	河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本次挂牌	指	公司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行为
报告期、最近两年	指	2016 年度、2017 年度
主办券商、信达证券	指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	指	河南嘉泰律师事务所
资产评估事务所	指	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章程》	指	《河南中平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本行业	指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二、专业术语

物联网	指	物联网是新一代信息技术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信息化”时代的重要发展阶段。其英文名称是:“Internetofthings (IoT)”。 顾名思义,物联网就是物物相连的互联网。这有两层意思:其一,物联网的核心和基础仍然是互联网,是在互联网基础上的延伸和扩展的网络;其二,其用户端延伸和扩展到了任何物品与物品之间,进行信息交换和通信,也就是物物相息。
-----	---	---

大数据	指	大数据（BigData）又称为巨量资料，指需要新处理模式才能具有更强的决策力、洞察力和流程优化能力的海量、高增长率和多样化的信息资产。“大数据”概念最早由维克托·迈尔·舍恩伯格和肯尼斯·库克耶在编写《大数据时代》中提出，指不用随机分析法（抽样调查）的捷径，而是采用所有数据进行分析处理。大数据有4V特点，即Volume（大量）、Velocity（高速）、Variety（多样）、Value（价值）。
云计算	指	美国国家标准与技术研究院（NIST）的定义：云计算是一种按使用量付费的模式，这种模式提供可用的、便捷的、按需的网络访问，进入可配置的计算资源共享池（资源包括网络，服务器，存储，应用软件，服务），这些资源能够被快速提供，只需投入很少的管理工作，或服务供应商进行很少的交互。
系统集成	指	系统集成，就是通过结构化的综合布线系统和计算机网络技术，将各个分离的设备(如个人电脑)、功能和信息等集成到相互关联的、统一和协调的系统之中，使资源达到充分共享，实现集中、高效、便利的管理，并使之能彼此协调工作，发挥整体效益，以达到整体性能最优。
智能矿山	指	是在统一的时间和空间框架下，通过数字化和三维建模，实现矿山地上地下所有对象的可视化透明管理。避免灾害的发生，达到本质安全；可通过精细化管理，实现企业资源的最佳利用，降低生产经营成本，达到高产高效；最终目标是实现采矿过程的可视化、自动化、智能化以至无人化。
以太网	指	以太网（Ethernet）指的是由Xerox公司创建并由Xerox、Intel和DEC公司联合开发的基带局域网规范，是当今现有局域网采用的最通用的通信协议标准。

ISO20000	指	ISO20000 标准着重于通过“IT 服务标准化”来管理 IT 问题,即将 IT 问题归类,识别问题的内在联系,然后依据服务水准协议进行计划、推行和监控,并强调与客户的沟通。该标准同时关注体系的能力,体系变更时所要求的管理水平、财务预算、软件控制和分配。
SOA 架构	指	面向服务的体系结构,是一个组件模型,它将应用程序的不同功能单元(称为服务)通过这些服务之间定义良好的接口和契约联系起来。接口是采用中立的方式进行定义的,它应该独立于实现服务的硬件平台、操作系统和编程语言。这使得构建在各种这样的系统中的服务可以以一种统一和通用的方式进行交互。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所有数值根据具体情况保留两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除特别说明外数据单位均为人民币元、万元。

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	河南中平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395610320M
注册资本	3,2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刘素华
原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¹	2014 年 8 月 5 日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16 年 3 月 17 日
新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17 年 10 月 30 日
住所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长椿路 11 号 1 号孵化楼 12B08、12B09 号
办公地址	平顶山市矿工东路 11 号院装备集团研发大厦 15 楼
邮编	467000
电话	0375-2739923
传真	0375-2739971
电子邮箱	hn_zpzdh@163.com
官方网址	http://www.zpauto.net/
董事会秘书	堵会泳
经营范围	网络设备、通讯设备、监控设备、供电设备、机电设备、防爆电气设备、电子产品、自动化控制设备、仪器仪表的研发、生产、销售、安装及维护；电力监控系统设计；计算机网络工程、安全技术防范工程设计、施工；计算机软硬件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信息技术测试运维服务；大屏幕投影系统设计、安装、销售及维护；矿山综合自动化设计咨询；电气自动化控制系统、检测系统设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及技术服务；环保设备、机械设备的批发与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

¹ 公司成立时即为股份公司，成立时间为 2014 年 8 月 5 日。

	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所属行业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下的“I6520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下的“I6520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按照《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17 信息技术”下的“17101110 信息科技咨询和系统集成服务”行业。
主营业务	公司主要基于物联网技术为支撑的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以及与系统集成有关的商品销售业务，致力于为煤炭、化工和电力等行业客户提供自动化、信息化、智能化的智能矿山和智能工厂整体解决方案。

二、股份挂牌情况

(一) 股份挂牌的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1.00 元
股票总量	32,000,000 股
转让方式	集合竞价转让
挂牌日期	【】年【】月【】日

(二)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限售情形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

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其他股东自愿锁定其所持股份的，锁定期内不得转让其所持公司股份。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全体股东未就所持股份作出严于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的自愿锁定承诺。

3、本次可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股份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30 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无可转让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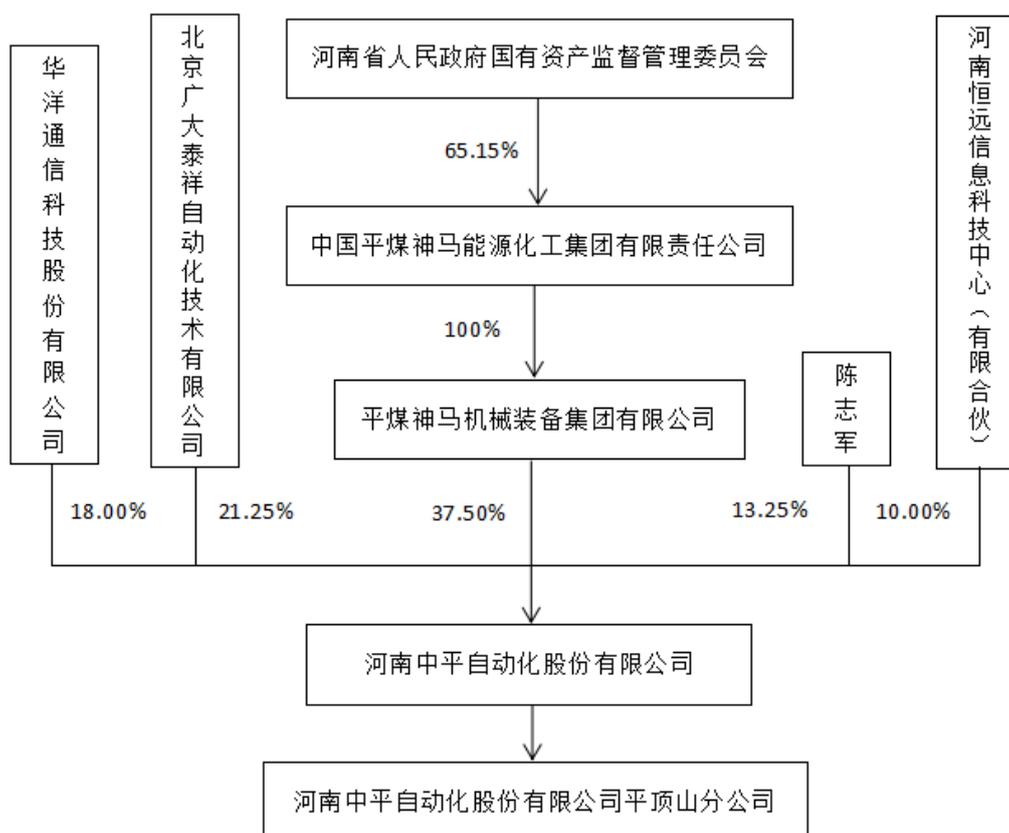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可转让股份数量(股)
----	---------	---------	---------	--------------

1	机械装备集团	12,000,000	37.50	0
2	广大泰祥	6,800,000	21.25	0
3	华洋通信	5,760,000	18.00	0
4	陈志军	4,240,000	13.25	0
5	恒远信息	3,200,000	10.00	0
合计		32,000,000	100.00	0

三、公司股东及股权变动情况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二) 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持股情况

1、公司前十名股份及持股 5%以上股东持股情况及股东性质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在公司担任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
----	---------	---------	---------	---------	------	-------------

						他争议事项
1	机械装备集团	-	12,000,000	37.50	境内国有企业法人、控股股东	否
2	广大泰祥	-	6,800,000	21.25	境内非国有企业法人	否
3	华洋通信	-	5,760,000	18.00	境内非国有企业法人	否
4	陈志军	董事	4,240,000	13.25	境内自然人	否
5	恒远信息	-	3,200,000	10.00	境内有限合伙企业	否
合计		-	32,000,000	100.00	-	

2、机械装备集团

机械装备集团系由平煤神马集团出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名称	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证	914104005724943928		
住所	平顶山市矿工东路 11 号院（中平能化机械制造公司院内）		
法定代表人	渠清团		
注册资本	109,107.41 万元		
成立日期	2011 年 4 月 12 日		
经营范围	矿用设备及洗选设备的制造、修理与安装；节能环保设备、矿用电器设备、仪器仪表的制造与修理；节能与环保工程、机电安装工程设计及施工；对外投资与管理；型煤加工（不含销售）；油脂橡塑制品；房屋租赁；设备租赁；贸易与服务；生产销售：机电产品、管道及配件、防爆电器、矿用通风安全产品批发、零售；煤炭、焦炭、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建工建材、矿用机械配件。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平煤神马集团	109,107.41	100.00
合计		109,107.41	100.00

3、广大泰祥

广大泰祥由 3 名境内自然人出资设立，具体情况如下：

名称	北京广大泰祥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证	911101086787972014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清华东路 16 号 3 号楼（中关村能源与安全科技园）0701 室		
法定代表人	吴登庆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08 年 7 月 23 日		
经营范围	设计、制造煤矿综合监控设备（限分支机构经营）；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销售机械电器设备、电子产品、电子元器件。（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吴登庆	800.00	80.00
	吴登战	100.00	10.00
	吴登胜	100.00	10.00
合计	1,000.00	100.00	

4、华洋通信

华洋通信由 4 名境内自然人、2 名境内企业法人、2 名境内合伙企业出资设立，具体情况如下：

名称	华洋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证	91320300136417294U		
住所	徐州市铜山区珠江路北银山路东		
法定代表人	钱建生		
注册资本	5,100 万元		

成立日期	1994年8月30日		
经营范围	通信设备、监控设备、机电一体化、电气传动、供电设备、安全防护设备、物联网系统设计、开发、生产、安装；软件开发信息技术服务；电子产品生产、销售；自动化控制工程设计及网络系统集成；电力系统设计、安装；计算机及配套设备、耗材、通讯器材、办公自动化设备销售；大屏幕投影系统设计、销售；合同能源管理；节能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环保设备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推广、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钱建生	2,272.50	44.56
	上海晶桥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39.50	14.50
	上海正同德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62.50	11.03
	徐州中国矿业大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510.00	10.00
	徐州智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510.00	10.00
	盛文燕	250.50	4.91
	顾军	127.50	2.50
	黄朝晖	127.50	2.50
合计	5,100.00	100.00	

5、陈志军基本情况

陈志军：男，汉族，1964年1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1982年7月至1984年11月，任江阴澄西织布厂机修工；1984年12月至1985年11月，任江阴市双鹰轻工机械有限公司工人；1985年12月至1987年9月，在南京机电学院学习。1987年10月至1988年10月，任江阴市双鹰轻工机械有限公司车间主任；1988年11月至2002年5月，任江阴新科起重设备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2年6月至今，任江阴市远程矿机电器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年4月至2017年10月，任原股份公司、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10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任期自2017年10月25日起至2020年10月24日

止。

6、恒远信息

恒远信息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由 1 名普通合伙人、14 名有限合伙人出资设立，具体情况如下：

名称	河南恒远信息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社会统一 信用代码 证	91410100MA4106J96K				
住所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梧桐街 35 号院 9 号楼 1 单元 56 号				
执行事务 合伙人	李愿彪				
投资额	5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7 年 5 月 16 日				
经营范围	通信工程；计算机网络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企业管理咨询； 计算机软件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批发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 助设备、五金交电、通讯产品。				
股权结构 (序号)	姓名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 例 (%)	合伙人类别	在公司任职
1	堵会泳	100.00	20.00	普通合伙人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	刘素华	100.00	20.00	有限合伙人	董事长、总经理
3	陈家坡	50.00	10.00	有限合伙人	财务负责人
4	许胜军	50.00	10.00	有限合伙人	副总经理
5	姬广功	50.00	10.00	有限合伙人	职工代表监事、市场总监
6	余伟凡	30.00	6.00	有限合伙人	研发部部长
7	贾铁剑	30.00	6.00	有限合伙人	办事员
8	郭坤闪	25.00	5.00	有限合伙人	工程技术部部长
9	黄婉婷	15.00	3.00	有限合伙人	财务部会计
10	李俊	15.00	3.00	有限合伙人	-

11	祁高杨	10.00	2.00	有限合伙人	销售经理
12	贺云龙	10.00	2.00	有限合伙人	技术员
13	王强	5.00	1.00	有限合伙人	综合部部长
14	李愿彪	5.00	1.00	普通合伙人、 执行事务合 伙人	技术员
15	刘朋洋	5.00	1.00	有限合伙人	技术员
合计		500.00	100.00	-	-

恒远信息的合伙人不属于公务员、现役军人或其他被工商管理部门认定为禁止投资者的情形，不存在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不得担任股东的情形，符合国资发改革【2008】139号文《关于规范国有企业职工持股、投资的意见》、《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高管及核心员工持股管理办法（试行稿）》的相关规定。

（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1、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机械装备集团直接持有公司 37.50% 的股份，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公司历次股东（大）会决议，机械装备集团可以其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 5 名，分别为刘素华（董事长）、葛艳辉、堵会泳、吴登庆、陈志军，其中董事刘素华、葛艳辉、堵会泳均由机械装备集团推荐和提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4 名，分别为总经理刘素华、副总经理许胜军、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堵会泳、财务负责人陈家坡，全部由机械装备集团推荐；机械装备集团通过持有公司股份表决权能够决定公司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选任，对公司的董事会成员席位、管理层设置等有较强的影响力。同时，公司其他 4 名股东没有就采取一致行动达成任何协议或其他安排。

综上所述，根据《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第（二）项的规定，“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

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认定机械装备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

机械装备集团的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及股权变动情况”之“（二）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持股情况”之“2、机械装备集团”。

2、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基本情况

机械装备集团系平煤神马集团投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平煤神马集团通过机械装备集团间接持有公司 37.50%的股份。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组建方案的批复》（豫政文[2008]220 号），平煤神马集团是省属国有公司，由河南省国资委对平煤神马集团履行出资人职责。河南省国资委持有平煤神马集团 65.15%的股权，可以其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对平煤神马集团股东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现行的《平煤神马集团公司章程》规定，平煤神马集团董事长办公会具有审议决定公司的改制、分离、合并、资产重组和变更公司形式等事项的职权。

综上所述，根据《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第（三）项的规定，“实际控制人，是指虽不是公司的股东，但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人”，认定本公司的最终实际控制人为河南省国资委。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平煤神马集团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0006831742526
住所	平顶山市矿工中路 21 号院
法定代表人	梁铁山
注册资本	1,943,209 万元
成立日期	2008 年 12 月 3 日
经营范围	原煤开采和洗选；铁路运输；物资储运；建筑业；电力、热力、自来水生产

	和供应；电力、通信工程施工；管道安装与维修；环境监测；招标代理；租赁和商业服务业；专业技术管理与咨询服务；电梯安装及维修；信息传输服务；有线电视安装；电影放映；剧场营业与服务；环保设备生产及施工；物业管理；机电设备修理；承包境外工程；设计、制作、发布广告；煤矿安全仪器仪表的设计安装；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汽车销售；木材采伐；苗木花卉种植及销售；住宿、餐饮；旅行社；居民服务业；生产、销售：帘子布、工业及民用丝、地毯丝、塑料及橡胶制品、化工产品（不含易燃易爆及化学危险品）、机电产品及配件、矿灯、轻（新）型建材、金属、非金属管道及配件、防爆电器、矿用通风安全产品、金属构件、水泥、粉煤灰；批发、零售：焦炭、机动车配件、金属材料、建筑材料、劳保用品、电子产品、五金交电、皮带、木材、办公机具及配件、观赏鱼及渔具、农产品、食品、预包装食品、保健品、工艺品、日用百货、服装、饮料、酒；卷烟、雪茄烟零售（限分支机构）。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河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1,266,003.50	65.1502
	武汉钢铁有限公司	225,786.00	11.6192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08,632.00	5.5903
	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107,084.00	5.510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	72,006.00	3.7055
	华能煤业有限公司	53,542.00	2.7553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53,534.00	2.7549
	河南铁路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8,773.50	1.9953
	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17,848.00	0.9185
合计	1,943,209.00	100.00	

3、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曾发生变更。2015年7月31日，平煤神马集团出具中平会纪【2015】74号《集团领导班子会议纪要》，会议通过了《关于机

械装备集团收购信通公司所持中平自动化公司股权事宜》，由机械装备集团按照原股份公司账面净资产现金出资，购买信通公司所持中平自动化公司 37.50% 的股权。2016 年 5 月 19 日，有限公司召开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同意原股东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平顶山信息通信技术开发公司将其在公司的出资 1,200 万元全部转让给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公司控股股东由信通公司变更为机械装备集团。

机械装备集团和信通公司均为平煤神马集团下属全资子公司，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的变更对公司经营、管理等方面未产生重大影响，不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河南省国资委，未发生变化。

自报告期期初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

（四）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 5 名股东除投资本公司之外，无其他关联投资行为及因此产生的其他关联关系。

（五）股东主体资格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共有 5 名，包括 4 名机构股东和 1 名境内自然人股东。1 名自然人股东为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不属于公务员、现役军人或其他被工商管理部门认定为禁止投资者的情形，不存在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不得担任股东的情形。4 名机构股东均系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不存在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不得担任股东的情形。

（六）股权明晰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所持股份不存在股权代持的情形，股权结构清晰，股东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权属争议或潜在纠纷。

（七）公司及股东私募基金备案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基于物联网技术为支撑的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以及与系统集

成有关的商品销售业务，致力于为煤炭、化工和电力等行业客户提供自动化、信息化、智能化的智能矿山和智能工厂整体解决方案，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向投资者募集资金、资产由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情形，不存在担任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形，不属于私募基金及私募基金管理人。

公司 4 名机构股东，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向投资者募集资金设立投资基金或基金管理公司的情形，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无需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相关规定履行登记备案程序。

（八）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变化

1、2014 年 8 月，原股份公司成立

（1）原股份公司设立情况

2014 年 6 月 7 日，平煤神马集团召开 2014 年第十三次董事长办公会议，会议同意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平顶山信息通信技术开发公司、徐州中矿大华洋通信设备有限公司、柳州腾龙煤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河南中平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工商登记部门核准名称为准），注册资本为 3,200 万元。其中，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平顶山信息通信技术开发公司现金出资 1,2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37.50%，资金来源为其 2014 年公司利润；徐州中矿大华洋通信设备有限公司现金出资 1,000 万，占注册资本 31.25%；柳州腾龙煤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金出资 1,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31.25%。

2014 年 7 月 16 日，原股份公司发起人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平顶山信息通信技术开发公司、柳州腾龙煤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徐州中矿大华洋通信设备有限公司、陈志军召开首次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发起人关于公司筹办情况的报告》、《公司章程》、《选举董事会成员》、《选举监事会成员》等议案，选举产生原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并与职工监事共同组成原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

2014 年 7 月 16 日，原股份公司召开首届董事会，会议选举盛璐为董事长、聘任李雨田为总经理（法定代表人），并根据李雨田的提名，聘任高亚超、梁

栋为副总经理、秦璠为财务总监。

2014年7月16日，原股份公司召开首届监事会，会议选举杨小军为监事会主席。

2017年7月31日，原股份公司董事会指定代表向郑州市工商局提交了公司登记（备案）申请书、指定代表或者共同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书及附件信息、原股份公司首次股东大会会议记录、公司章程、房屋租赁合同等文件。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注册资本登记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国发[2014]7号）（以下简称“《通知》”）之二、（一）规定：“公司实收资本不再作为工商登记事项。公司登记时，无需提交验资报告。”该《通知》已于2014年2月7日公开发布施行，故原股份公司申请设立登记时未提交验资报告合法合规。

2014年8月5日，原股份公司经郑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设立，核发了注册号为410100000121418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3,200万元，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住所：郑州市高新技术开发区翠竹街6号国家863中部软件园9号楼2层219房间，经营范围：矿山综合自动化设计咨询；计算机软硬件技术开发；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计算机的维修及保养服务；机电设备租赁；焦炭、煤炭、机械设备、机电设备、劳保用品的批发与零售。

公司成立时，股东及其持股情况为：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平顶山信息通信技术开发公司	1,200.00	37.50	货币
2	柳州腾龙	1,000.00	31.25	货币
3	徐州中矿大华洋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576.00	18.00	货币
4	陈志军	424.00	13.25	货币
合计		3,200.00	100.00	-

备注：2017年3月13日，“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平顶山信息通信技术开发公司”名称变更为“中平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因陈志军投资并实际控制的企业江阴市远程矿机电器有限公司与平煤神马集团下属企业拥有长期的业务合作关系，为更好完成平煤神马集团下属矿井综合自动化建设项目，依托内部市场吸引先进技术及民间资本，积极稳妥地推进混合所有制改革，实现国企民企融合，原股份公司后续组建时增加了陈志军为发起人，与平煤神马集团 2014 年第十三次董事长办公会议确定的发起人不一致，但原股份公司设立时的发起人资格、人数等均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平煤神马集团 2017 年第三十八次董事长办公会对此予以追认。

原股份公司设立时，取得了主管部门的批复和追认，并按照《公司法》的规定召开了首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选举产生第一届董事会和监事会，聘任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制定了公司章程，依法向郑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设立登记，并最终取得郑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原股份公司设立程序合法合规。

（2）原股份公司发起人出资情况

① 原股份公司发起人未按原股份公司章程规定的出资时间和方式履行出资义务

原股份公司设立时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备案的《公司章程》规定，各发起人应于公司注册完成之日起 30 日内将所认购的股份以货币方式汇入公司指定的账户，即各发起人应于 2014 年 9 月 4 日之前缴足所认购的股份。而各发起人实际缴纳认购股份的情况如下：

A.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平顶山信息通信技术开发公司、徐州中矿大华洋通信设备有限公司、陈志军分别于 2014 年 12 月 22 日、2014 年 9 月 10 日、2014 年 9 月 10 日将其各自认购的股份 1,200.00 万股、576.00 万股、424.00 万股以货币方式缴足；

B.设立时柳州腾龙认购股份 1,000.00 万股，其中以货币方式缴纳 663.00 万元，以银行承兑汇票缴纳 337.00 万元（其中：327.0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收款方为柳州腾龙，10.0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由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地质勘探工程处背书转让给柳州腾龙）。具体应收票据如下表：

序号	票据类别	票号	票面金额（万元）	票据到期时间
1	银行承兑汇票	3190005120575677	100.00	2014年12月25日
2	银行承兑汇票	3190005120575659	160.00	2014年12月25日
3	银行承兑汇票	1050005322290320	10.00	2015年1月4日
4	银行承兑汇票	3020005323454816	10.00	2015年1月9日
5	银行承兑汇票	3090005326547761	57.00	2015年1月25日
合计		-	337.00	-

原股份公司在收到该等银行承兑汇票后一直持有，未进行任何形式的转让和贴现，直至银行承兑到期解付。

2014年12月26日，原股份公司作为收款人对100.00万元和160.00万元的承兑汇票办理了到期解付；2015年1月5日，原股份公司作为收款人对10.00万元的承兑汇票办理了到期解付；2015年1月9日，原股份公司作为收款人对10.00万元的承兑汇票办理了到期解付；2015年1月26日，原股份公司作为收款人对57.00万元的承兑汇票办理了到期解付。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平顶山信息通信技术开发公司实际于2014年12月22日以货币出资方式完成对原股份公司的全部出资缴纳；柳州腾龙实际于2015年1月26日完成对原股份公司的全部出资缴纳；徐州中矿大华洋通信设备有限公司和陈志军分别实际于2014年9月10日以货币出资方式完成对原股份公司的全部出资缴纳。

综上，原股份公司各发起人虽未按照原股份公司章程规定的出资时间缴足出资，但均已履行了补缴出资义务，符合《公司法》的相关规定。

原股份公司成立之日起至2015年1月26日即各发起人全部实缴认购股款之日止，公司未因股东出资问题产生任何纠纷，且原股份公司各发起人对其出资行为已予以确认，并承诺互不追究各自的违约责任，其未按约定的期限实缴出资未损害公司及其债权人利益；发起人之一柳州腾龙对原股份公司承担履行出资的义务，票据具有汇兑功能和支付功能，其可以代替现金使用，柳州腾龙以银行承兑汇票转让给原股份公司以履行其出资义务符合《票据法》的相关规

定；原股份公司在收到银行承兑汇票后一直持有，未进行任何形式的转让和贴现，直至银行承兑到期解付，发起人柳州腾龙最终仍以货币的方式履行的出资义务，其出资方式符合《公司法》的相关规定。

综上所述，尽管原股份公司设立时各发起人未按照原股份公司章程规定的出资时间、出资方式出资，存在瑕疵，但该等瑕疵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对本次挂牌不构成实质性障碍。

◎ 原股份公司设立时不需要履行验资程序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注册资本登记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国发[2014]7号）（以下简称“《通知》”）之二、（一）规定，“实行注册资本认缴登记制”，“公司股东（发起人）应当对其认缴出资额、出资方式、出资期限等自主约定，并记载于公司章程”，“公司实收资本不再作为工商登记事项。公司登记时，无需提交验资报告”。原股份公司系发起设立，其不属于“暂不实行注册资本认缴登记制的行业”。

综上所述，原股份公司设立时不需要履行验资程序。

2、2016年3月，“河南中平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河南中平自动化有限公司”

2016年3月，因国有产权内部资源整合，公司控股股东由平煤神马集团全资子公司信通公司变更为平煤神马集团全资子公司机械装备集团。根据机械装备集团的要求，本次股权变更需进行工商变更备案登记，鉴于公司类型属于股份公司，根据工商管理部门的要求，股份公司股权转让必须进场交易方可办理备案登记手续，为避免进场交易出现第三方购买中平自动化股份的意外情况，且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不需要进场交易，协议转让后即可办理工商备案登记手续，经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类型由“股份公司”变更为“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21日，郑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河南中平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名称变更为“河南中平自动化有限公司”。

2016年3月10日，原股份公司召开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全体股东出席，经协商一致，通过如下决议：（1）公司名称变更为河南中平自动化有限

公司，名称变更前公司的债权债务由名称变更后的公司承担；（2）免去公司董事（法定代表人）李雨田的职务，选举刘素华为法定代表人；（3）公司股东徐州中矿大华洋通信设备有限公司变更为华洋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4）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网络设备、通讯设备、监控设备、供电设备、安全防护设备、电子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安装；电力系统设计、安装；通信工程、计算机网络、机电工程施工；矿山综合自动化设计咨询；计算机软硬件产品技术开发；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的维修及保养服务；大屏幕投影系统设计、销售；机电设备租赁；机械设备、机电设备、劳保用品的批发与零售。本次会议同时制定了新的公司章程。

2016年3月17日，郑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变更并予以备案登记，核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10100395610320M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公司类型由“股份公司”变更为“有限公司”，各股东及其出资情况为：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平顶山信息通信技术开发公司	1,200.00	37.50	货币
2	柳州腾龙	1,000.00	31.25	货币
3	华洋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76.00	18.00	货币
4	陈志军	424.00	13.25	货币
合计		3,200.00	100.00	-

备注：股东徐州中矿大华洋通信设备有限公司为实现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战略规划，2015年6月实施了股份制改造。2015年6月16日，“徐州中矿大华洋通信设备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华洋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0月16日，平煤神马集团召开的2017年第三十八次董事长办公会议对此予以追认，同意公司2016年3月由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

2018年4月22日，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编号为中锋评报字（2018）第71号《资产评估报告》，确认截至2015年12月31日，原股

份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 3,358.63 万元。

原股份公司变更为有限公司过程中，公司注册资本、股东人数及股东出资额、出资比例等均未发生变更，未造成国有资产流失；本次公司类型变更，企业名称变更已取得郑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公司履行了内部决策程序，聘请了评估机构追溯评估；本次公司类型变更，取得了平煤神马集团 2017 年第三十八次董事长办公会的追认，即“同意中平自动化于 2016 年 3 月由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平煤神马集团董事长办公会议纪要与平煤神马集团董事会决议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公司取得了郑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10100395610320M 的《营业执照》，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公司类型变更合法、有效。

3、2016 年 5 月，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7 月 31 日，平煤神马集团召开集团领导班子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机械装备集团收购信通公司所持中平自动化公司股权事宜》，会议同意按以下方案进行收购：（1）鉴于机械装备集团和信通公司均为集团下属全资子公司，不再进行评估和报批。由机械装备集团按照中平自动化公司账面净资产现金出资，购买信通公司所持中平自动化公司 37.50%股权；（2）由集团对机械装备集团现金增资 1,200 万元，用于收购信通公司所持中平自动化公司 37.50%的股权；（3）除各方股东委派的管理人员外，现中平自动化公司工作人员可自行选择留在中平自动化公司或由信通公司安置解决；（4）收购完成后根据中平自动化公司经营情况相应调整机械装备集团、信通公司的年度经营计划。

2016 年 5 月 19 日，有限公司召开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同意原股东信通公司将其在公司的出资 1,200 万元全部转让给机械装备集团，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本次会议同时制定了新的公司章程。

2016 年 5 月 19 日，信通公司与机械装备集团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2016 年 5 月 23 日，郑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变更并予以备案登记，核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10100395610320M 的《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后，各股东及其出资情况为：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机械装备集团	1,200.00	37.50	货币
2	柳州腾龙	1,000.00	31.25	货币
3	华洋通信	576.00	18.00	货币
4	陈志军	424.00	13.25	货币
合计		3,200.00	100.00	-

本次股权转让价格系根据平煤神马集团领导班子会议决议，按照公司 2015 年 6 月 30 日的账面净资产确定；2015 年 8 月 3 日，平顶山市明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编号为平明会审字 2015 第 4-036 号《专项审计报告》，公司 2015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公司账面净资产为 33,661,091.05 元，本次股权转让价格定为 1.05 元/注册资本。2015 年 9 月 7 日，机械装备集团以银行转账方式向信通公司支付收购款 12,622,909.14 元。

机械装备集团和信通公司均为平煤神马集团全资子公司，本次股权变更属于国有产权内部划转，不需要国有资产评估，亦不需要获得河南省国资委的相关批复文件，未造成国有资产流失；本次股权变更已经平煤神马集团同意，履行了公司内部决策程序，取得了郑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10100395610320M 的《营业执照》，本次股权变更合法、有效。

4、2017 年 6 月，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7 年 5 月 18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公司股东柳州腾龙将其持有公司 31.25%的股权 1,000 万元中的 680 万元转让给广大泰祥、320 万元转让给恒远信息。

2017 年 6 月 13 日，柳州腾龙分别与广大泰祥、恒远信息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2017 年 6 月 15 日，郑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变更并予以备案登记，核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10100395610320M 的《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后，各股东及其出资情况为：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机械装备集团	1,200.00	37.50	货币
2	广大泰祥	680.00	21.25	货币
3	华洋通信	576.00	18.00	货币
4	陈志军	424.00	13.25	货币
5	恒远信息	320.00	10.00	货币
合计		3,200.00	100.00	-

2017年10月16日，平煤神马集团召开2017年第三十八次董事长办公会议，会议对本次股权转让机械装备集团放弃优先购买权的行为予以追认，并同意本次股权转让价格按照柳州腾龙原始出资额确定。

本次股权转让系柳州腾龙自身发展需要，其他股东均放弃优先购买权；本次股权转让价格由双方依据柳州腾龙的原始出资额确定，即为1元/注册资本。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广大泰祥已将680.00万元转让款全部支付给柳州腾龙。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日期/ 背书日期	支付 方式	金额 （万元）	票据号码	出票 日期	汇票到期 日	备注
1	2017年7月 11日	银行 转账	160.00	-	-	-	-
2	2017年6月 6日	电子 银行 承兑 汇票	100.00	1309495001 0272017012 4069984486	2017年1 月24日	2018年1 月23日	背书已签收
3			100.00	1309495001 0272017021 4070796991	2017年2 月14日	2018年2 月10日	背书已签收
4	2017年11 月1日		60.00	1305491030 0152017102 7122296608	2017年10 月27日	2018年10 月27日	背书已签收
5			30.00	1305491030 0152017102 7122296690			背书已签收
6			60.00	1305491030 0152017102 7122368473			背书已签收

7	2018年1月 3日	45.00	1105364000 5712017122 2141053887	2017年12 月22日	2018年6 月22日	背书已签收
8		25.8054	1308491031 1102017112 8132714545	2017年11 月28日	2018年11 月28日	背书已签收
9		10.00	1313505500 0082017072 6098291757	2017年7 月26日	2018年7 月26日	背书已签收
10		10.00	1313495010 5282017102 5121366193	2017年10 月25日	2018年10 月25日	背书已签收
11		10.00	1313495010 5282017102 5121385703			背书已签收
12		10.00	1313505500 0082017072 6098293599	2017年7 月26日	2018年7 月26日	背书已签收
13	2018年2月 7日	50.00	1310653000 0412017110 7125732425	2017年11 月7日	2018年5 月7日	背书已签收
14	2018年2月 7日	10.00	1304222017 8042017060 5087515715	2017年6 月5日	2018年6 月5日	背书已签收
合计		680.8054	-	-	-	-

备注：上述电子银行承兑汇票的最新背书人均为广大泰祥，被背书人均为柳州腾龙；上述电子银行承兑汇票均可背书转让。

广大泰祥出具《承诺》，若上述部分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无法承兑，其愿意货币资金形式偿付相应的金额。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恒远信息已将 310.00 万元转让款支付给柳州腾龙，尚有 10.00 万元转让款未支付。

公司已分别取得柳州腾龙、广大泰祥和恒远信息出具的《说明》，确认本次股权转让，协议双方意思表示真实，不存在股权代持、纠纷或潜在纠纷。

恒远信息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本次以 1 元/注册资本定价受让柳州腾龙所持有的公司 320.00 万股权，系从公司原始股东受让股权，而非公司定向发行股

份，股权转让定价系双方依据柳州腾龙原始出资额协商确定，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规定的股份支付。

本次股权转让定价由协议双方协商一致确定，意思表示真实，价格公允；本次股权转让不涉及国有产权交易，无需履行评估、批准等国有产权交易管理的相关规定；综上，本次股权转让合法、有效。

5、2017 年 10 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新股份公司

2017 年 9 月 30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将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7 年 9 月 25 日，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编号为上会师报字（2017）第 5074 号《审计报告》，确认截至 2017 年 8 月 31 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为 34,666,835.04 元。

2017 年 9 月 26 日，公司取得机械装备集团董事会《关于河南中平自动化公司股份制改造的批复意见》（平煤装备董【2017】7 号），会议对股改基准日、折股方式、发起人、债权债务承继、股改审计报告、公司章程、董事会和监事会人数、董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等事项予以批复确认。

2017 年 9 月 30 日，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编号为中锋评报字（2017）第 146 号《评估报告》，确认截至 2017 年 8 月 31 日，有限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 3,467.13 万元。

2017 年 10 月 16 日，平煤神马集团召开 2017 年第三十八次董事长办公会议，会议同意有限公司实施股份制改造。

2017 年 10 月 25 日，有限公司全体股东签订了《发起人协议》。

2017 年 10 月 25 日，有限公司召开创立大会，会议决议在参考以 2017 年 8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的净资产评估值的基础上，以有限公司截至 2017 年 8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34,666,835.04 元按照 1.0833:1 的比例折股，其中 3,200 万元折为股本，其余 2,666,835.04 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2017 年 10 月 25 日，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编号为上

会师报字（2017）第 5110 号《验资报告》，对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新股份公司的出资情况予以验证。

2017 年 10 月 30 日，郑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10100395610320M 的《营业执照》。

本次整体变更后，新股份公司股东及其持股情况为：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机械装备集团	12,000,000	37.50	净资产折股
2	广大泰祥	6,800,000	21.25	净资产折股
3	华洋通信	5,760,000	18.00	净资产折股
4	陈志军	4,240,000	13.25	净资产折股
5	恒远信息	3,200,000	10.00	净资产折股
合计		32,000,000	100.00	--

2018 年 1 月 16 日，公司取得河南省国资委《关于河南中平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确认的意见》，对新股份公司的国有股权予以确认。

（九）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十）公司是否（曾）在区域股权交易中心挂牌

公司未（曾）在区域股权交易中心挂牌。

四、公司的分、子公司情况

（一）分公司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 1 家分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河南中平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403MA3X9D410E

负责人	刘素华
成立日期	2016年4月29日
经营场所	平顶山市卫东区北环路与新华路交叉口明源科技工业园13号厂房
经营范围	网络设备、通讯设备、监控设备、供电设备、安全防护设备、电子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安装；通信工程、计算机网络工程、机电工程施工；矿山综合自动化设计咨询；计算机软硬件技术开发；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计算机的维修及保养服务；大屏幕投影系统设计、安装、销售；机电设备租赁；机械设备、机电设备、劳保用品的批发与零售。
登记机关	平顶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卫东分局
登记状态	存续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平顶山分公司尚未投产。

公司与平顶山分公司未来在业务方面的分工为，公司侧重于产品设计、研发、销售和工程施工等，平顶山分公司作为生产基地，共同为客户提供智能矿山等产品或服务。

（二）子公司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投资设立1家全资子公司中平新能源，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南阳市中平新能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25MA3XD23K11
住所	河南省内乡县城关镇郟都大道172号
法定代表人	刘素华
注册资本	1,00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6年8月25日
经营范围	太阳能发电；太阳能电站建设，电力工程设计、技术咨询服务，项目管理服务；太阳能电池和发电设备及元器件研发、生产；太阳能电池元器件、发电设备、监控设备、电力设备、网络设备、机电设备、劳动保护用品的批发、零售。

登记机关	南阳市内乡县工商行政管理局
登记状态	注销

中平新能源历史沿革如下：

1、设立

为拓展新能源市场，2016年8月10日，公司决定设立全资子公司，确认了中平新能源公司章程、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1,000.00万元，缴纳期限为2017年6月30日，决定执行董事和监事等事项。

2016年8月9日，内乡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内乡工商）登记名预核准字[2016]第526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核准子公司名称为“南阳市中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6年8月11日，公司向内乡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提交了《公司登记（备案）申请书》及《房屋租赁合同》、《南阳市中平新能源有限公司章程》（一人有限公司章程）等文件。

2016年8月25日，内乡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并予以备案登记，核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11325MA3XD23K11的《营业执照》。

中平新能源设立时，其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额（万元）	出资比例（%）	实缴额（万元）	出资方式
1	中平自动化	1,000.00	100.00	0	货币
合计		1,000.00	100.00	0	-

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中平新能源，未履行内部决策程序，也未取得公司主管部门的批复和追认，程序存在瑕疵。

根据备案的中平新能源《公司章程》第十条，股东中平自动化出资额为1,000.00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时间为2017年6月30日。2017年6月16日，公司决定注销中平新能源。鉴于公司出具注销中平新能源的股东决定时，

公司认缴出资期限尚未届满，因此公司未认缴出资未违反中平新能源《公司章程》的规定；因中平新能源太阳能发电项目相关手续尚未取得批复，因此中平新能源自领取营业执照后一直未展开经营，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注销

鉴于中平新能源太阳能发电项目相关手续无法取得批复，一直无法开展业务，2017年6月16日，公司决定注销中平新能源，并成立清算组。

2017年6月17日，公司在《河南经济报》刊登了中平新能源的《注销公告》。

2017年6月17日，内乡县国家税务局城区分局所出具《清税证明》，确认中平新能源未有欠税款。

2017年6月22日，内乡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豫）登记内备字【2017】第8749号《备案通知书》对中平新能源清算组成员予以备案。

2017年8月8日，公司股东审批了中平新能源的《清算报告》。

2017年4月1日至2017年5月15日，中平新能源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进行简易注销公告。

2017年8月14日，内乡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内乡）登记内销字【2017】第86号《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准予注销登记。

公司在注销该全资子公司时未履行内部决策程序，也未取得公司主管部门的批复和追认，程序存在瑕疵。

中平新能源自设立之日起至注销手续办理完毕，并未开展业务，公司未实缴出资，未造成国有资产流失。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一）董事

公司现任董事5名，具体情况如下：

刘素华（董事长）：男，汉族，1979年1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

居留权，中共党员，硕士，中级经济师。2002年8月至2008年8月，任平顶山煤业（集团）八矿技术员；2008年9月至2010年6月，在华中科技大学学习；2010年7月至2015年12月，任中平能化集团平顶山天昊实业公司综合办公室主任；2016年1月至2017年10月，历任原股份公司、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董事长兼总经理；2016年8月至2017年8月，任南阳市中平新能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7年10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葛艳辉（董事）：男，汉族，1972年9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本科，高级工程师。1994年7月至2009年4月，任平煤集团物资供应总公司工程机械厂支部书记；2009年4月至2011年1月，任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天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副书记；2011年1月至今，历任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副书记、副总经理，目前担任副总经理；2016年3月至2017年10月，历任原股份公司、有限公司董事长、董事；2017年10月，任公司董事。同时兼任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天源新能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河南中平川仪电气有限公司董事长、河南平煤神马节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河南平煤神马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河南上电电气有限公司董事。

吴登庆（董事）：男，汉族，1962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EMBA，高级工程师。1981年8月至2003年3月，任鹤壁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机电副矿长；2003年4月至2008年7月，任鹤壁市广大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08年8月至今，任北京广大泰祥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7年5月至2017年10月，任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10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同时兼任北京真味智能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鹤壁市广大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陈志军（董事）：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及股权变动情况”之“（二）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持股情况”之“5、陈志军基本情况”。

堵会泳（董事）：男，1976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本科，经济师、中级会计师。1997年10月至2005年2月，历任平煤集团劳动服务公司云台煤矿会计员、副矿长；2005年3月至2006年6月，

任平煤集团劳动服务公司结算中心工作副主任；2006年6月至2009年12月，任中平能化集团天煜光电有限公司副经理；2010年1月至2016年3月，任中平能化集团天煜光电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2016年3月至2017年10月，历任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兼副总经理；2016年8月至2017年8月，任南阳市中平新能源有限公司监事；2017年5月至**2018年5月**，任河南恒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7年10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本届董事任期三年，自2017年10月25日起至2020年10月24日止。

（二）监事

公司现任监事3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具体情况如下：

范晓燕（监事会主席）：女，汉族，1976年1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1998年7月至2012年12月，在中平能化集团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从事审计工作；2013年1月至今，任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门主管；2017年10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同时兼任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监事，河南天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平顶山同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平煤神马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监事，河南中兴宝云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河南惠润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江英（监事）：女，汉族，1982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2010年3月至今，任北京广大泰祥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7年5月至2017年10月，任有限公司监事；2017年10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姬广功（职工代表监事）：男，汉族，1972年5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助理工程师。1993年7月至2006年7月，任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四矿技术员；2006年7月至2015年12月，任中平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销售经理；2016年1月至今，任本公司市场总监；2016年3月至2017年10月，历任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2017年10月至今，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本届监事任期三年，自 2017 年 10 月 25 日起至 2020 年 10 月 24 日止。

（三）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 4 名，其中总经理 1 名、副总经理 2 名、财务负责人 1 名，具体情况如下：

刘素华（总经理）：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

堵会泳（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

许胜军（副总经理）：男，汉族，1979 年 5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硕士，经济师。2001 年 8 月至 2008 年 8 月，任河南金雀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技术部项目经理；2008 年 9 月至 2011 年 6 月，在兰州理工大学电气工程与信息工程学院学习；2011 年 7 月至 2015 年 7 月，任河南中平川仪电气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15 年 8 月至 2017 年 10 月，任原股份公司、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7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陈家坡（财务负责人）：男，汉族，1977 年 10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中级会计师。2000 年 7 月至 2001 年 7 月，任平煤神马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土建处会计；2001 年 8 月至 2012 年 2 月，任中平能化集团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会计；2012 年 3 月至 2012 年 12 月，任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河南重机有限责任公司会计；2013 年 1 月至 2016 年 10 月，任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河南电气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2016 年 11 月至 2017 年 10 月，任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电气事业部财务部部长，同时兼任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17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四）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从事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的相关经历

吴登庆，公司董事。2008 年 8 月至今，任广大泰祥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负

责广大泰祥的整体运营管理，期间作为发明人或与其他发明人合作开发取得了专利权人为广大泰祥的专利号为 CN201520788722.8 的“电力开关及其内部控制器件备用控制电源系统”实用新型、专利号为 CN201620120398.7 的“一种带独立谐波计量模块的综合监控保护器”实用新型、专利号为 CN201620120399.1 的“一种具有多时态数据记录功能的综合监控保护器”实用新型等。

除上述人员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从事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的相关岗位的经历。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

（五）核心技术人员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2 名，具体情况如下：

余伟凡：男，汉族，1985 年 4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2012 年 8 月至 2016 年 9 月，任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一矿井下副队长；2016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研发部部长。

郭坤闪：男，汉族，1983 年 3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工程师。2008 年 7 月至 2015 年 11 月，任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八矿技术员；2015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工程技术部部长。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违反关于竞业禁止的约定、法律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有关竞业禁止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且不存在侵犯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的纠纷或潜在纠纷。

六、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财务指标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万元）	7,896.16	5,998.86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3,540.61	3,420.1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3,540.61	3,420.13
每股净资产（元）	1.11	1.0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11	1.0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5.16	42.99
流动比率（倍）	1.79	2.28
速动比率（倍）	1.70	2.21
财务指标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4,409.43	2,053.89
净利润（万元）	120.48	45.3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20.48	45.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98.41	36.8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万元）	98.41	36.84
毛利率（%）	16.49	25.39
净资产收益率（%）	3.46	1.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2.83	1.0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1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95	0.48
存货周转率（次）	15.62	14.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519.02	-1,092.7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6	-0.34

注：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计算公式参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执行。

七、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主办券商

主办券商：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志刚

项目负责人：刘宝童

项目小组成员：刘宝童、孟令科、胡生花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

电话：010-63080916

传真：010-63080918

（二）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张晓荣

经办注册会计师：兰正恩、王新成

住所：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755号20层2005室

电话：021-52920000

传真：021-52921369

（三）律师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河南嘉泰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王敏杰

经办律师：牛金海、刘肖洁

住所：河南省郑州市民航路19号企业壹号2301室

电话：0371-65933918

传真：0371-60680819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曹丰良

经办资产评估师：谭清增、张广平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66号1号楼24层2805室

电话：010-66090385

传真：010-66090368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负责人：王彦龙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金阳大厦5层

电话：010-58598844

传真：010-58598982

（六）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谢庚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26号金阳大厦

电话：010-63889512

传真：010-63889514

第二节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一）主营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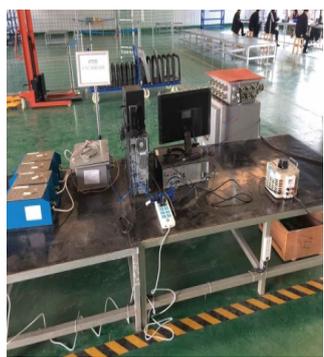
自设立以来，公司主营业务为基于物联网技术为支撑的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以及与系统集成有关的商品销售业务，致力于为煤炭、化工和电力等行业客户提供自动化、信息化、智能化的智能矿山和智能工厂整体解决方案。公司主要客户为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平宝煤业有限公司、西安充矿科技研发设计有限公司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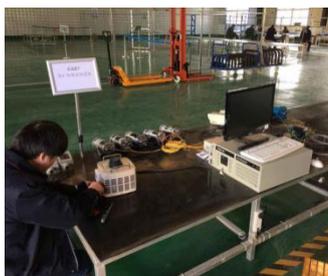
公司的智能矿山项目包括的系统：KT535 矿用广播通信系统、KTK18 矿用本安型扩音电话、KJJ127 矿用隔爆兼本安型接入网关、KJ687 煤矿图像监视系统、KBA127 矿用隔爆型网络摄像机、KJ299 煤矿胶带运输及水泵监控系统、KXJ1140 矿用隔爆兼本安型可编程控制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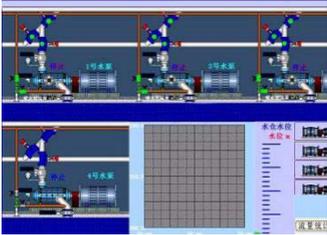
公司软件类产品包括：中平自动化智慧勘探管理平台 V1.0、基于大数据的经营辅助决策系统、互联网+云综合管理平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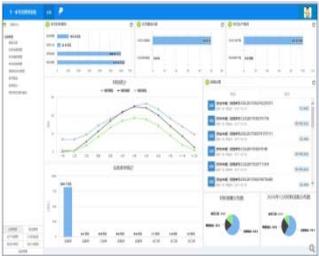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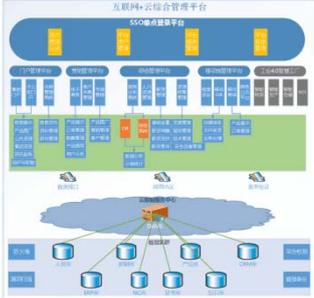
公司自成立以来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营业收入全部来源于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明确。2017 年和 2016 年度，公司业务收入分别为 44,094,264.47 元和 20,538,936.47 元，净利润分别为 1,204,809.36 元、453,426.29 元。

（二）主要产品及用途

序号	产品系列	产品型号	图片展示	产品介绍（特点/用途/优势）
1	智能矿山	KT535 矿用广播通信系统		<p>产品特点：KT535 矿用广播通信系统可以喊话、播放音乐。当出现需要时，井上人员使用麦克风通过广播主机将语音传送给音箱播放出来，实现了井上对井下的广播功能。</p> <p>用途：本系统适用于有瓦斯、煤尘爆炸危险的煤矿井下、露天煤矿、选煤厂等工作场所。</p> <p>优势：采用光纤网络传输音频信号，性能可</p>

				靠、工作稳定。
2	智能矿山	KTK18 矿用本安型扩音电话		<p>产品特点: KTK18 矿用本安型扩音电话（以下简称扩音电话）主要用于斜井巷道、皮带等需要打点喊话的区域，本电话互相之间可以实现半双工通话。</p> <p>用途: 本扩音电话箱适用于有瓦斯、煤尘爆炸危险的煤矿井下、露天煤矿、选煤厂等工作场所，选用本安型电源供电。</p> <p>优势: 功能丰富，性能可靠、工作稳定。</p>
3	智能矿山	KJJ127 矿用隔爆兼本安型接入网关		<p>产品特点: 不仅保护现有的硬件投资，而且确保将来网络的可扩展性。</p> <p>用途: KJJ127 是一款新型的隔爆兼本安型的产品，为扩音电话连接到以太网远距离传输信号提供了便捷的传输方式。</p> <p>优势: KJJ127 网关安装方便，接线方便，稳定性高,为煤矿安全生产、调度和决策指挥提供直观、可靠的控制观察手段，对调度指挥、生产决策具有重要意义。</p>
4	智能矿山	KJ687 煤矿图像监视系统		<p>产品特点: KJ687 煤矿图像监视系统可用于有瓦斯、煤尘爆炸危险的煤矿井下、为煤矿安全生产重要环节、选煤厂等工作场所提供监视功能。</p> <p>用途: 本系统可用于有瓦斯、煤尘爆炸危险等工作场所提供监视功能。</p> <p>优势: 功能丰富，性能可靠、工作稳定。</p>
5	智能矿山	KBA127 矿用隔爆型网络摄像机		<p>产品特点: KBA127 矿用隔爆型网络摄像机能通过以太网（局域网/广域网）将实时图像通过网络传输至监控中心。</p> <p>用途: KBA127 矿用隔爆型网络摄像机是工业电视系统中对主要生产环节、重要设备及关键岗位进行实时图像监视的关键设备，用</p>

				<p>于以太网实时传输数字视频的多媒体摄像机。</p> <p>优势：该产品具有结构紧凑，体积小，重量轻，防爆，抗震，防潮，适合于煤矿井下使用。</p>
6	智能矿山	KJ299 煤矿胶带运输及水泵监控系统		<p>产品特点：技术上主要采用工业以太网+现场工业总线的方式实现数据的采集、信号的控制、视频的传输。</p> <p>用途：KJ299 煤矿胶带运输及水泵监控系统可以实现井下皮带、排水等集中控制，同时具有工业电视显示功能。</p> <p>优势：本系统硬件采用主流技术的通信与控制设备并满足可靠性、可维护性、开放性和可扩展性。采用国内主流的组态软件编辑显示画面，组态灵活、画面生动，操作方便，查询功能强大，报表格式丰富。</p>
7	智能矿山	KXJ114 0 矿用隔爆兼本安型可编程控制器		<p>产品特点：利用本产品可以通过开关量输入接口、模拟量输入接口将现场不同用途的开关量信号和传感器的模拟量信号取入，经过可编程控制器内部程序的处理和逻辑运算，将控制信息用开关量输出接口输出，控制现场设备的开停，同时将必要的监测数据传输给上位机。</p> <p>用途：作为各种设备的自动监测和控制装置，数据的传输和交换装置。</p> <p>优势：本产品可用于煤矿井下有瓦斯煤尘爆炸危险的场所，也可作为冶金矿山、露天煤矿、港口码头、选煤厂、发电厂等恶劣环境中的监测和传输装置。</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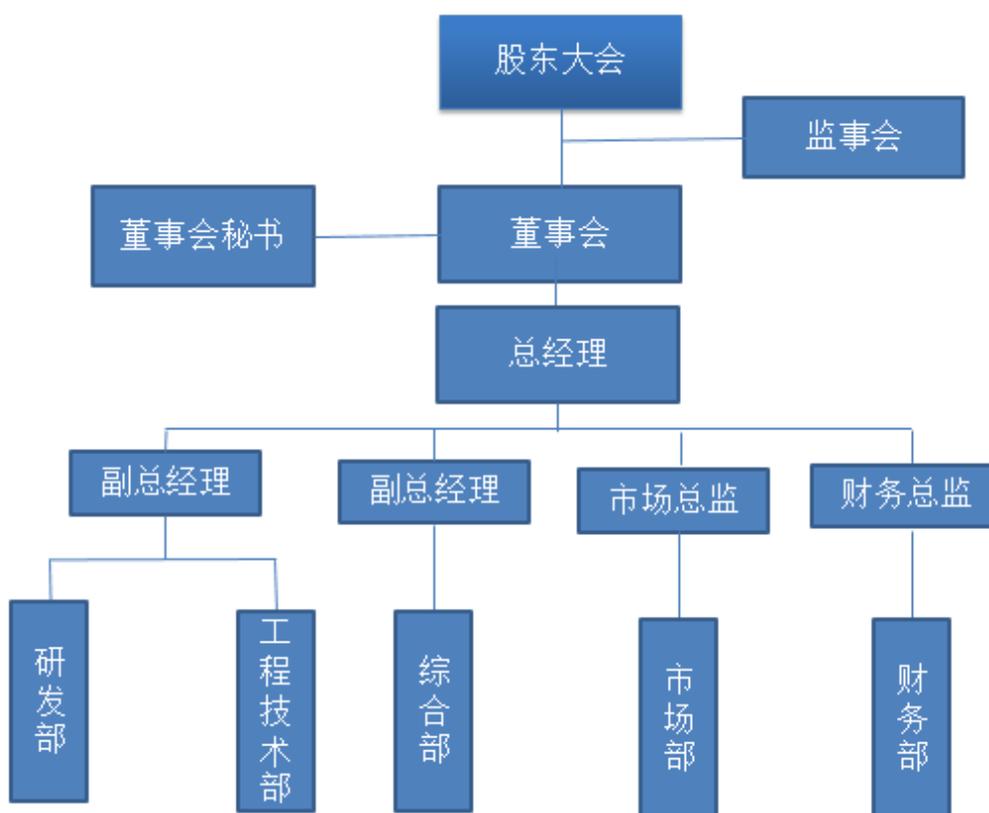
8	软件	中平自动化智慧勘探管理平台 V1.0		<p>该平台是一个集矿山规划、管理、监控为一体的三维管理平台，平台根据实际 cad 矿山图纸生成三维巷道模型，结合实景设备及监控数据形象化处理，通过三维模型反应巷道及人员情况。软件包含数据管理、统计报表、柱状图管理、对比图管理和系统配置等模块。</p>
9	软件	基于大数据的经营辅助决策系统		<p>基于大数据的经营辅助决策系统功能的核心是通过年度生产计划制定物资预算和划定物资指标，实际工作中各部门按照实际所需进行物资计划制定和配料采购，最终按照计划用料与实际用料进行考核及管理策略调整。结合计划、指标、审批、库存、资金及查询统计等功能，能满足各部门业务需求。</p>
10	软件	互联网+云综合管理平台		<p>互联网+云综合管理平台能够实现集团公司现有职能部门业务流程进行梳理并优化，弥合集团企业计划层和各子公司过程控制层之间的间隔，使市场营销与装备制造之间形成有效融合，真正实现人、财、物、市场的有效管理。平台通过强调信息传导的及时性与安全性，为敏捷的统筹管理提供了良好的基础。在企业整体管理中起到两方面的作用：一是把业务指令传达到各部门、子公司；二是收集各部门大量的业务实时数据，并将各类信息归类分析，自动触发；三是开拓集团营销业务面，利用互联网+的综合商务平台，实现全方位的营销策略，拓宽市场；四是预设智能化工业 4.0 自动设备管控端口，为后期的智能工厂等系统做好基础。</p>

二、公司内部组织机构、生产流程及方式

（一）内部组织结构

公司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结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健全的内部管理机构。

公司现行组织结构图如下：



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为股东大会，股东大会下设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在董事会的领导下，由总经理负责公司日常经营与管理。

1、市场部职责

市场部负责制订公司年度销售计划，报总经理办公会议审议；制定部门月度销售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公司市场开发、合同签订及客户关系维护等。

2、研发部职责

研发部制订公司各产品的年度产品开发计划；对公司现有产品与市场部沟通，进行销售跟踪；根据市场反馈的情报资料，及时在产品设计上进行改良，调整不理想因素，使产品适应市场需求，增加竞争力；负责组织产品设计过程中的设计评审，技术验证和技术确认；负责相关技术、工艺文件、标准样品件的制定、审批、归档和保管；建立健全技术档案管理制度；负责设计开发有关的新理念、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等情报资料的收集、整理、归档。

3、工程技术部职责

工程技术部负责公司技术研发、产品开发；项目技术方案制定；负责项目实施，制定工作计划，跟进项目进度，组织技术力量解决工程技术问题、技术管理问题；负责项目后继跟踪服务。

4、财务部职责

财务部负责公司财务资产及资金管理，确保公司财务资金安全；负责公司税务关系协调，确保公司按章纳税，依法经营；负责公司账款管理及财务报表编制，为经营决策提供科学依据；负责公司财务预决算及专项资金计划管理，负责编制生产经营计划；负责公司各项费用、票据的审核，确保规范入账；负责财务资料归档保存，确保财务信息准确安全。

5、综合部职责

综合部负责公司综合事务协调服务，做好公司后勤服务保障工作；做好公司会务服务及公文管理，档案史志编撰保存；负责公司四项费用管理，做好办公耗材及车辆管理；负责公司印章管理；负责生产材料询价采购及入库管理；负责公司安全工作等。

（二）主要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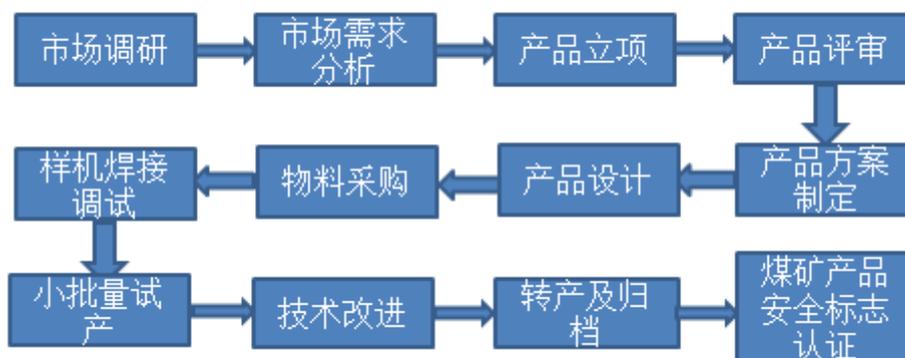
1、研发流程

公司设立研发部，负责硬件产品和软件项目的研发工作。

公司对市场调研搜集到的市场信息资料进行统计和分析，公司统一进行产品立项和评审，制定详细的产品品种和试产、检验方案。根据制定的方案，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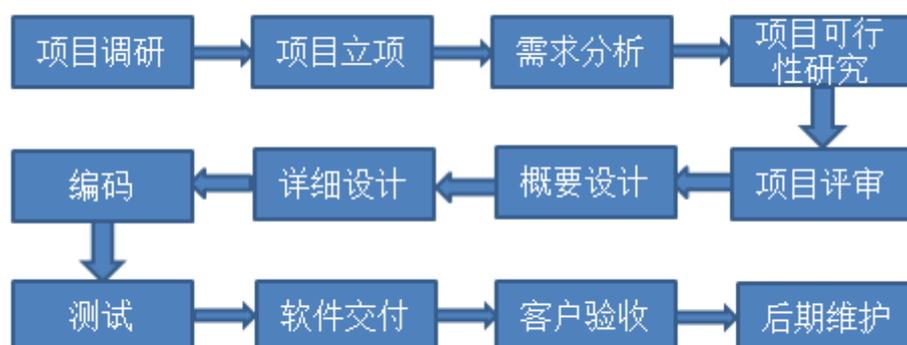
司凭借现有的技术研发优势进行产品设计，之后由研发部生产样机，并进行调试和验证，对产品进行持续改进，改进之后进行小批量试产，试产产品经过成本分析可行后转量产。最终，公司将改进后的产品送至相关的煤矿安全产品检验机构，新产品检验合格后，公司申请防爆产品的生产许可证。

1) 公司硬件产品研发流程具体如下：



2) 公司软件产品的研发首先进行项目调研和立项，由系统分析员向用户初步了解需求，进行项目可行性研究和项目评审，然后用相关的工具软件列出需要开发的系统的大功能模块，每个大功能模块有哪些小功能模块，然后对软件系统进行概要设计，详细设计。之后参考设计进行编码，然后测试编写后的系统并持续改进，在软件测试证明软件达到用户的要求后，交付给客户，并进行验收。后期根据客户的要求进行相关的维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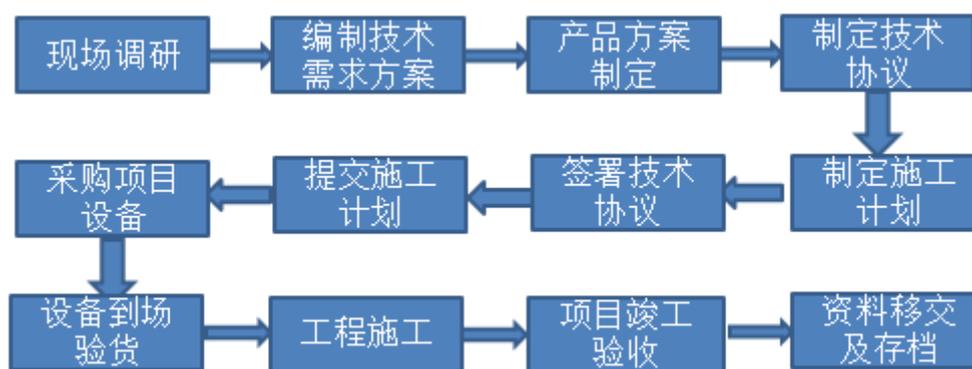
公司软件产品开发流程具体如下：



2、施工流程

公司成立工程技术部，负责项目的工程技术工作。公司根据市场需求情况对项目进行现场调研，根据调研结果和客户相关的实际需求，编制相关项目的技术需求方案，并组织相关技术人员同客户进行沟通，经沟通后，客户针对技术需求方案提出改进意见，公司的工程技术部结合改进意见对技术需求方案进行技术改进，改进完成后，同客户进行进一步确认，确认完成后依照技术需求方案制定相关项目的技术协议以及施工计划，制定完成后交于公司进行审核，审核完成后组织工程技术人员同矿方签署技术协议以及提交施工计划，并协助采购部门采购项目所需的部分设备，为保证工程所需设备的质量；工程技术部负责对到货的项目设备进行现场到货检验和验收，并签订验收合同，验收完成后根据施工计划和技术协议组织相关施工人员对项目内容进行具体施工工作，工程项目完成后，工程技术部负责进行项目竣工验收工作，并把项目相关图纸资料移交客户，公司同时进行资料存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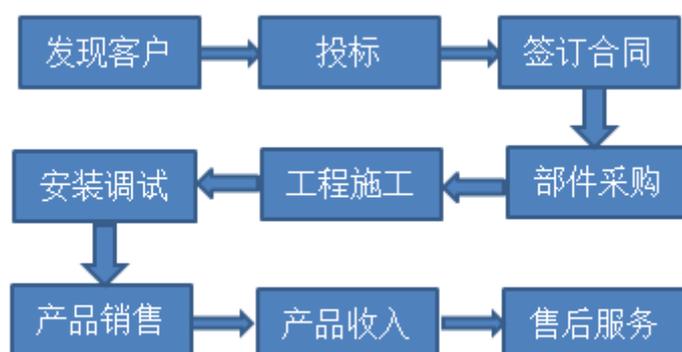
公司工程施工流程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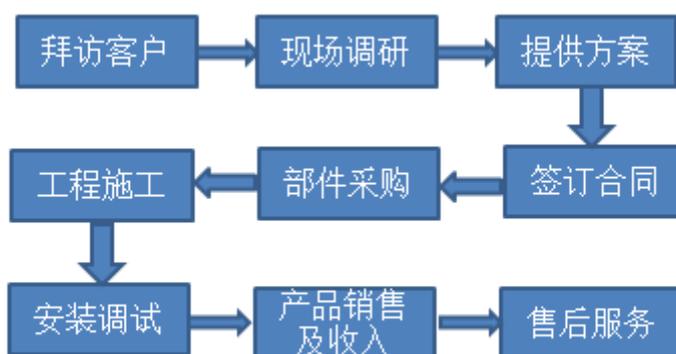
3、销售流程

公司成立市场部，负责产品及服务的销售工作。公司通过公开招标、直接签订合同等方式获取订单，主要采取直接面向用户的直销模式。

1) 公开招标的销售流程如下所示：



2) 直接签订合同的销售流程如下所示:



公司所投标的来源、招标模式是公开招标。具体模式如下:

客户在网上公开发布招标公告; 公司得知客户的招标信息后, 按照招标投标法规定, 制作投标文件, 进行项目投标; 经过评标后, 公司中标。

报告期内, 公司经过公开招标方式获取的订单为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时间为 2017 年 6 月 25 日, 合同金额 52 万, 占当期销售收入比重为 1.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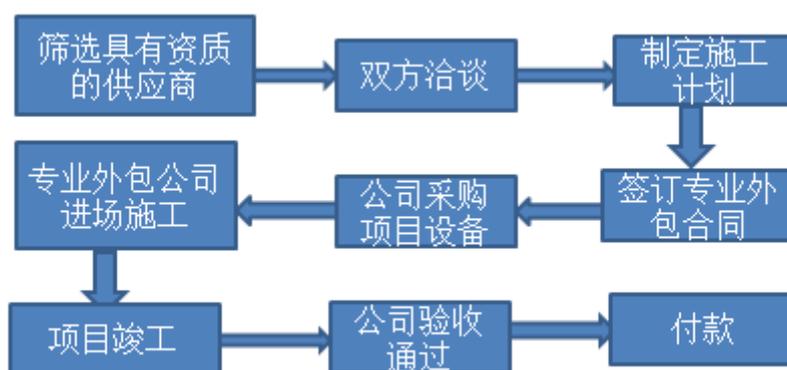
公司的客户不存在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的情况, 不属于《政府采购法》的调整范围。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基于物联网技术为支撑的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致力于为煤炭、化工和电力等行业客户提供自动化、信息化、智能化

的智能矿山和智能工厂整体解决方案，公司向客户销售的产品主要为智能矿山系统、煤矿图像监视系统、矿用广播通信系统等煤矿综合自动化系统产品及相关设备；公司客户采购上述产品为了提高自动化水平、保证煤炭的安全生产，不构成对煤炭矿山的新建、改建、扩建等建设活动，不属于工程建设项目，不属于《招标投标法》规定的必须招标的范围。公司向客户提供系统集成服务，不需要通过招投标程序。

4、专业外包业务流程

报告期内，公司将部分技术含量较低的设备安装和工程业务外包给专业公司，属于公司业务的辅助性工作，对整体业务影响较小，公司对其不具有依赖性。

在施工流程中，公司采购部负责筛选具有资质的专业劳务公司，进行业务洽谈，选择符合公司要求的专业公司进行合作，目前合作的专业公司主要有河南超远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平顶山聚溢实业有限公司、河南中程光迅有限公司等，工程采取分工种，单价组合成总价的形式，一般以包税、包工、包食宿的方式承包给专业公司，要求专业公司具有劳务承包资质，主要工种具有上岗证书。具体业务流程如下：



公司采取专业外包的质量保证方式：公司将相关材料、技术方案等交给专业公司，公司派项目经理负责督导项目的现场施工，监督项目安装质量；专业公司必须确保安装工程的质量优良，如果承包的单项认定不合格，由专业公司返工修理直至合格，其返工的一切损失由专业公司承担，并从专业的劳务费用

结算中扣除。

专业外包对公司业务和技术的影响：由于安装业务在系统集成项目中，属于基础劳务工作，成本占比较低，而且不涉及公司核心技术，不会造成公司核心技术的泄密；市场上具有资质的专业劳务公司较多，公司并没有对已经合作的劳务公司形成依赖，公司优选施工质量优良的专业劳务公司进行合作，确保施工项目质量优良。

公司与专业外包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专业外包方式不会影响公司业务和技术的稳定性，公司采取劳务外包给专业公司的方式，不仅有利于公司提高项目安装质量，确保项目如期完工，而且有利于公司专注主业，做好系统集成相关的技术研发和销售工作，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及持续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合作的专业外包公司，均具有相应的安装、施工和劳务承接资质，不存在超越经营范围和和业务资质经营的情形。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公司产品涉及到的主要技术

公司集矿用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于一体，具有较强的自主创新能力，经过近几年的技术积累和创新发展，公司设立了专门的研发部，形成了完善的技术研发体系。

公司的研发成果及其技术优势如下表所示：

序号	研发成果	技术优势
1	矿用隔爆型网络摄像机	KBA127 矿用隔爆型网络摄像机能通过以太网（局域网/广域网）将实时图像通过网络传输至监控中心，对主要生产环节、重要设备及关键岗位进行实时图像监视，用于以太网实时传输数字视频的多媒体摄像机。

2	矿用隔爆兼本安型接入网关	不仅保护现有的硬件投资，而且确保将来网络的可扩展性。安装方便，接线方便，稳定性高，为煤矿安全生产、调度和决策指挥提供直观、可靠的控制观察手段，对调度指挥、生产决策具有重要意义。
3	矿用本安型扩音电话	KTK18 矿用本安型扩音电话（以下简称扩音电话）主要用于斜井巷道、皮带等需要打点喊话的区域，本电话互相之间可以实现半双工通话。功能丰富，性能可靠、工作稳定。
4	矿用隔爆兼本安型可编程控制器	利用本产品可以通过开关量输入接口、模拟量输入接口将现场不同用途的开关量信号和传感器的模拟量信号取入，经过可编程控制器内部程序的处理和逻辑运算，将控制信息用开关量输出接口输出，控制现场设备的开停，同时将必要的监测数据传输给上位机。
5	矿用广播通信系统	KT535 矿用广播通信系统可以喊话、播放音乐。当出现需要时，井上人员使用麦克风通过广播主机将语音传送给音箱播放出来，实现了井上对井下的广播功能。采用光纤网络传输音频信号，性能可靠、工作稳定。
6	图像监视系统	煤矿图像监视系统可用于有瓦斯、煤尘爆炸危险的煤矿井下、为煤矿安全生产重要环节、选煤厂等工作场所提供监视功能。
7	胶带运输及水泵监控系统	技术上主要采用工业以太环网+现场工业总线的方式实现数据的采集、信号的控制、视频的传输。本系统硬件采用主流技术的通信与控制设备并满足可靠性、可维护性、开放性和可扩展性。

目前，公司依托物联网技术，已经成为以摄像机、网关、电话、皮带综合保护装置等产品为基础的智能矿山自动化、信息化、智能化系统集成服务提供商。

（二）与公司业务相关的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专利技术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专利技术证书。

2、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一项注册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申请号	申请时间	商标标识	注册类别	商标名	申请人/权利人	有效期
1	20757464	2016-07-25		第9类科学仪器	图形	股份公司	2017.9.14 - 2027.9.13

3、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取得 **12** 项软件著作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登记号	软件名称	权利范围	取得方式	首次发表日	开发完成日
1	2017SR158364	KJ421 煤矿局部通风机监控系统 V3.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17.1.20
2	2017SR144736	中平自动化智能矿山系统 V1.0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17.3.15
3	2017SR102413	中平自动化矿山经营管理系统 V1.0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2017.2.16	2016.5.8
4	2016SR087531	应急广播通信系统软件 V1.0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15.8.18
5	2016SR087555	排水监控自动化控制系统软件 V1.0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15.5.15
6	2016SR086210	胶带运输自动化控制系统软件 V1.0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15.3.10
7	2016SR086212	智慧矿山产品化基础平台 V2.0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15.12.31
8	2016SR086207	电力自动化控制系统软件 V1.0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14.12.30

9	2014SR18 2140	中平自动化煤矿 安全执法监控平 台 V1.0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2014.10.20	2014.9.30
10	2014SR18 2145	中平自动化智慧 勘探管理平台 V1.0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2014.11.10	2014.11.6
11	2018SR48 6310	中平自动化人力 资源管理系统 V1.0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18. 1. 10
12	2018SR48 5880	中平自动化物资 采购系统 V1.0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18. 3. 10

注：上述软件著作权第 1-8 项在有限公司名下，公司正在办理变更至股份公司名下的手续。

上述软件著作权中，KJ421 煤矿局部通风机监控系统 V3.1 的软件著作权，系公司与上海颐坤自动化控制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颐坤”）合作研发取得，著作权为双方共有。公司与上海颐坤签订了《合作协议》，约定各方编写的软件源代码、技术文档及汇编而成的程序本身，其著作权均由合作双方共同享有；《合作协议》约定，其合作宗旨为合作完成 KJ421 煤矿局部通风机监控系统 V3.1 的开发工作，并共同享有开发成果；合作方式为按照软件编程工作的正常分工进行研发，任何一方不得随意更改软件的重大功能和事项，以免对他方造成履约困难，合作双方应坚持勤勉努力、诚实信用的原则，进行各方承担软件的编程工作，并考虑到他方软件编写过程中的兼容性，一方发生特殊技术困难，另一合作方有义务为其提供合理适当的技术帮助。

公司与上海颐坤签订了《合作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补充协议》约定研发费用由上海颐坤承担，并对标的软件著作权的行使、收益分配、标的软件著作权的许可使用和转让等事项进行了详细的约定。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尚未基于该标的软件著作权实现收益。公司与上海颐坤就标的软件著作权相关事项，权利义务约定明确，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4、房屋所有权及土地所有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房屋所有权及土地所有权。

公司所拥有的无形资产，包括商标权、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等的权利期限尚未届满，不存在法律纠纷或潜在纠纷。

（三）业务许可和资质情况

1、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取得下列经营资质及认证证书：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	证书归属
1	高新技术企业	GR201641000054	河南省科技厅、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国税局、河南省地税局	2016.12.1	3年	有限公司
2	软件产品登记证书	豫 DGY-2017-0144	河南省软件服务业协会	2017.5.8	5年	有限公司
3	软件企业证书	豫 RQ-2018-0287	河南省软件服务业协会	2018.6.19	1年	股份公司
4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71218Q51819R1S	中鉴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2018.6.7	2018.6.7至 2021.5.31	股份公司

2、防爆证书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取得的防爆证书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型号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证书归属
1	矿用隔爆兼本	KJJ127	CCCMT16.0654	2016.10.27	五年	有限公司

	安型接入网关					
2	矿用本安型扩音电话	KTK18	CCCMT16.0655	2016.10.27	五年	有限公司
3	矿用防爆型网络摄像机	KBA127	CCCMT16.0500	2016.08.09	五年	有限公司
4	矿用隔爆兼本安型可编程控制器	KXJ1140	CCCMT16.0641	2016.10.18	五年	有限公司
5	矿用本安型分站	KJ494-F	CCCMT17.0633	2017.10.26	五年	有限公司
6	矿用本安型摄像机	KBA12(A)	SHExC18.0247	2018.3.23	五年	股份公司
7	矿用本质安全型摄像机	KBA12	SHExC18.0248	2018.3.23	五年	股份公司
8	矿用隔爆兼本安型直流稳压电源	KDW660/12B	SHExC18.0249	2018.3.23	五年	股份公司

注：上述在有限公司名下的防爆证书，公司正在办理变更至股份公司名下的手续。

3、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取得的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如下：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证书归属
----	------	------	------	-----	------

1	矿用广播通信系统	MHC170007	2017.1.22	五年	股份公司
2	矿用隔爆兼本安型接入网关	MAF170027	2017.1.22	五年	股份公司
3	矿用本安型扩音电话	MHA170003	2017.1.22	五年	股份公司
4	煤矿图像监视系统	MFC170006	2017.1.22	五年	股份公司
5	矿用隔爆型网络摄像机	MAK170005	2017.1.22	五年	股份公司
6	煤矿胶带运输及水泵监控系统	MFC170024	2017.5.23	五年	股份公司
7	矿用隔爆兼本安型可编程控制器	MAB170050	2017.1.22	五年	股份公司
8	矿用本安型分站	MFC180022	2018. 3. 20	五年	股份公司
9	煤矿电力监控系统	MHC180015	2018. 3. 20	五年	股份公司
10	矿用隔爆兼本安型直流稳压电源	MAB180256	2018. 5. 14	五年	股份公司
11	矿用本质安全型摄像机	MFC180042	2018. 5. 14	五年	股份公司
12	矿用本安型摄像机	MFC180041	2018. 5. 14	五年	股份公司

公司具有经营业务所需的全部资质，业务经营合法合规，不存在超越资质、范围经营的情况，亦不存在相应的法律风险，且公司资质不存在无法续期的风险。

公司向客户提供系统集成服务，在取得上述防爆证和安标证之前，公司向供应商采购副井提升电控系统、煤矿胶带运输及排水系统等产品和服务后，再销售给客户。由于供应商具有提供相关产品和服务需要的防爆证和安标证等资质证书，所以公司在取得上述防爆合格证、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之前，从事相关销售业务无需具备该等产品防爆证、安标证。公司目前正在积极办理上述

资质证书，以为将来公司的生产转型创造条件。

（四）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特许经营权。

（五）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的合计382,061.91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机械设备	5-10年	170,145.27	35,874.18	134,271.09	78.92
运输设备	5年	119,871.80	17,081.73	102,790.07	85.75
办公设备	5-10年	178,657.30	33,656.55	145,000.75	81.16
合计		468,674.37	86,612.46	382,061.91	81.52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为机械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等。公司固定资产综合成新率为81.52%，可以满足公司持续经营的需要。公司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公司主要固定资产如下：

单位：元

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主要固定资产						
序号	固定资产名称	固定资产类别	固定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	期末净值	成新率（%）
1	水压试验装置	机器设备	38,034.19	8,430.94	29,603.25	77.83
2	大方汇中超声流量计	机器设备	15,811.97	3,505.04	12,306.93	77.83
3	液压机	机器设备	23,076.92	4,749.94	18,326.98	79.42
4	继电保护测试仪	机器设备	70,085.44	14,425.97	55,659.47	79.42
5	手动叉车	机器设备	2,393.16	492.57	1,900.59	79.42
6	手动升高搬运车	机器设备	4,059.83	835.64	3,224.19	79.42
7	工控机	机器设备	16,683.76	3,434.08	13,249.68	79.42

8	江淮小型普通客车（豫A75UH0）	运输设备	119,871.80	17,081.73	102,790.07	85.75
9	格力空调	电子设备	5,286.32	1,339.20	3,947.12	74.67
10	格力空调	电子设备	5,286.33	1,339.20	3,947.13	74.67
11	格力空调	电子设备	5,286.32	1,339.20	3,947.12	74.67
12	格力空调	电子设备	5,286.33	1,339.20	3,947.13	74.67
13	格力空调	电子设备	3,494.87	885.44	2,609.43	74.66
14	微电脑线号打印机	电子设备	6,495.73	1,645.60	4,850.13	74.67
15	联想笔记本	电子设备	3,589.74	909.44	2,680.30	74.67
16	联想笔记本	电子设备	3,589.75	909.44	2,680.31	74.67
17	联想台式电脑	电子设备	3,760.68	952.64	2,808.04	74.67
18	联想台式电脑	电子设备	3,760.69	952.64	2,808.05	74.67
19	联想台式电脑	电子设备	3,760.68	952.64	2,808.04	74.67
20	联想台式电脑	电子设备	3,760.69	952.64	2,808.05	74.67
21	联想台式电脑	电子设备	3,760.68	952.64	2,808.04	74.67
22	标签打印机	电子设备	8,119.66	2,056.96	6,062.70	74.67
23	联想笔记本	电子设备	5,384.62	1,364.16	4,020.46	74.67
24	投影仪	电子设备	4,102.56	1,039.36	3,063.20	74.67
25	联想台式电脑	电子设备	3,760.68	952.64	2,808.04	74.67
26	联想台式电脑	电子设备	3,760.69	952.64	2,808.05	74.67

（六）公司房产租赁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现行有效的房屋租赁协议情况如下：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坐落	面积（m ² ）	租赁期限	用途
1	河南省大学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	中平自动化	高新区长椿路河南省国家大学科技园孵化园区1#孵化楼12B08、12B09	381.02	2018.3.1-2019.2.28	办公
2	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中平自动化	装备集团研发大厦十五楼办公室	516.6	2017.1.1-2018.12.31	办公
3	平顶山市明源工业园有限公司	中平自动化	平顶山市卫东区北环路与新华路交叉口明源科技工业园13#厂房	1152	2016.4.16-2022.4.15	厂房

--	--	--	--	--	--	--

针对房屋租赁合同第 3 项，说明如下：该厂房系平顶山分公司使用，该厂房一直没办理不动产权证，位于平顶山明源工业园区，该工业园区 2005 年经平顶山卫东区发改委批复成立，所在土地系园区租赁的土地，土地性质为乡镇建设用地。公司已经分别取得了平顶山市卫东区住房与城乡建设局、城乡规划局卫东分局、国土资源局卫东分局的相关证明文件，证明公司租赁的厂房未违反相关法律法规。

目前，平顶山分公司尚未投产，投产前将按照规定依法办理相关手续。

未来，公司在该工业园投产后，如果搬迁，公司将选择其他生产厂房，继续生产业务，由于相关生产设备较为容易搬迁，产生的搬迁费较低；目前，公司正在积极寻找新的生产厂房，新厂投产前，将依法办理相关的环评、安全生产和质量监督等审批手续。因此，未来分公司投产后，即使搬迁，也不会造成公司较大的经济损失，不会对公司业务和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租赁合同仍在正常履行中，在过去的经营中，未出现过租赁合同被有权第三方或有权机关认定为无效、公司被告知必须停止使用上述有瑕疵的物业、需缴纳罚款或者做出任何赔偿等情形，有关业务经营也未因此受到重大影响。

（七）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结构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册员工 39 名（其中 9 名处于试用期），公司员工构成情况如下：

（1）员工年龄结构

年龄	人数	占比(%)
30 岁以下	25	64.10
31 岁-40 岁	10	25.64
40 以上	4	10.26
合计	39	100.00

（2）员工学历结构

学历	人数	占比(%)
研究生	4	10.26
本科	24	61.54
专科	11	28.21
合计	39	100.00

(3) 员工岗位结构

岗位	人数	占比(%)
技术	10	25.64
研发	9	23.08
管理	3	7.69
营销	9	23.08
财务	3	7.69
其他	5	12.82
合计	39	100.00

备注：其他人员包括库管员和办事员。

公司员工中，专科及以上学历的人数达到 100%，专科及以上学历的员工主要为研发人员、工程技术人员、市场部人员、财务人员及管理人员，符合公司所属行业的特点。公司员工的教育背景、学历、职业经历与公司业务具有匹配性、互补性。

2、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1	余伟凡	研发部部长
2	郭坤闪	工程技术部部长

余伟凡、郭坤闪简历详见“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之“（五）核心技术人员”。

(2)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详见“第三节公司治理情况”之“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有关情况说明”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亲属持股情况”。

(3)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自公司成立以来，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技术研发工作，积极引进具有经验和知识背景的研发人员。2016年10月，余伟凡进入公司工作。余伟凡加入公司后，担任公司研发部长，为公司研发部门制定了明确的研究计划，增强了公司的研发实力，本次人才引进，对公司的技术研发和业务发展产生了一定积极作用。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引进核心技术人员，研发队伍和研发实力逐步壮大。

3、员工社保和公积金缴纳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在册员工39名中，9名试用期员工未缴纳“五险一金”，1名劳务派遣员工由派遣单位缴纳“五险一金”，其他29名正式员工中，公司为其缴纳“五险一金”情况如下：

公司为29名员工缴纳了养老保险和工伤保险；为24名员工缴纳了医疗保险和生育保险，其余5名员工的医疗保险和生育保险正在办理中；为8名员工缴纳了失业保险，其余21名员工的失业保险停止缴纳；为19名员工缴纳了住房公积金，2名员工因工作调动正在办理中，3名员工转由平煤神马集团统一缴纳正在办理中，2名员工明确放弃缴纳住房公积金，剩下3名员工系由公司直接向郑州住房公积金管理部门缴纳，因未达到设立住房公积金账户的人数要求（满5人）无法开立账户暂无法缴纳。

公司员工社保缴纳有以下两种方式：

（1）根据机械装备集团人力资源部和平煤神马集团人力资源部出具的说明，21名员工的社保由平煤神马集团统一向社会保障部门缴纳，21名员工的公积金由平煤神马集团统一向平顶山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平煤分中心缴纳。

（2）8名员工的社保由公司直接向社会保险部门缴纳。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21名员工养老保险于2016年度未及时缴纳、21名员工失业保险于2017年2月停止缴纳的情形，针对上述情况，公司控股股东机械装备集团出具承诺：将于2018年上半年度补交2016年度未缴纳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将严格按照平煤神马集团规定统一补齐缴纳所欠失业保险费用；如中平自动化因上述问题受到主管机关的处罚，而导致中平自动化任何损失或罚款，本公司将无条件地足额补偿中平自动化因此所发生的支出或所受损失，避免给

中平自动化带来任何损失或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未及时与试用期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五险一金”、因未达到设立住房公积金账户的人数要求（满 5 人）无法开立账户暂无法缴纳的情况，对此公司承诺：公司将与试用期员工依法签订《劳动合同》，并依法为其缴纳社保及住房公积金；且在今后劳动用工中，将依法、及时与试用期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并为其缴纳社保及住房公积金，保障其劳动者的权益；待公司达到设立住房公积金账户要求时，公司将及时开户并为未放弃住房公积金的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若 2 名放弃公司为其缴纳住房公积金权利的员工要求公司补办住房公积金手续时，公司将积极依法为其办理住房公积金手续。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因未规范缴纳住房公积金而引发纠纷和处罚的情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八十六条的规定，用人单位存在未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用的，由社会保险行政部门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则对用人单位处以行政处罚。国务院《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单位逾期不缴或者少缴住房公积金的，由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责令限期缴存；逾期仍不缴存的，可以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河南省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第四十六条的规定，单位逾期不缴或者少缴住房公积金的，由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限令限期补缴本息。逾期仍不补缴的，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可以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职工也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公司和控股股东均出具说明，承诺将补缴相关社保和住房公积金费用。故不存在因逾期不改正未规范缴纳社保费用受到行政处罚的可能，不会对本次挂牌构成实质性障碍。

2018 年 2 月 26 日，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事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出具证明，河南中平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系我辖区企业，自 2014 年 8 月 5 日成立至本证明开具之日，在劳动者签订劳动合同、支付劳动报酬、员工休息休假、缴纳社会保险费方面未发现存在违法行为。

4、劳务派遣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在劳务派遣员工 1 名，任职于公司综合部。

劳务派遣员工已与劳务派遣单位签署《劳动合同》，公司已与劳务派遣单位签署《劳务派遣协议》。公司每月将劳务费支付给用人单位，劳务费包含了劳务派遣员工的工资和应缴纳的社会保险费。

公司系落实平煤神马集团统一解决集团内部煤炭企业富余人员的要求而采用劳务派遣方式用工。劳务派遣单位为平顶山煤业（集团）物资供应总公司劳动服务公司，成立于 1981 年 11 月 4 日，社会统一信用代码为 914104021717525738，法定代表人为杨建军，类型为集体所有制，注册资本 20.80 万元，住所为矿工路中段南 53 号与程平路中段新程街北口，经营范围为：零售：工矿材料、五金、机电产品、木材、电工器材、润滑油；物业管理、劳务。目前存续。平顶山煤业（集团）物资供应总公司劳动服务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母公司平煤神马集团可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不具有劳务派遣资质。

基于此，平顶山煤业（集团）物资供应总公司劳动服务公司出具以下说明和承诺：“本公司系成立于 1981 年的集体所有制企业，主要为解决煤炭企业内部富余人员和调剂人力资源而设立。本公司与员工签署《劳动合同》，并由本公司以劳务派遣方式将员工派遣到用工单位。用工单位将劳务费直接支付给本公司，由本公司负责劳务派遣员工的社保及公积金缴纳”。

同时，公司承诺：将根据平煤神马集团集体所有制企业改革的安排和公司的实际需要，并听取该名劳务派遣员工的个人意愿，在条件成熟时，逐步解决或正式接转该名劳务派遣员工的劳动人事关系，切实保护该劳务派遣员工的合法权利；正式接纳该名劳务派遣员工时，将办理社保及住房公积金的转接手续。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采取的劳务派遣用工方式未影响公司技术和服务稳定性、保密性要求，公司不存在因违法采取劳务派遣用工而遭受行政处罚的情况，亦未出现有关劳务派遣用工的法律纠纷。公司劳务派遣用工合法合规。

（八）公司研发情况

1、研发费用

2017 年、2016 年公司研发费用合计分别为 2,902,038.96 元、1,698,339.61

元。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合计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	2016年	总计
研发费用	2,902,038.96	1,698,339.61	4,600,378.57
营业收入	44,094,264.47	20,538,936.47	64,633,200.94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6.58%	8.27%	7.12%

2、研发人员

公司设立研发部，负责技术研发和新产品开发工作，公司现有研发人员9人，占员工总人数的比例为23.08%，公司研发人员具体情况如下：

(1) 按年龄结构划分

年龄	人数	占比(%)
30岁以下	6	66.67
31岁-40岁	3	33.33
合计	9	100.00

(2) 按学历结构划分

学历	人数	占比(%)
研究生	2	22.22
本科	7	77.78
合计	9	100.00

(3) 研发项目成果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经取得一系列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技术和产品研发成果，获得**12**项软件著作权、**8**项产品防爆证书、**12**项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等，具体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公司业务”之“（二）与公司业务相关的主要无形资产情况”和“（三）业务许可和资质情况”。公司于2016年12月1日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公司于2017年5月8日获得《软件产品登记证书》和《软件企业证书》。

(4) 知识产权保护情况

为了保护知识产权，公司会及时将自主开发的软件和技术成果等申请软件著作权和专利权，并且建立健全知识产权档案管理制度，加强公司管理人员和技术研发人员的知识产权培训，提高知识产权保护意识。公司与相关技术研发人员签订《劳动合同》和《保密及竞业限制协议书》，对公司知识产权加强保护。

3、研发支出明细及研发支出波动的主要原因

(1) 2017年度研发项目明细情况

研发项目名称	研发模式	研发进度	研发支出		
			本期增加(元)	计入当期损益金额(元)	结转无形资产
智能矿山综合管理平台	自研	100.00%	280,187.57	280,187.57	-
矿井局扇无人值守监控系统	合作	100.00%	63,403.13	63,403.13	-
互联网+智能制造云综合管理平台	自研	85.71%	2,087,568.65	2,087,568.65	-
基于大数据的经营辅助决策系统	自研	16.41%	230,238.13	230,238.13	-
矿井4G无线通信系统	自研	60.16%	240,641.48	240,641.48	-
合计			2,902,038.96	2,902,038.96	-

(2) 2016年度研发项目明细情况

研发项目名称	研发模式	研发进度	研发支出		
			本期增加(元)	计入当期损益金额(元)	结转无形资产
智能矿山综合管理平台	自研	55.09%	385,602.99	385,602.99	-
矿井局扇无人值守监控系统	合作	82.66%	495,947.96	495,947.96	-
互联网+智能制造云综合管理平台	自研	8.40%	226,705.83	226,705.83	-
基于大数据的经营辅助决策系统	自研	1.06%	15,930.50	15,930.50	-
汇流箱自动控制系统研发应用	自研	100.00%	287,076.14	287,076.14	-
变电站自动化控制系统	自研	100.00%	287,076.19	287,076.19	-
合计			1,698,339.61	1,698,339.61	-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支出2017年度较2016年度增加1,203,699.35元，主要原因是2017年度公司加大了研发力度，特别是对互联网+智能制造云综合管理

平台的研发投入大幅增加。

4、研发费用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根据项目研发时间及实际研发进度进行研发费用的确认。在研发期间，不满足资本化的条件的计入研发支出-费用化支出；满足资本化条件的，计入研发支出-资本化支出；研发项目达到预定用途形成无形资产的，将研发支出-资本化支出的余额结转至无形资产；期末将研发支出科目归集的费用化支出金额转入管理费用科目中；期末借方余额反映公司正在进行的研发项目满足资本化条件的支出。报告期内，因公司研发项目均不符合资本化支出的要求，公司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转至当期费用，不存在研发费用资本化的情形。

（九）公司荣誉情况

1、2016年5月，公司获得《煤矿安全生产科技进步奖证书》，证书编号：MAKJ-2016-08，项目名称：煤矿多网融合通信及应急广播系统研究与应用，奖励等级：一等奖，发证机关：河南煤矿安全监察局。

2、2016年5月，公司获得《河南煤矿安全生产科技成果优秀推广项目证书》，证书编号：MAKJ-2016-18，项目名称：煤矿多网融合通信及应急广播系统研究与应用，项目单位包括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矿业大学、华洋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河南恒安通信设备有限责任公司、河南中平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平顶山信息通信技术开发公司，公司属于项目单位之一，发证机关：河南煤矿安全监察局。

3、2017年6月，根据河南省软件服务业协会章程规定，经第三届理事会审定，公司获得《河南省软件服务业协会常务理事单位》荣誉证书，证书编号：C047，有效期至2019年。

4、2016年，为表彰和鼓励为煤炭行业做出突出贡献的组织和个人，中国煤炭工业协会和中国煤炭学会授予公司《中国煤炭工业科学技术奖》荣誉证书，证书编号：2016-202-D05，获奖项目：煤矿多网融合通信及应急广播系统研究与应用，获奖等级：二等奖。

5、2016年8月9日，公司荣获郑州市2016年第四批科技型中小企业“科技雏

鹰企业”称号，获得财政补贴10万元。

（十）公司安全生产、产品质量控制及环境保护执行情况

1、安全生产

根据《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国务院第 397 号令）第二条规定：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公司所处行业属于 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不属于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或危险化学品等生产企业，公司从事的业务无需办理安全条件论证和安全评价手续及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

2018 年 3 月 2 日，平顶山市卫东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证明，公司的平顶山分公司生产用房位于平顶山市卫东区北环路北明源科技工业园，自 2016 年 4 月 29 日成立以来，未发现该公司违反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未受到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相关行政处罚。

综上，公司在日常业务环节制定了安全生产有关制度且有效实施，未受到相关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的行政处罚。

2、产品质量控制

公司产品遵循的主要国家和地方标准如下：

序号	标准分类	主要内容
1	国家标准	《系统与软件工程可信计算平台可信性度量》GB/T30847.2-2014 《软件工程软件工程知识体系指南》GB/Z31102-2014 《信息技术软件安全保障规范》GB/T30998-2014 《嵌入式软件质量度量》GB/T30961-2014 《系统和软件工程生存周期管理过程描述指南》GB/T30999-2014 《信息技术基于计算机的软件系统的性能测量与评级》 GB/T30975-2014 《信息系统集成及服务资质认定管理办法（暂行）》中电联字（2015） 1 号 《信息系统集成资质等级评定条件（暂行）》中电联字（2015）2 号

2	地方标准	《河南省软件服务业协会标准规范》（HNSIA001-2016） 《河南省软件产品评估管理办法》 《河南省软件企业评估管理办法》
---	------	---

2015年6月2日，有限公司取得注册号为0071215Q11439R0S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证明有限公司质量管理体系符合标准GB/T19001-2008/ISO9001:2008。该质量管理体系覆盖的产品及服务：工业自动化信息系统集成。有效期自2015年6月2日至2018年6月1日。

2018年3月2日，平顶山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卫东分局出具证明，公司的平顶山分公司生产用房位于平顶山市卫东区北环路北明源科技工业园，自2016年4月29日成立以来，未发现该公司违反国家及地方质量技术监督法律法规，未受到质量技术监督管理部门相关行政处罚。

综上，公司的产品服务符合有关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标准，报告期内没有因违反有关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方面的法律法规而被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况。

3、环保执行情况

公司所处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根据环保部《关于对申请上市的企业和申请再融资的上市企业进行环境保护核查的通知》（环发〔2003〕101号）、《关于进一步规范重污染行业生产经营公司申请上市或再融资环境保护核查工作的通知》（环发〔2007〕105号）及《关于印发<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的通知》（环办函〔2008〕373号），并参照2010年9月环保部公布的《上市公司环境信息披露指南》（征求意见稿）确定的重污染行业的范围，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2018年1月5日，平顶山市卫东区环境保护局出具证明，自2016年4月成立以来，中平自动化平顶山分公司能够遵守国家环保法律、法规，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综上，公司的经营活动符合国家有关环境保护方面的相关规定，没有发生过重大环境污染事故，亦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而被处罚的情形。

（十一）人员、资产、业务的匹配性

公司拥有无形资产、电子设备、机器设备、运输设备、较为稳定的研发和管理人员，拥有开展业务所必需的资产。

公司员工按学历划分，大专及以上学历占比100%；按年龄划分，40岁年龄以下占比89.74%；按专业结构划分，具有行业相关专业技术背景的人占比87.18%（包括技术、研发、营销、管理、财务等相关人员）。公司技术研发员工全部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核心技术人员余伟凡、郭坤闪等人具有丰富的研发和技术经验，员工结构符合公司的经营状况。公司的主要资产方面，固定资产主要包括电子设备、机器设备、车辆等；主要资质包括12项软件著作权、1项注册商标、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双软企业证书、12项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认证、8项防爆合格证等。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拥有员工39名，公司办公场地、研发场所及所需开发设备、测试设备等为员工提供了完善的工作环境，确保公司的正常运转。综上，公司的资产及人员与公司业务相匹配。

四、公司业务相关情况

（一）公司业务收入构成及各期主要产品的规模、销售收入

1、公司业务收入构成

公司主营业务为基于物联网技术为服务平台的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以及与系统集成有关的商品销售业务，主要收入来自于信息系统集成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按照产品种类划分如下：

类别	产品内容
智能矿山项目	KT535 矿用广播通信系统、KTK18 矿用本安型扩音电话、KJJ127 矿用隔爆兼本安型接入网关、KJ687 煤矿图像监视系统、KBA127 矿用隔爆型网络摄像机、KJ299 煤矿胶带运输及水泵监控系统、KXJ1140 矿用隔爆兼本安型可编程控制器
公司软件类产品	中平自动化智慧勘探管理平台 V1.0、基于大数据的经营辅助决策系统、互联网+云综合管理平台

2、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按照主营业务和其他业务划分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44,094,264.47	20,538,936.47
其他业务收入	-	-
合计	44,094,264.47	20,538,936.47

2017 年度、2016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44,094,264.47 元、20,538,936.47 元，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包括系统集成收入和销售商品收入，公司无其他业务收入。

公司主营业务是以摄像机、网关、电话、皮带综合保护装置等产品为基础，以物联网为技术平台的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以及与系统集成有关的商品销售业务。报告期内，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主要围绕智能矿山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以及与系统集成有关的商品销售业务进行，公司主营业务明确，主营业务收入逐年增加。

3、按地区分类的收入及占比

单位：元

地区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销售收入	占比 (%)	销售收入	占比 (%)
河南省内	33,497,324.11	75.97	19,961,073.23	97.19
河南省外	10,596,940.36	24.03	577,863.24	2.81
合计	44,094,264.47	100.00	20,538,936.4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 2017 年、2016 年河南省内的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 75.97%、97.19%，比重呈现下降趋势，主要系公司积极开拓省外客户所致。

公司外部客户主要是通过以下方式获得：

第一、直接拜访客户，公司根据客户需求，在产品和解决方案满足客户需求后，直接签订合同。

第二、公司通过招投标方式获得销售订单，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招投标方式获得的客户为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公司通过参加科技博览会，布局煤矿两化（信息化自动化）融合板块业务，积极拓展客户资源。

目前，公司外部客户市场拓展计划正在顺利进行。

4、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划分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划分如下：

单位：元

收入类别	2017年		2016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系统集成收入	41,403,707.69	93.90	13,287,997.22	64.70
销售商品收入	2,690,556.78	6.10	7,250,939.25	35.30
合计	44,094,264.47	100.00	20,538,936.4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系统集成收入以及与系统集成有关的商品销售业务收入，2017年、2016年系统集成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3.90%、64.70%。

5、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销售情况

（1）2017年营业收入前五大客户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元）	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12,822,115.97	29.08	是
2	河南平宝煤业有限公司	10,794,872.22	24.48	是
3	西安瓷矿科技研发设计有限公司	4,973,008.62	11.28	否
4	河南天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837,394.35	10.97	是
5	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914,530.00	8.88	否
合计		37,341,921.16	84.69	

(2) 2016 年营业收入前五大客户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2016 年度		
		销售金额	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河南平宝煤业有限公司	6,576,576.67	32.02%	是
2	河南中平川仪电气有限公司	6,559,400.80	31.94%	是
3	中平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3,475,641.08	16.92%	是
4	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3,108,599.99	15.14%	是
5	陕西人之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77,863.24	2.81%	否
合计		20,298,081.78	98.83%	

2017 年、2016 年，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4.69%、98.83%。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较高，但是该比例呈现下降趋势，主要系公司积极开拓市场，客户数量和营业收入逐年增加所致。

公司在 2017 年、2016 年逐步开拓平煤神马集团之外的客户资源，比如：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究矿科技研发设计有限公司、陕西人之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等，公司凭借良好的产品质量取得客户的信任，与客户建立稳定的合作关系，逐步降低公司的客户集中度，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大产品研发力度，丰富产品种类，以开拓更多的客户种类；通过走访客户、加大宣传力度，继续开拓更多的客户资源，提高公司的客户数量和营业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与主要客户业务的合作模式、盈利模式、合同签订情况、结算方式如下：

合作模式：公司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由公司向客户提供图像监控系统、广播通信及排水监控系统等与系统集成的相关产品或服务，公司负责运输、安装、调试及技术培训，并由客户验收合格。

盈利模式：公司通过向客户提供综合自动化系统及与系统集成有关的产品或服务取得收入，并扣除相关成本费用实现盈利。

合同签订情况：公司均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约定双方的权利义务，一般是由公司将货物运输至客户指定地点，指导安装与调试，并配合客户进行现场验收。质量标准按技术协议执行。

结算方式：货到客户指定地点，验收合格，公司开具增值税发票后，客户支付合同价款的90%左右。剩余合同价款的10%待系统及设备调试运行正常，且无任何质量问题后支付。付款方式为一般银行承兑汇票或银行电子承兑支付。

报告期内，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如下：

由于公司成立于2014年8月5日，成立之初，公司主要定位于平煤神马集团内部的煤矿自动化改造项目，因此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公司成立时间较短，相关技术成果的取得，不仅需要研发人员的专业技术知识，更需要研发人员的实践经验积累，公司采取逐步开拓市场的方式，先立足于平煤神马集团所属煤矿和内部市场，等到技术成熟后，再逐步向外部开发客户资源，更有利于公司的稳健经营，也为公司技术研发人员提供了成长所需要的时间，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公司的发展战略决定了公司在报告期内客户集中度较高，公司将在以后的经营中逐步开拓集团公司之外的客户资源，降低客户集中度，提高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与大客户合作关系稳定，双方不存在产品质量等纠纷，也无销售退回现象，因此公司不存在因客户集中导致主营业务收入不稳定的风险。

报告期内，前五大销售客户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关联方关系
1	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2	河南天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股的企业
3	河南中平川仪电气有限公司	
4	河南平宝煤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母公司控股的企业

5	中平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6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除河南天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河南中平川仪电气有限公司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和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前五名客户中占有权益；除河南平宝煤业有限公司、河南天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河南中平川仪电气有限公司、中平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外，公司与其他前五名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主要原材料、能源及供应情况

1、原材料、能源及供应情况

公司采购的产品主要为矿用隔爆兼本质安全型交流真空软启动器、开关保护器、PVC管、电缆、光缆、副井提升电控系统等。公司对外采购项目皆为充分市场化的产品或服务，市场供应非常充足。

能源主要为水、电。

报告期内，受项目类型的变化影响，公司部分采购物品的采购金额占比存在波动，但并未对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2、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情况

（1）2017年前五大供应商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当期总采购额的比例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华洋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720,341.86	43.48%	是
2	陕西神南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311,709.47	9.16%	否
3	河南中程光迅实业有限公司	2,787,226.53	7.71%	否
4	南京北路自动化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2,024,393.06	5.60%	否
5	武汉神谕科技有限公司	1,068,376.12	2.95%	否

合计	24,912,047.04	68.90%	
----	---------------	--------	--

(2) 2016 年前五大供应商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当期总采购额的比例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河南平煤神马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3,521,367.53	20.90%	是
2	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316,239.30	19.69%	否
3	深圳市博亿化工机械有限公司	2,317,094.13	13.75%	否
4	平顶山市方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895,728.23	5.32%	否
5	华洋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94,017.09	5.31%	是
	合计	10,944,446.28	64.97%	

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如下：

华洋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属于持有公司 18.00%股份的股东；

河南平煤神马节能科技有限公司属于控股股东参股的企业；

除华洋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平煤神马节能科技有限公司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和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与公司前五大供应商不存在关联关系。

2017 年和 2016 年度，公司对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金额的比例分别为 68.90%、64.97%。2017 年、2016 年，公司对华洋通信采购金额占当年总采购金额的比例分别为 43.48%、5.31%，2017 年占比较高，华洋通信作为公司的股东，报告期内，双方合作关系良好，但是未来如果公司与华洋通信的合作关系出现变化，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的影响。为此，公司将积极开拓其他采购渠道，降低对华洋通信的依赖

(三)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重大采购合同

根据公司业务规模，报告期内确定单笔合同金额 79.8 万元以上的采购合同为重大采购合同。报告期内公司签订的已履行或正在履行的重大采购合同如下：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合同金额	合同内容	签订日期	是否履行完毕
1	陕西神南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970,000.00	矿用无线通信系统	2016年12月26日	是
2	华洋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960,000.00	副井提升电控系统	2016年9月22日	是
3	河南平煤神马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2,913,600.00	矿用隔爆兼本质安全型交流真空软启动器等	2016年12月1日	是
4	华洋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870,000.00	矿山综合自动系统	2017年10月20日	是
5	华洋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760,000.00	副井提升电控系统	2016年10月14日	是
6	深圳市博亿化工机械有限公司	2,711,000.00	立式球磨机、中转罐等	2016年12月22日	是
7	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400,000.00	煤矿三维可视化系统	2016年12月19日	是
8	华洋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37,000.00	主煤流控制集成软件、井下斜巷绞车运输综合监控系统软件、自动化集成软件、大屏幕系统、操作台主机 ZJ100、操作台、UPS 电源柜	2017年7月21日	是
9	深圳市博亿化工机械有限公司	1,660,500.00	砂轮磨砂机等	2016年12月23日	是
10	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80,000.00	信息管理系统等	2016年12月22日	是
11	武汉神谕科技有限公司	1,250,000.00	NEOENGINE	2016年12月27日	是
12	河南平煤神马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1,206,400.00	矿用隔爆兼本质安全型交流真空	2016年12月20日	是

			软启动器等		
13	华洋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46,000.00	煤矿胶带运输及排水系统等	2016年11月23日	是
14	平顶山市明顺天成电子有限公司	980,210.00	PVC管一批	2016年9月22日	是
15	河南中程光迅实业有限公司	926,600.00	中压交联电力电缆	2017年8月16日	是
16	河南龙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900,800.00	黄洋铜业7车间装修工程	2016年10月25日	是
17	上海颐坤自动化控制设备有限公司	885,000.00	煤矿局部通风机监控系统	2017年1月6日	是
18	华洋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27,000.00	工矿机等	2017年11月2日	是
19	宿州中矿三杰科技有限公司	809,000.00	胶带运输集控系统	2017年2月24日	是
20	华洋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98,000.00	监控主机, 标准机柜等	2017年8月15日	是

注：上述采购合同第6项和第9项，深圳市博亿化工机械有限公司已经于2017年12月11日更名为博亿（深圳）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2、重大销售合同

根据公司业务规模，报告期内确定单笔合同金额90万元（含）以上的销售合同为重大销售合同。报告期内公司签订的已履行或正在履行的重大销售合同如下：

单位：元

序号	采购方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日期	是否履行完毕
1	河南平宝煤业有限公司	智能矿山建设项目	21,000,000.00	2016年12月14日	否
2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智能矿山系统	12,630,000.00	2017年10月25日	否
3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矿用广播通信系统、煤矿图像监视系统、工控机、扩音电话、矿用紧急闭锁开关等	10,013,500.00	2017年12月8日	否
4	西安究矿科技研发设计有限公司	综合自动化矿井项目自动化系统	5,818,420.00	2017年4月6日	否

5	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煤矿图像监视系统、矿用广播通信系统	4,580,000.00	2017年6月20日	是
6	河南中平川仪电气有限公司	电力电缆、蓄电池、配电箱等	3,574,499.00	2016年9月15日	是
7	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互联网+云综合管理平台开发	3,000,000.00	2016年10月18日	否
8	中平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碳纳米管浆料智能控制生产系统	2,447,500.00	2016年12月14日	是
9	中平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碳纳米管浆料智能控制生产系统	2,392,000.00	2016年12月14日	是
10	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煤矿供电监控系统、矿用本安型手机、矿用图像监控系统、煤矿调度通信系统、工控机、煤矿胶带运输及排水监控系统、运输通道配电控制系统	2,379,762.00	2016年11月1日	是
11	河南天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高低压配电系统	2,250,000.00	2017年7月26日	否
12	河南天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制电缆等	1,554,850.00	2017年9月20日	否
13	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矿用广播通信系统、煤矿胶带运输及排水监控系统、煤矿图像监视系统	1,257,300.00	2016年11月8日	是
14	中平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碳纳米管浆料智能控制生产系统	1,242,000.00	2016年12月14日	是
15	徐州昊诺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矿用隔爆兼本质安全型可编程控制箱、矿用隔爆兼本安型监控主机、矿用隔爆兼本安型监控分站、矿用隔爆兼本安型接入网关、矿用隔爆兼本安型摄影仪、防爆交换机、矿	1,201,000.00	2017年8月6日	是

		用速度传感器			
16	河南中平川仪电气有限公司	矿用隔爆兼本质安全型交流真空软启动器、矿用隔爆型真空馈电开关	1,200,000.00	2016年12月20日	是
17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清水调节阀等	1,058,000.00	2017年8月24日	是
18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四矿	环网建设	1,042,200.00	2017年6月28日	否
19	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互联网+云综合管理平台二期	980,000.00	2017年12月6日	是
20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十三矿	己三采区皮带集中控制改造	900,000.00	2017年7月9日	否

注：上述销售合同第4项，西安究矿科技研发设计有限公司于2018年2月13日已经更名为北斗天地股份有限公司。

3、授信合同及担保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取得银行授信的情况，使用形式为公司为客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银行承兑汇票汇总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9,611,300.00	-
合计	9,611,300.00	-

上述承兑汇票系基于公司与银行2017年6月5日签订的《授信额度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授信额度协议编号	银行	公司名称	授信金额(万元)	手续费	使用期限	履行情况
1	(2017)广银综授额字第000185号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行	有限公司	2,000	票面金额的0.05%	2017/6/5—2018/6/4	履行中

上述《授信额度协议》的担保合同为《最高额保证金质押合同》和《最高额商业汇票质押合同》，具体如下：

《最高额保证金质押合同》
2017年6月5日，有限公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金质押合同》，编号为（2017）广银综授额字第000185号—担保01，由公司在广发银行保证金账户的保证金提供最高额质押担保，被担保最高债权额2000万元。
《最高额商业汇票质押合同》
2017年6月8日，有限公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行签订了《最高额商业汇票质押合同》，编号：（2017）广银综授额字第000185号—担保02，由公司合法持有的未到期日、享有完全处分权的共计1500万元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最高额质押担保，被担保最高债权额1500万元。

4、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2016年10月18日，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委托公司开发“互联网+云综合管理平台”项目，研发费用合计为300万元，合同期限自2016年10月18日至2017年12月31日，开发模式：合作开发，公司利用研发经费购置的开发设备、器材、资料归委托方所有，委托方向受托方提供本项目所需相关技术资料，协助受托方制定方案及现场工作，受托方负责制定项目研究及实施方案，开发平台相关软件并建设数据中心，研究开发所完成的技术成果属于委托方所有，本项目产生的专利或者软件著作权由双方共享。

五、公司商业模式

自设立以来，公司以物联网技术为支撑，专注于自动化控制及相关信息系统的研发，为煤炭、化工和电力等行业提供智能矿山和智能工厂整体解决方案。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销售、施工和采购体系。公司设立研发部门，负责物联网等相关技术的研发工作；组建工程技术部，负责相关项目的施工业务；设立市场部，主要负责寻找潜在客户和招投标工作。目前，公司已经开发了电力自动化控制系统软件、自动化智能矿山系统、应急广播通信系统软件等12项软件著作权，拥有1项注册商标、8项产品防爆证、12项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公司成功申请成为“双软”企业和高新技术企业，致力于为智能矿山和智能工厂提供相关的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解决方案，提高了矿井的生产自动化和管

理现代化水平，为煤矿的生产指挥和应急决策提供了有力支撑，保证了全矿井管控和自动化生产一体化目标的实现。未来，公司在扩大现有业务的基础上，将利用现有技术服务平台，努力向新能源、智慧城市等新业务领域积极拓展业务。

公司的商业模式建立在一定的销售渠道优势、技术研发优势和工程质量控制优势基础上，商业模式稳定，具有可持续性。

（一）研发模式

公司设立研发部，主要采取自主研发为主、合作研发为辅的模式进行研发工作。

公司自主研发模式：根据公司生产发展规划和客户市场需求，加强公司硬件产品及软件产品的研发和技术改进，并负责产品的相关认证工作。新增产品项目需经过市场调研、可行性论证，之后由工程技术部进行调试和验证，对产品进行持续改进，改进之后进行小批量试产，试产产品经过成本分析可行后转量产。最终，公司将改进后的产品送至相关的煤矿安全产品检验机构，新产品检验合格后，公司申请防爆产品的生产许可证。

公司合作研发模式：公司与合作单位签订合作研发协议，约定软件开发取得的软件著作权归双方共有，各方编写的软件源代码、技术文档及汇编而成的程序本身，其著作权均由合作双方共同享有。双方按照软件编程工作的正常分工进行研发，任何一方不得随意更改软件的功能和重大事项，并考虑对方软件编程工作中的兼容性。在一方遇到困难时，对方应当提供合理适当的技术帮助。目前公司拥有软件和硬件研发人员9名，均具有物联网技术开发的行业经验。同时，研发部还负责专利管理以及技术资料的管理存档等工作。

（二）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的产品主要为矿用无线通信系统、副井提升电控系统、矿用隔爆兼本质安全型交流真空软启动器、煤矿三维可视化系统、煤矿胶带运输及排水系统等，公司所需设备和原材料市场货源充足，数量和质量均能满足公司的需求。

公司采购人员根据公司的施工项目需求和时间进度制订相应的采购计划并组织采购。公司依据质量、价格、服务等因素选择供应商，并与之建立长期合作关系，确保公司所需原材料供应稳定。

公司采购业务归属综合部负责，综合部召开采购会议，市场部、工程技术部、研发部和财务部负责人协助办理采购业务，按照公司物资采购管理办法采购原材料，通过各部门共同参与和供应商进行谈判，谈判结果报公司管理层审批，审批通过后，执行采购业务。

（三）施工模式

公司设工程技术部，负责工程项目的施工、项目管理以及项目的风险把控。根据公司年初制定的全年企业计划安排，同时，又根据市场部提供的市场需求信息，结合客户实际需求情况，提前进行客户沟通，预估项目工程量，以调整和修订月度工程计划。同时，实时跟踪正在进行的工程项目，每周对现有的项目进行梳理，积极跟踪市场部已敲定的项目，并按照工程项目流程进行推进，在工程项目开始前，对该项目进行风险把控，有利于为项目降低风险；在项目具体施工时，进行项目管理工作，有利于把控工程进度，确保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项目的竣工验收工作。公司严格按照 IS09001 质量管理体系开展业务，科学施工，项目施工完毕，由客户验收，公司负责配合。

在施工过程中，公司将部分技术含量较低的设备安装和工程业务外包给专业劳务公司，综合部负责筛选具有资质的专业劳务公司，目前公司合作的专业公司主要有河南超远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平顶山聚溢实业有限公司、河南中程光迅有限公司等，工程采取分工种，单价组合成总价的形式，一般以包税、包工、包食宿的方式承包给专业公司，要求专业公司具有劳务承包资质，主要工种具有上岗证书。

（四）销售模式

公司成立市场部，负责产品的销售工作。公司通过公开招标、直接签订合同等方式获取订单，主要采取直接面向终端用户的直销模式。公开招标是指根据客户公开的招标文件，由市场部制定标书参与竞标；直接签订合同是指公司

销售人员直接拜访客户，根据客户需求，在产品和解决方案满足客户需求后，直接签订合同。根据销售合同约定，组织产品方案设计、方案论证，确定最终实施方案。

（五）售后服务模式

为了提升公司的售后服务水平和客户对公司所提供服务的满意度，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售后服务制度，由市场部全面负责处理售后服务工作，处理客户的咨询、反馈、投诉等事宜，并定期对客户进行跟踪回访，收集客户对公司产品的回馈信息，将回馈信息传递到工程技术部及研发部。针对客户提出的问题，工程技术部及研发部进行研究分析，找出解决问题的方法，注重提升公司的产品质量和服务水平，塑造公司的品牌形象。

（六）盈利模式

公司依托物联网技术服务平台，为客户提供信息系统集成开发和设计业务，专注于为煤炭、化工和电力等行业客户提供一流的智能矿山和智能工厂整体解决方案，结合市场需求及行业发展趋势，不断地提高技术服务水平，提升公司信息系统设计的技术含量和稳定性，持续增加客户群体，提高业务收入，扩大市场份额，实现公司的盈利最大化。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行业概况

1、行业定义及其分类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下的“I6520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下的“I6520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按照《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17 信息技术”下的“17101110 信息科技咨询和系统集成服务”行业。根据公司具体业务情况，公司所处细分行业为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公司所属行业大类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指对信息传输、信息制作、信息提供和信息接收过程中产生的技术问题或技术需求所提供的服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客户提供智能矿山系统集成解决方案，所属细分行业为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指基于需方业务需求进行的信息系统需求分析和系统设计，并通过结构化的综合布缆系统、计算机网络技术和软件技术，将各个分离的设备、功能和信息等集成到相互关联、统一协调的系统之中，以及为信息系统的正常运行提供支持的服务；包括信息系统设计、集成实施、运行维护等服务。

公司主营业务在行业中的地位如下图所示：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的上游为计算机及辅助产品、网络设备、系统软件行业，下游为电子政务、林业信息化、人口计生信息化等行业。

上游行业与本行业的关联性主要体现在：上游行业的产品质量会影响本行业的解决方案和服务的质量，上游产品的价格变动将会对本行业的产品价格产生联动影响。当前，电子类产品性能不断提升，推动本行业解决方案和服务持续完善；上游行业基本处于充分竞争状态，产品价格总体下滑趋势明显，降低了本行业的采购成本。

下游行业对本行业的发展具有较大的推动作用。当前，国家已将大力推进信息化进程作为我国现代化建设的战略举措，各行业各领域信息化建设的重视程度和资金投入日益加强，公司重点的业务领域和方向如智能矿山、智慧工厂、智慧城市等都属于国家长期重点发展的行业和领域，市场空间巨大。同时，下

游行业对本行业产品先进性、稳定性、经济性要求较高，使得本行业必须不断加大在技术创新、服务创新等方面的投入力度，以便更好满足下游行业客户的自身业务需求和面向社会大众的服务需求。

（二）发展现状

1、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现状

软件业是我国的战略性、主导性产业，随着信息技术的高速发展和广泛应用，软件业已逐渐成长为我国国民经济发展的重要动力和支柱行业，成为拉动整个电子产业快速增长的重要力量，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和作用不断提高。

软件是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的灵魂，“软件定义”是信息革命的新标志和新特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是引领科技创新、驱动经济社会转型发展的核心力量，是建设制造强国和网络强国的核心支撑。建设强大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是我国构建全球竞争新优势、抢占新工业革命制高点的必然选择。“十二五”以来，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持续快速发展，产业规模迅速扩大，技术创新和应用水平大幅提升，对经济社会发展的支撑和引领作用显著增强。“十三五”时期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胜阶段，全球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持续深入，国内经济发展方式加快转变，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迎来更大发展机遇。

2016年12月18日，为深入贯彻《中国制造2025》、《国务院关于积极推进“互联网+”行动的指导意见》、《国务院关于深化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发展的指导意见》等国家战略，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部署，落实《信息产业发展指南》要求，工业和信息化部正式发布了《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工信部规〔2016〕425号，以下简称《规划》）。《规划》以创新发展和融合发展为主线，提出到2020年基本形成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产业生态体系的发展目标，提出了全面提高创新发展能力、积极培育壮大新兴业态、深入推进应用创新和融合发展、进一步提升信息安全保障能力、大力加强产业体系建设、加快提高国际化发展水平等六大任务，提出了九个重大工程，明确相关保障措施。《规划》是“十三五”时期指导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的重要文件，将引导行业健康、稳定、持续发展。

2、公司目前主要服务的煤炭行业发展现状

2016年12月22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联合发布了《煤炭工业发展“十三五”规划》。规划指出，煤炭是我国的基础能源和重要原料。煤炭工业是关系国家经济命脉和能源安全的重要基础产业。在我国一次能源结构中，煤炭将长期是主体能源。“十三五”时期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决胜阶段，也是煤炭工业加快转型发展，实现由大到强历史跨越的重要机遇期。牢固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适应把握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深入贯彻“四个革命、一个合作”能源发展战略思想，努力建设集约、安全、高效、绿色的现代煤炭工业体系，切实维护国家能源安全，是“十三五”时期煤炭行业肩负的重大历史使命。

煤炭工业发展“十三五”规划，根据《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和《能源发展“十三五”规划》编制，阐明“十三五”时期我国煤炭工业发展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发展目标、主要任务和保障措施，是指导煤炭工业科学发展的总体蓝图和行动纲领。

“十二五”时期是煤炭工业发展成绩显著，煤炭地质勘查取得积极进展，新增查明资源储量近2300亿吨。

《煤炭工业发展“十三五”规划》指出：

1) 煤炭的主体能源地位不会变化

我国仍处于工业化、城镇化加快发展的历史阶段，能源需求总量仍有增长空间。立足国内是我国能源战略的出发点，必须将国内供应作为保障能源安全的主渠道，牢牢掌握能源安全主动权。煤炭占我国化石能源资源的90%以上，是稳定、经济、自主保障程度最高的能源。煤炭在一次能源消费中的比重将逐步降低，但在相当长时期内，主体能源地位不会变化。必须从我国能源资源禀赋和发展阶段出发，将煤炭作为保障能源安全的基石，不能分散对煤炭的注意力。

2) 煤炭工业发展迎来诸多历史机遇

“一带一路”建设、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发展三大国家战略的实施，给经济增长注入了新动力。国家将煤炭清洁高效开发利用作为能源转型发展的立足点和首要任务，为煤炭行业转变发展方式、实现清洁高效发展创造了有利条件。国家大力化解过剩产能，为推进煤炭领域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优化布局和结构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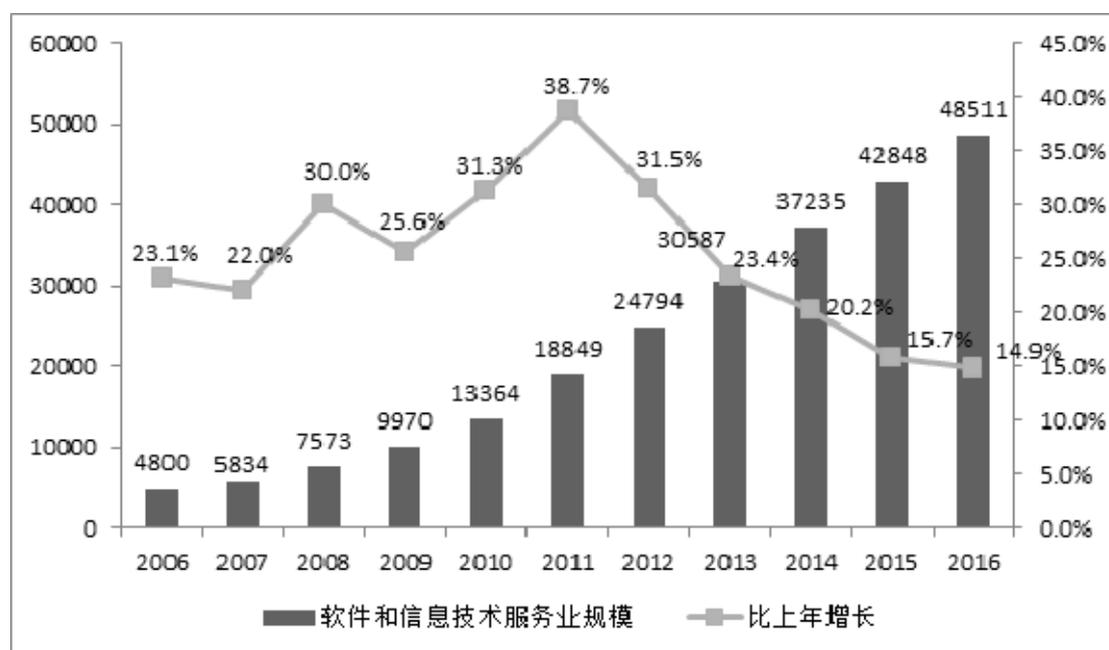
造了有利条件。现代信息技术与传统产业深度融合发展，为煤炭行业转换发展动力、提升竞争力带来了新的机遇。

到2020年，煤炭开发布局科学合理，供需基本平衡，大型煤炭基地、大型骨干企业集团、大型现代化煤矿主体地位更加突出，生产效率和企业效益明显提高，安全生产形势根本好转，安全绿色开发和清洁高效利用水平显著提升，职工生活质量改善，国际合作迈上新台阶，煤炭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实现现代化，基本建成集约、安全、高效、绿色的现代煤炭工业体系。

（三）市场规模

1、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市场规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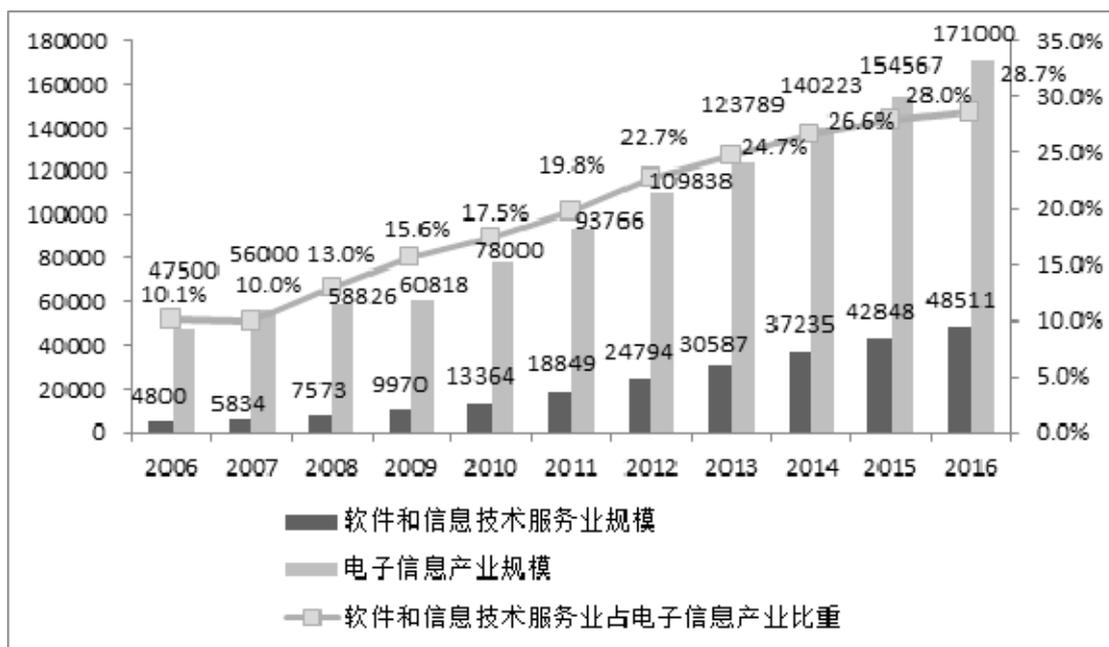
2016年全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实现软件业务收入48,511亿元，同比增长14.9%，软件业务收入占电子信息产业比重28.7%。利润总额同步增长，全行业实现利润总额6021亿元，同比增长14.9%，与收入增长同步，软件的核心作用向各领域加速融合渗透。



2006-2016年中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规模增长图（单位：亿元）

数据来源：工业和信息化部

2006-2016年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占电子信息产业比重由10.1%上升到28%，具体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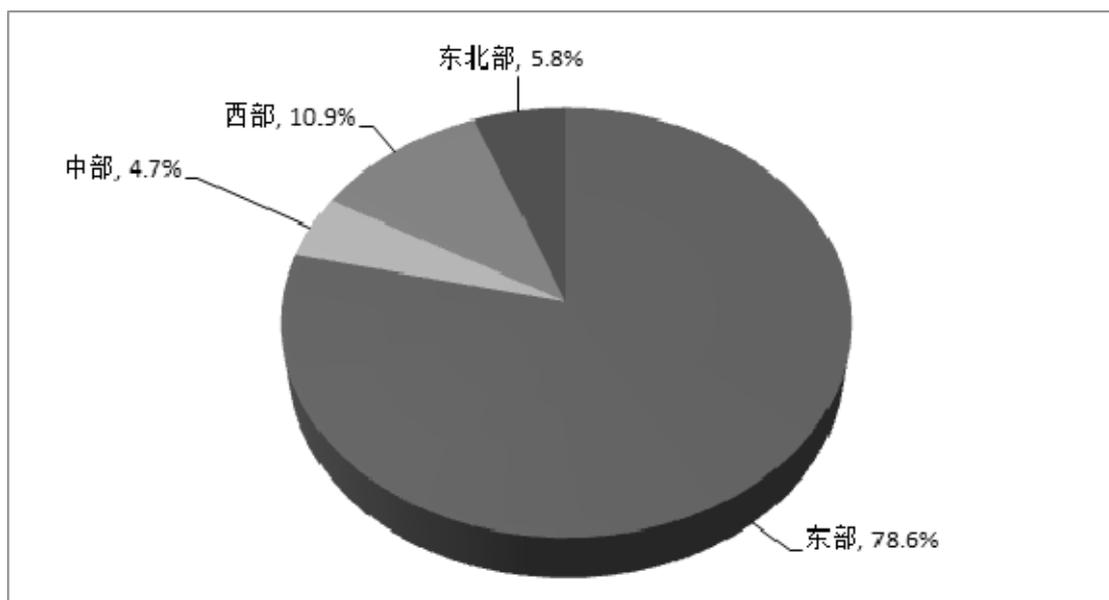


2006-2016年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占电子信息产业比重图（单位：亿元）

数据来源：工业和信息化部

2、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区域发展情况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资料，2016年，我国软件业务收入总规模为48,511亿元，其中东部地区完成软件业务收入3.8万亿元，同比增长14.9%，占全国软件业的比重为78.6%；中部地区完成软件业务收入2303亿元，增长20.6%，占全国软件业的比重为4.7%；西部地区完成软件业务收入5288亿元，增长17.2%，占全国软件业的比重为10.9%；东北地区完成软件业务收入2801亿元，增长6.3%，占全国软件业的比重为5.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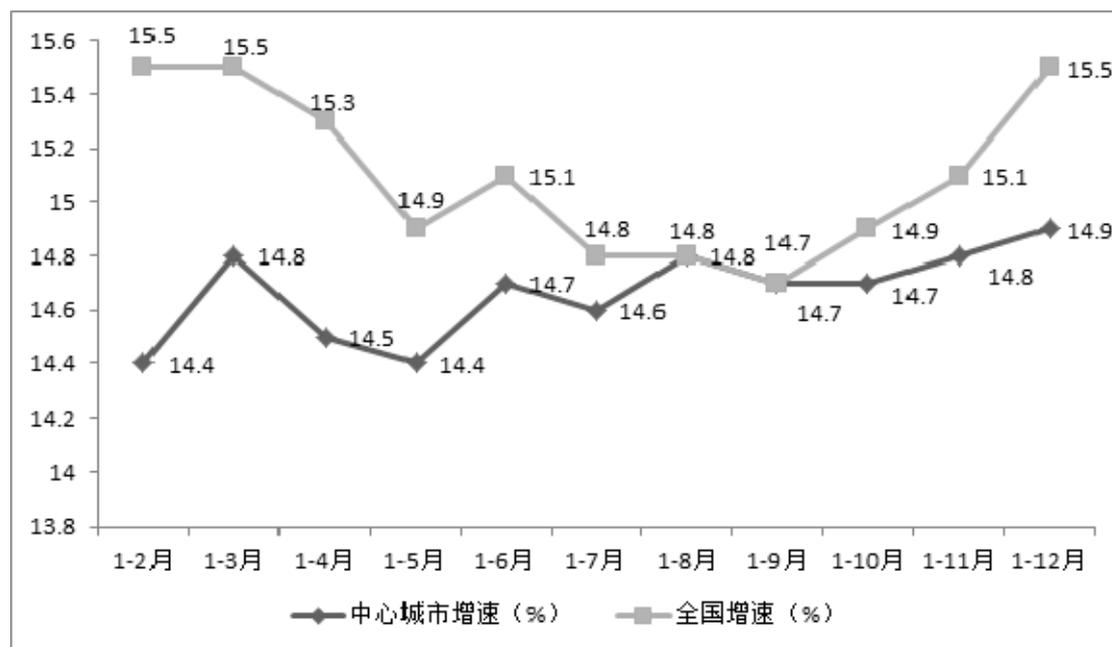


2016年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收入区域分布图

数据来源：工业和信息化部

主要软件大省保持平稳发展，部分省市增速突出。总量居前5名的江苏、广东、北京、山东、上海完成软件业务收入分别增长14.4%、15.4%、11.6%、17.9%和13%。部分中西部省市增长较快，如西部的陕西、重庆增长超过20%，中部的安徽、湖北增长超过25%。

中心城市增速略高于全国平均水平。2016年，全国15个副省级中心城市实现软件业务收入2.7万亿元，同比增长15.5%；中心城市的软件业规模占全国的比重为55.3%，同时福州、苏州、合肥等其他一些城市（非副省级）的软件业也呈快速发展态势。全国软件业务收入达到千亿元的中心城市和直辖市共15个，比2015年增加1个。



2016年我国中心城市软件业发展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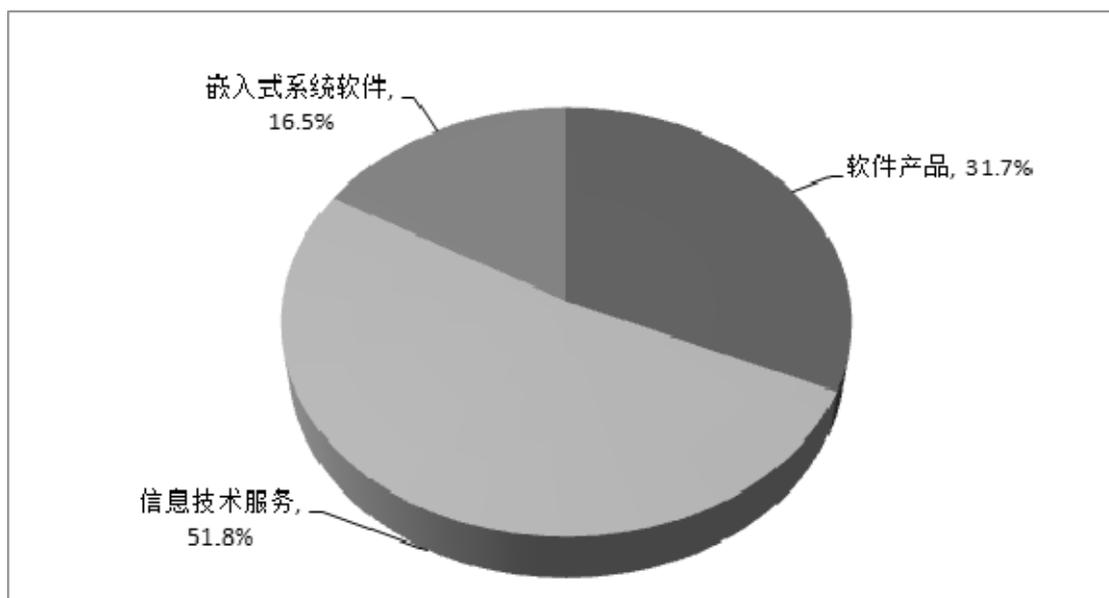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工业和信息化部

3、新兴信息技术服务比重继续提高

随着云计算、大数据、移动互联等新技术、新业态、新模式迅速兴起，中国软件产业正加快向网络化、服务化方向发展。信息技术服务实现收入 25,114 亿元，同比增长 16%，占全行业收入比重为 51.8%。其中，运营相关服务（包括在线软件运营服务、平台运营服务、基础设施运营服务等在内的信息技术服务）收入增长 16.1%；电子商务平台技术服务（包括在线交易平台服务、在线交易支撑服务在内的信息技术支持服务）收入增长 17.7%；集成电路设计增长 12.7%；其他信息技术服务（包括信息技术咨询设计服务、系统集成、运维服务、数据服务等）收入增长 16%。

软件产品收入增速低于平均水平。全年软件产品实现收入 15,400 亿元，同比增长 12.8%，占全行业收入比重为 31.7%。其中，信息安全产品增长 10.9%。

嵌入式系统软件收入平稳。嵌入式系统软件实现收入 7,997 亿元，同比增长 15.5%，占全行业收入比重为 16.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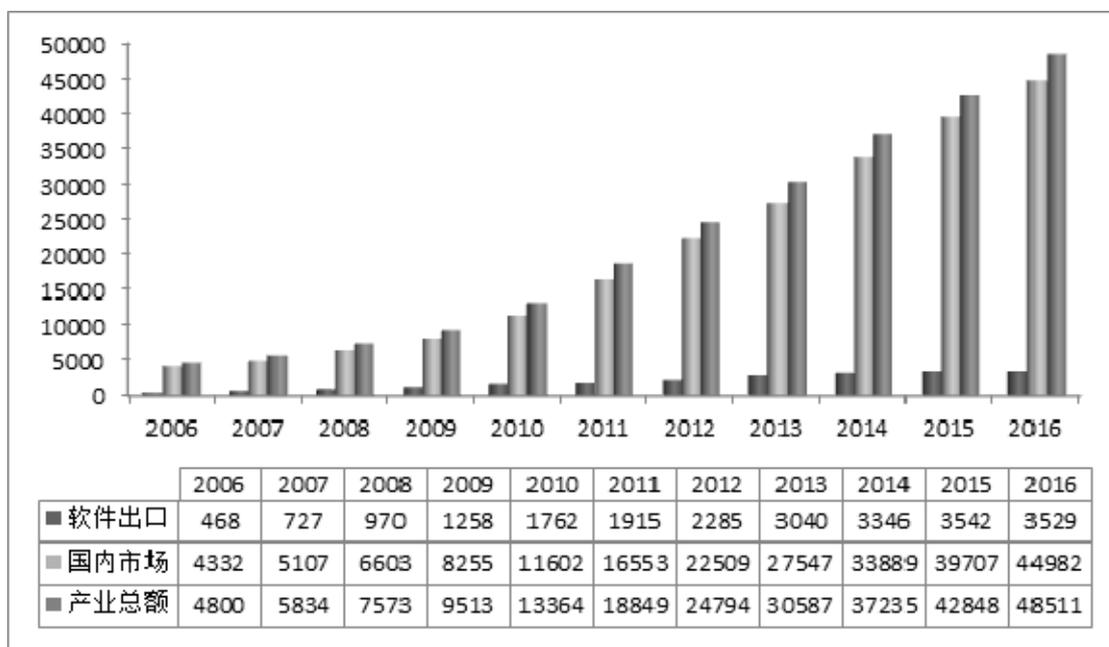


2016年中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收入业务结构图

数据来源：工业和信息化部

4、软件业出口增长平稳

2016年，软件业实现出口519亿美元，同比增长5.8%。其中，外包服务出口增长5%，嵌入式系统软件出口增长6%。



2006-2016年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国内与出口规模比较图（亿元）

数据来源：工业和信息化部

（四）行业特点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具有产品精细、标准广泛、技术繁杂、不间断与实时性的特点。

产品精细是指通过客户对软件服务行业的需求进行全面、细致和深入的理解后，总结出高度抽象的建模方法、形成科学合理的体系架构，进而实现框架和功能之间的分离，功能与数据之间的分离，应用与渠道之间的分离，实现对产品结构和功能的个性化与精细化的设计开发。

标准广泛是指软件和信息技术领域涉及到较多的标准和规范，包括异构平台的体系结构、多种网络标准与协议、各厂家的私有管理信息库以及信息技术基础设施库、ISO20000 等 IT 服务流程管理标准等。

技术繁杂是指众多厂家（包含 IBM、HP 等）门类繁杂的技术特点及产品工作状态，专业信息化技术研发及服务水准决定了服务商的层次。为了保持长期竞争优势的基础条件，服务商需要具备强大的技术服务能力和自主软件研发能力以满足不同客户的具体需求。

不间断与实时性是指需要服务提供商提供全年无休的 7×24 小时保证服务，当故障发生后能够及时地提供技术响应，并在承诺的时间内到达故障现场，及时地解决和排除故障，确保业务系统的不间断运行。

（五）行业监管体制和相关政策

1、行业监管体制

1) 软件和信息服务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的行政主管部门是工业和信息化部。工信部主要负责工业行业和信息化产业的监督管理，其职责包括：拟订并组织实施工业行业规划、产业政策和标准，监测工业行业日常运行，推动重大技术装备发展和自主创新，管理通信业，指导推进信息化建设，协调维护国家信息安全等。

2) 智能矿山

智能矿山的相关行政主管部门是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安监局主要负

责安全生产、煤炭矿业安全工作的监察，其主要职责包括：指导、协调全国安全生产检测检验工作，组织实施对工矿商贸企业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进行检测检验、安全评价、安全培训、安全咨询等社会中介组织的资质管理工作，并进行监督检查。

2、行业相关政策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属于以物联网、大数据和云计算等技术为支撑的高科技行业，我国出台了多项促进行业发展的产业政策。

以下是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相关的产业政策：

序号	时间	名称	发布部门	主要内容
1	2011年1月28日	《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规定的通知》	国务院	积极引导企业将信息技术研发应用业务外包给专业企业。鼓励政府部门通过购买服务的方式将电子政务建设和数据处理工作中的一般性业务发包给专业软件和信息服务企业，有关部门要抓紧建立和完善相应的安全审查和保密管理规定。鼓励大中型企业将其信息技术研发应用业务机构剥离，成立专业软件和信息服务企业，为全行业 and 全社会提供服务。
2	2010年10月10日	《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	国务院	加快建设宽带、泛在、融合、安全的信息网络基础设施，推动新一代移动通信、下一代互联网核心设备和智能终端的研发和产业化，加快推动三网融合，促进物联网、云计算的研发和示范应用。
3	2002年11月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国家鼓励和支持安全生产科学研究和安全生产先进技术的推广应用，提高安全生产水平。
4	2011年5	《关于加快推	工业和信息	智能发展，建立现代生产体系。把智能

	月	进信息化与工业化深度融合的若干意见》	化部	发展作为信息化与工业化融合长期努力的方向，推动云计算、物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应用，促进工业产品、基础设施、关键装备、流程管理的智能化和制造资源与能力协同共享，推动产业链向高端跃升。
5	2006年5月8日	《2006—2020年国家信息化发展战略》	国务院	利用信息技术改造和提升传统产业。促进信息技术在能源、交通运输、冶金、机械和化工等行业的普及应用，推进设计研发信息化、生产装备数字化、生产过程智能化和经营管理网络化。充分运用信息技术推动高能耗、高物耗和高污染行业的改造。推动供应链管理和客户关系管理，大力扶持中小企业信息化。
6	2013年3月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工业和信息化部	做大做强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完善信息系统集成资质管理，重点发展信息系统设计、集成实施、系统运维等服务，提高信息系统的综合集成、应用集成能力。以集成拉动整机、整机拉动硬件协同发展，提高信息系统安全可靠水平，满足重点部门和重要领域信息化发展需要。
7	2013年6月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煤炭法》	人大常委会	国家鼓励和支持在开发利用煤炭资源过程中采用先进的科学技术和管理方法。煤矿企业应当加强和改善经营管理，提高劳动生产率和经济效益。
8	2016年12月18日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规划》	工业和信息化部	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和《中国制造2025》，加快建设制造强国和网

		(2016-2020年)》		络强国，推动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由大变强。
9	2015年11月30日	《信息技术服务标准化工作五年行动计划(2016~2020)》	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积极推进“互联网+”行动的指导意见》和《中国制造2025》的要求，做好信息技术服务标准化工作。信息技术服务标准(ITSS)研制和应用推广是工业和信息化部信息化和软件服务业司重点工作。
10	2015年5月8日	《中国制造2025》	国务院	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位居十大重大领域首位。重点开发操作系统及工业软件，开发安全领域操作系统等工业基础软件。突破智能设计与仿真及其工具、制造物联与服务、工业大数据处理等高端工业软件核心技术，开发自主可控的高端工业平台软件和重点领域应用软件，建立完善工业软件集成标准与安全测评体系。推进自主工业软件体系化发展和产业化应用。
11	2017年1月25日	《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2016版)》	国家发展改革委	重点发展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包括信息系统设计服务，信息系统集成实施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

(六) 行业进入壁垒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壁垒主要包括资金壁垒、行业经验壁垒、客户忠诚度壁垒、核心技术壁垒、人才壁垒。

1、资金壁垒

资金壁垒主要体现在三个方面：第一，政府、林业、煤炭行业、制造业等领域的信息化项目往往包含大规模系统集成，在项目执行过程中，企业通常需要先

按照合同规定外购部分软硬件，项目实施后客户再分阶段按比例结算项目款，会占用企业较多的流动资金；第二，行业应用软件开发，特别是定制开发，一般周期比较长，需要大量的研发人员、管理人员投入，人力成本较高；第三，在一些重要的项目招投标过程中，招标单位为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一般会对投标企业的注册资本规模设置较高门槛，从而使资金实力较弱的企业失去参与资格。

2、行业经验壁垒

企业在提供信息化服务的过程中，不只是向客户提供软件产品和实施系统集成，还需要帮助客户分析业务需求，分析现有信息系统中存在的不足，帮助客户根据业务发展目标规划信息化项目，提供需求分析、项目规划、项目建议、项目可行性研究、总体设计、解决方案编制、实施方案编制等咨询、规划、设计服务。同时，客户对系统自身的可靠性、稳定性、安全性等方面要求很高。项目采用的公开招标方式，对企业以往的项目业绩、系统安全可靠的实现性等诸多因素要求较高，直接决定了企业是否具有投标参与资格以及中标的可能性。因此，企业进入本行业需要较为丰富的经验积累。

3、客户忠诚度壁垒

信息化服务提供商需要对客户的业务流程和应用需求有较深入的了解，能将定制开发的应用软件与客户的其他系统紧密集成。信息化项目不仅需要实施企业提供软件和系统集成，还需要企业为项目提供长期运维服务。经过长期的合作，客户对企业提供的系统和服务逐渐形成依赖，对信息化服务提供商保持一定的忠诚度。信息化服务提供商通过长期的技术应用和服务逐步培养出稳定成熟的客户群，而新的行业进入者很难在短期内建立稳定的客户群。

4、核心技术壁垒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是高科技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产业，核心技术的积累和技术创新是推动软件企业取得竞争优势的关键因素。信息化服务的技术核心是资源的整合共享应用，企业是否具备整合资源、共享资源、应用资源的核心技术，是否具有在已积累的核心技术上实现创新的能力，是其在信息化服务领域能否持久发展的重要因素。

5、人才壁垒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具备典型的智力密集型特点。由于企业需要根据客户的特定化需求提供信息化服务，行业内企业不仅需要掌握软件研发核心技术的专家型研发团队，还需要掌握客户所处行业知识背景的人才，尤其是需要具备上述两个方面优势的复合型人才。行业内高素质的技术人才、管理人才和市场人才相对有限的现状，构成进入本行业的人才壁垒。

（七）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产业政策的支持

软件产业是国家重点发展、大力扶持的产业。为了促进其发展，国家颁布了《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等一系列法规和政策，在投融资、税收、产业技术、收入分配、人才和知识产权保护等方面提供了政策扶持和保障。

（2）业务中间件平台的出现，简化了软件开发过程

业务中间件平台“屏蔽”了操作系统、编程语言等技术细节，开发人员在利用业务中间件平台开发软件时，只需要根据客户的组织结构、业务规则、业务流程等设计出业务模型，即可生成应用软件，从而缩短应用软件研发周期，提高研发效率，降低开发成本。同时，当用户组织结构、业务处理流程和决策程序不断发生变化时，软件提供商只需要修改业务流程模型，即可快速地完成软件的修改。

（3）技术进步引领行业发展

软件产业具有技术更新快、产品生命周期短、技术继承性较强等特点。SOA架构与云计算等创新技术的不断发展，将促使行业应用软件进行持续更新，以实现对各种技术应用的有效支持，使得其功能和性能更加完善，其服务更加柔性化和个性化，从而更好的去创造和满足市场需求，推动了行业的持续发展。

2、不利因素

（1）软件开发企业规模总体偏小

近几年,我国软件企业虽然取得了长足的发展,但与国外大型软件企业相比,企业规模仍然偏小。相对较小的规模限制了软件企业的研发能力、咨询服务能力和资金运用能力,不利于国内软件企业参与国际市场的竞争。

(2) 在基础软件领域, 国外企业仍具有绝对优势

虽然国内软件企业在银行、证券、房地产、建筑、烟草等领域信息化应用方面占据主导地位,在业务中间件平台方面有所突破,但是,操作系统、数据库等基础软件仍为国外品牌企业垄断,造成了国内软件市场产业结构长期失衡。

(3) 人力资源结构不成熟, 复合型人才缺乏

信息化解决方案领域对人才的综合能力要求比较高,一方面要求对软件技术、运维管理等有深入的理解和运用,另一方面还要清晰地了解用户的业务流程、管理模式、决策程序等,准确地理解和把握客户的需求。目前,在国内软件行业内,既掌握客户所处行业知识背景又懂得软件研发技术的高端人才匮乏,软件企业对高端人才争夺较为激烈。

(八) 行业基本风险

1、市场竞争风险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步入加速创新、快速迭代、群体突破的爆发期,加快向网络化、平台化、服务化、智能化、生态化演进。面对激烈的竞争环境,若公司不提前做好市场竞争的应对措施,有可能在未来的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为了应对市场竞争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行业发展趋势和国家相关监管政策,招聘更多的专业技术人才和管理型人才,加大技术研发力度和新产品推广力度,扩大公司系统集成产品或服务的行业应用范围,积极布局互联网+能源、智慧城市及智慧工厂业务,以煤炭行业为主,逐步向电力、尼龙化工、盐化工、能源管理和制造业等行业拓展客户资源,为客户提供综合化的系统集成服务,进一步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能力。

2、技术和产品更新的风险

持续的技术及产品研发是公司不断发展壮大的基础。软件等信息技术类产品具有技术更新快、产品生命周期短等特点,用户对软件及相关产品的功能要

求不断提高。因此，公司需要不断进行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和升级。如果公司不能准确把握技术、产品及市场的发展趋势，研发出符合市场需求的新产品，将会使公司丧失技术的市场优势，从而存在无法给客户提供最优的解决方案或者无法满足客户新需求的风险。为了应对技术和产品更新的风险，公司在以后的经营中，将继续重视研发投入，通过市场调研，准确把握产品及市场的发展趋势，继续进行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和升级，不断推出符合市场需求的新产品。

3、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的质量，不仅取决于企业的技术水平，同时，也取决于技术人员长期积累的技术经验。报告期内，公司与核心技术人员均签订了《劳动合同》和《保密及竞业限制协议书》，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较为稳定，但是面对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依然存在流失的风险。公司为客户提供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所采用的核心技术对产品质量和公司的发展十分关键，一旦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可能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为了保持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稳定，公司建立了员工持股平台，对核心技术人员进行股权激励，参考核心技术人员的工龄和研发成果等，不断提高核心技术人员的待遇，进一步提高核心技术人员的稳定性。

（九）行业发展趋势

1、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处于高速发展成长期

当前，全球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正处于成长期向成熟期转变的阶段，而我国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正处于高速发展的成长期。未来随着行业的逐渐发展与成熟，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的业务收入将持续提高，发展空间广阔。我国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的下游用户需求已经由基于信息系统基础构建转变成基于自身业务特点和行业特点的业务发展需要，因此各行业对于以行业特点为核心应用软件、信息技术、跨行业的管理软件和基于现有系统的专业化服务呈现出旺盛的需求。

2、受益于经济转型、产业升级及“两化融合”战略，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将呈现加速发展态势

党的十九大报告提出了“加快建设制造强国，加快发展先进制造业，推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在中高端消费、创新引领、绿色低碳、共享经济、现代供应链、人力资本服务等领域培育新增长点、形成新动能”。随着经济转型、产业升级进程的不断深入，传统产业的信息需求将会不断激发，带来巨大的市场机遇。同时伴随着未来人力资源成本的不断上涨，以及提高自主核心竞争力的双重压力，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的价值将更加凸显，将呈现加速发展的态势。

3、软件和信息技术水平发展快，更新换代迅速

软件和信息技术的快速发展也是推动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高速发展的一个重要因素。近几年云计算、移动互联网、物联网、大数据分析等技术的出现，不仅引发用户应用系统的升级和扩展，还会带来新的管理模式和新的应用市场。在新技术的推动下，已有的软件企业不断更新产品，寻求新的发展领域，新的软件企业也寻机出现，成长迅速。以云计算、移动互联网、大数据分析技术为特征的新技术出现，将会引发新一轮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的大发展，特别是引发基于互联网的信息服务业的发展，包括应用软件服务，平台提供服务，提供网络应用后台资源服务等。

4、政府加大产业支持力度

我国政府始终高度重视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的发展，主要体现如下：首先，完善产业政策。完善信息技术应用政策，加大信息技术创新产品的政府采购力度，引导和鼓励社会投资加大对民生领域以及金融、电力、铁路、交通、水利、农业等战略性行业重大信息化工程项目的投资力度；其次，加大财税金融政策支持力度。落实国家鼓励软件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支持政策，支持符合条件的宽带应用服务企业在境内外资本市场融资，完善信息服务业创业投资支持政策；再次，建立健全法律法规体系。适应新时期信息化发展的需要，对制约信息化发展的相关法律法规进行清理修订；最后，加强知识产权保护。优先支持物联网、云计算、宽带无线移动通信等领域知识产权专利池建设，大力推动创新成果产业化。

国家政策的持续支持，有利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的快速健康发展。

七、公司市场地位和竞争优势

（一）公司市场地位分析

自 2014 年创立以来，公司以实现煤矿主要设备和系统的自动化、安全生产管理的流程化和信息化、提升煤矿的核心竞争力为目标，不断推进完善煤炭行业的智能化矿山建设，以实现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的深度融合。

2016 年，为表彰和鼓励为煤炭行业做出突出贡献的组织和个人，中国煤炭工业协会和中国煤炭学会授予公司《中国煤炭工业科学技术奖》荣誉证书，对公司在煤矿多网融合通信及应急广播系统研究与应用方面的贡献予以肯定和鼓励。

2017 年 6 月，河南省软件服务业协会授予公司《河南省软件服务业协会常务理事单位》荣誉证书，有利于公司产品或者服务的推广。

公司依托平煤神马集团巨大的市场空间，将以煤炭行业为主，向尼龙化工、盐化工和电力等领域开拓客户资源，积极拓展新能源和智慧城市等领域业务，注重系统集成相关的技术研发工作，在河南、山西等地积极开拓智能矿山市场，具有一定的知名度和影响力，受到客户的好评和信任，虽然目前市场份额较低，但是公司作为成长性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企业，具有较大的成长潜力。

目前，公司已经取得 12 项软件著作权、8 项防爆证、12 项安标证等资质证书，为将来向生产型企业进行转型创造条件。公司的未来目标是以矿用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为基础，以物联网为技术支撑，为客户提供智能矿山相关的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二）公司竞争优势

1、技术优势

自设立以来，公司共获得 12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证书及相关技术，公司产品在河南省具有较高的认可度，正在逐步向全国范围拓展客户。面对客户的多样化需求，公司坚持自主研发与创新，高度重视技术研发水平的提升工作。

公司的 KBA127 矿用隔爆型网络摄像机能通过以太网（局域网 / 广域网）将实时图像通过网络传输至监控中心，对主要生产环节、重要设备及关键岗位进行

实时图像监视，用于以太网实时传输数字视频的多媒体摄像机，使矿井生产在效率和安全上迈上一个台阶。

公司的其他系统集成产品如 KT535 矿用广播通信系统、KTK18 矿用本安型扩音电话、KJ687 煤矿图像监视系统、KJ299 煤矿胶带运输及水泵监控系统、KXJ1140 矿用隔爆兼本安型可编程控制器等，已经广泛应用于煤矿生产经营业务中，有利于提高生产效率、降低事故率，减少事故处理时间，减少现场操作人员，提高经济效益。

公司积极将相关研发成果运用于生产技术与产品开发中，不断研发出符合市场需求的新产品，不断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2、研发优势

公司设立研发部，现有研发人员 9 人，设立郑州研发中心，公司研发人员均具有一定的研发能力或者专业知识背景。

公司正在进展中的研究项目主要有以下方面：

- (1) 企业级能源管理中心，主要是利用互联网对企业能源进行管理；
- (2) 智能矿山系统，主要包括皮带机控技术系统、水泵无人值守系统、电力监控系统、应急广播系统（全覆盖）、智慧勘探管理系统；
- (3) 软件类服务：物资管理系统，主要是管理消耗物资部分等；
- (4) 信息管理平台：包括门户网站管理、党建信息、人力资源、规划发展、市场营销、安全质量技术管理等技术服务平台，主要是应用到企业管理等业务之中。

3、营销渠道优势

目前，公司主要从事智能矿山系统集成业务以及与系统集成有关的商品销售业务，主要客户为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平宝煤业有限公司、西安尧矿科技研发设计有限公司等客户，公司产品能够满足客户对安全生产、自动化生产、绿色生产等方面的需求，与客户之间的合作关系较为稳定，有利于公司业务的持续经营和营业收入的持续增长。

公司成立了市场部，负责产品的销售工作。主要采取直接面向终端用户的直销模式，通过公开招标、议标、直接签订合同等方式获取订单，并且及时与客户沟通相关产品的需求，采取主动邀约、上门拜访等方式为客户提供咨询服务，组织产品方案设计、方案论证，确定最终实施方案，并跟踪做好售后服务工作。

4、品牌和市场优势

在智能矿山系统集成的研发和销售方面，公司已经积累多年的行业运行经验，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河南、山西等煤炭能源省市，与平煤神马集团、**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大型矿业公司保持良好密切的合作关系。在提升产品性能的同时，紧跟行业最新政策和技术发展趋势，积极研发新型系统，针对不同的客户需求，制定差异化的产品服务方案，并且积极拓展产品应用领域，向尼龙化工、企业管理、智慧城市等领域开拓业务。

(三) 公司竞争劣势

1、公司规模较小

同国内煤矿自动化行业同类企业相比，公司总资产及经营规模相对较小，面临着市场竞争力不足的劣势，公司计划挂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高公司知名度，增强研发和技术水平，拓展销售区域，扩大产品应用范围，逐步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

2、高端专业人才不足

通过近几年的积累，公司已培养和引进了公司业务发展所需的各类专业技术人才，建立了一支优秀稳定的管理和技术团队。但是由于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和公司规模的逐渐扩大，虽然已经建立了完善的人才激励机制，公司高端专业人才仍然面临不足。公司计划招聘更多高端人才，以适应公司长远发展的需要。

3、经营管理水平有待提高

经过近几年的历练，公司培养了一批稳定的管理团队，逐步完善了研发、营销、工程施工等制度，各项管理制度运营良好。随着公司规模的扩大，公司经营管理需要进一步细化，以适应更加激烈的市场竞争局面。公司计划登陆资本市场，进一步规范公司各项治理制度，以高标准严要求的心态面对市场竞争，增强公司

的经营管理能力，进一步提高公司的整体实力。

（四）公司主要竞争对手

公司属于 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公司所处细分行业为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与公司规模和业务比较相近的竞争对手主要为：

1、华夏科技（新三板股票代码 834686）

公司全称为北京华夏旷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致力于成为智慧安全监测控制系统一体化解决方案提供商，为城市发展中的特殊性场合提供具有实时性的远程监控和测绘系统，并针对此类场合下可能发生的应急事件提供具有针对性和及时性的解决方案。公司主营业务产品及主要收入来源为数字化矿山，2015 年上半年，公司开始向智慧城市地下管网信息综合管理和数字化林业业务拓展。公司 2016 年度营业收入为 1,069.38 万元，主要来自于行业解决方案收入。

2、弘信科技（新三板股票代码 838063）

公司全称为成都弘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位于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玉沙路 144 号 912 室，主营业务包括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软硬件销售及配套服务，以及电信增值服务。主要服务于通信运营商、法院、公安、交通、教育等行业。随着“十三五”规划的出台，“智慧城市”上升为国家战略，公司正谋求在智慧城市领域中的转型升级，从传统的行业信息化方案提供商提升为智慧城市融合解决方案和数据运营服务商。公司 2016 年营业收入为 2,376 万元，主要来自于系统集成收入。

3、上元智能（新三板股票代码 872286）

公司全称为河北上元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主营业务是公路交通和工业自动化智能控制信息系统集成产品的研发、设计和销售。公司依托软硬件产品、平台和技术力量，致力于成为行业解决方案提供商、产品供应商、系统集成商。业务涵盖智慧交通、智能工厂、智慧市政、智慧环保等产业领域，为客户提供多种服务。公司 2016 年度营业收入为 3,404 万元，主要来自工业自动化系统和系统配件收入。

4、梅安森（创业板股票代码 300275）

公司全称为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300275，简称“梅安森”），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煤矿安全生产监测监控设备及成套安全保障系统研发、设计、生产、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其主要产品为煤矿安全监控系统、煤矿人员定位管理系统、煤矿瓦斯抽放及综合利用自动控制系统、煤与瓦斯突出实时诊断系统、各类监控设备及零部件，有 KJ73N 型煤矿安全监控系统、KJ237 型矿井人员管理系统、瓦斯抽放参数监控装置(ZKC 型)和矿用瓦斯突出预警装置(ZWT5 型)等四大系列智能化产品。2016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为 1.71 亿元，主要来自于煤矿安全生产监控产品、公共安全监控产品等。

八、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公司变更为股份公司后，业务发展将继续以智能矿山系统集成服务为主，为客户提供完善的系统集成服务，继续围绕煤矿自动化系统、胶带运输系统、电力控制系统、应急广播系统、图像监控系统、给排水监控系统等业务进行，提供工业生产相关的信息化、自动化技术服务，并进行相关软件开发。

未来发展方向：公司目前主要服务于煤炭行业，未来公司将扩大产品种类，研发通用性产品，扩大公司所服务的行业类别。继续致力于工业控制自动化项目，应用于煤矿能源管理，同时拓展到洗煤厂、尼龙化工等领域。凭借三维 GIS 技术，开拓城市地下管廊系统业务，建立城市能源管理系统和微电网能源管理系统。

（一）技术研发计划

1、积极研发新产品并申请煤矿安全标志证书

公司自主研发产品矿用本安型摄像机及皮带综合保护装置，提高了公司在煤矿自动化行业的技术竞争力。该产品已取得核心和关键技术突破并研发试制成功，产品整体技术水平较高，正在申请煤矿安全标志证，获批后计划投入市场。

2、加快新型数字光纤传感器的研发

公司从 2017 年开始投入研发甲烷光纤传感器，目前国内做甲烷光纤传感器的厂家很少，公司提前布局新型传感器的研发，力争在行业竞争中占据主动地

位。

3、积极布局非煤行业

公司积极布局互联网+能源和智慧城市及智慧工厂业务，公司积极挖掘相关行业的专业人才，力争在能源互联网行业开拓业务。

4、加强与科研机构的研究合作

公司将加强与科研机构、高校的技术研发合作，开展煤矿自动化产品相关的技术研究，提升公司产品的整体技术水平和产品档次，以精密制造、高端制造为导向，提升公司产品的质量和品牌竞争力，创建具有国际较强竞争力的煤矿综合管控自动化服务品牌。

（二）市场开发计划

为提高公司业务收入，公司将积极开发潜在客户，以煤炭行业为主，逐步向电力、尼龙化工、盐化工、能源管理和制造业等行业拓展客户；努力维护好现有客户，为客户提供智能矿山系统全方位服务，积极参与客户招标工作，争取获得更多销售订单。

（三）人员扩充计划

未来公司将通过招聘软件、电气自动化等专业领域的人才，加大对研发部、工程技术部和管理层等人员的专业培训，提升团队的管理能力和技术水平。

九、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一）公司所处行业发展前景广阔

当前，全球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正处于成长期向成熟期转变的阶段，而我国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正处于高速发展的成长期。未来随着行业的逐渐发展与成熟，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的业务收入将持续提高，发展空间广阔。

2016年12月22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联合发布了《煤炭工业发展“十三五”规划》。规划指出，煤炭是我国的基础能源和重要原料。煤炭工业是关

系国家经济命脉和能源安全的重要基础产业。在我国一次能源结构中，煤炭将长期是主体能源。

面对煤矿安全生产的复杂形势，安全生产愈加重要，自动化生产将成为煤矿行业发展的必然趋势，我国煤矿行业自动化有较大的发展空间。为了保证安全生产，煤矿需要采用自动化生产系统，减人提效，以降低重大特大事故的伤亡发生概率。

目前，煤炭行业限制产能，关闭的主要为几十万吨的小型煤矿，公司服务的煤矿企业均为国有重点大型煤矿，因此煤炭行业限制产能，对公司业务影响较小。

环保政策愈加严格，煤炭行业生产过程中需要采用绿色生产模式，节能降耗，公司为客户建设智能矿山，能够提高生产效率，实现节能降耗的目的；公司的给排水处理系统，能够实现水资源的循环利用，符合节能减排政策的要求，因此环保政策有利于煤炭行业自动化业务的发展。

（二）公司主营业务明确，报告期内收入稳定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基于物联网技术为支撑的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以及与系统集成有关的商品销售业务，公司主营业务明确，主营业务收入逐年增加。

根据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2017年和2016年度，公司业务收入分别为44,094,264.47元和20,538,936.47元，净利润分别为1,204,809.36元、453,426.29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股本为32,000,000元，每股净资产1.11元/股。报告期内，最近两个完整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累计不低于1,000万元，报告期末股本不少于500万元，报告期末每股净资产不低于1元/股；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呈现同步稳定增长，公司盈利状况良好，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的规定，公司不存在应认定为不符合持续经营能力的情形。

（三）公司产品分析

公司严格按照国家和行业标准为客户提供系统集成服务，集矿用产品的研

发、生产及销售于一体，具有较强的自主创新能力。从项目立项、方案制定到方案实施全过程严格实行质量管控，确保系统集成项目安全可靠。公司积极进行研发投入，产品质量稳步提高，获得了客户的信任和认可。未来公司将积极研发符合客户需求的新产品，扩大产品服务的行业类别，进一步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公司高度重视产品创新和技术研发工作，系统集成项目的稳定性和认可度逐渐提高，2016年12月1日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进一步增强了公司的盈利能力。未来公司将依托煤炭行业，逐步向智慧城市、智慧社区、尼龙化工等领域转型，将公司产品应用于更多行业，实现销售收入的稳步增长。

（四）公司经营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订单充足，生产和工程施工能力可以满足销售增长的需求，具体分析为：

1、公司重视技术的研发投入，积极引进研发技术人员，公司产品技术含量和稳定性不断提高。

2、公司产品的销售收入持续增长，2017年和2016年度，公司业务收入分别为44,094,264.47元和20,538,936.47元，销售收入呈现逐年增长趋势。

3、公司培养了一批稳定的研发、工程技术、销售等服务团队，已经建立了比较稳定的销售渠道，公司依托平煤神马集团，在销售渠道上具有竞争优势。上述有利条件为公司正常经营奠定了基础。

（五）公司不存在其他不符合持续经营能力的情形

公司不存在《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324号——持续经营》中列举的影响其持续经营能力的相关事项，并已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也不存在现行《公司法》第一百八十条规定应予解散以及法院依法受理重整、和解或者破产申请的情形。

综上，公司业务明确，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第三节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及运行情况

(一)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情况

2014年8月5日至2016年3月16日期间属于原股份公司阶段，原股份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2014年7月16日，召开原股份公司首次股东大会，通过原股份公司章程、选举产生第一届董事会、第一届非职工代表监事，与职工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一届监事会；2014年7月16日，召开原股份公司首届董事会，选举产生董事长、聘任总经理、副总经理和财务负责人；2014年7月16日，召开监事会选举产生监事会主席。2016年3月17日，公司类型发生变更，由股份公司变更为有限公司。2016年3月17日-2017年10月29日期间属于有限公司阶段，有限公司设股东会、董事会和监事会。

新股份公司成立，完善了公司治理结构。2017年10月25日，公司全体发起人依法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会议通过新股份公司的《公司章程》，选举产生新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非职工代表监事成员，通过“三会”议事规则等制度。

2017年10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新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长、聘任副总经理，并根据董事长提名，聘任新股份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和财务负责人，通过了《总经理工作细则》。新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任期3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2017年10月25日，公司召开职工大会，选举产生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与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新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新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主席。新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设监事会主席1名，2名非职工代表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1名职工代表监事由职工大会选举产生，任期3年，监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至此，新股份公司根据《公司法》及其《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制度。

（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行情况

2014年8月5日至2017年10月29日期间，即原股份公司、有限公司阶段，共计召开7次股东大会、5次董事会、3次监事会，该阶段存在对关联交易、设立和注销子公司、关联方资金拆借、公司使用银行保证金和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最高额质押担保未履行股东大会决策程序等不规范的情况，但三会会议决议能明确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对公司经营范围变更、股权转让、住所变更、股份改制等重大事项履行了股东大会决策程序并予以执行。

新股份公司成立后，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新股份公司共召开了6次股东大会、6次董事会、4次监事会。董事会对管理层的聘任、经营范围变更、追认报告期内日常性关联交易及预测、基本制度的制定、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等事项进行审议并作出合法有效的决议，并完整保存了历次会议记录，对需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按照规定拟定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切实发挥了董事会的作用。股东大会对《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的制定、董事和非职工代表监事选举等重大事项以及由董事会提交的需股东大会审议的重大事项进行了审议并作出合法有效的决议，并完整保存了历次会议记录。监事会对选举监事会主席、追认报告期内日常性关联交易及预测等重大事项作出合法有效的决议，并完整保存了历次会议记录。

（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2014年8月5日至2017年10月29日期间，即原股份公司、有限公司阶段，“三会”会议存在没有制定书面通知文件、未按时召开而是按需召开、部分会议决议缺失仅保留会议记录、部分会议未整理会议记录、会议届次混乱、未制定专门的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对外担保方面的制度等情况。公司董事会能够按照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规定的义务，勤勉尽责。公司监事会未在该阶段

形成相应的报告。

新股份公司成立后，制定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重大事项分层决策制度。公司“三会”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按照“三会”议事规则行使权利和履行义务，严格执行“三会”决议。但由于新股份公司成立时间尚短，“三会”的规范运作及相关人员的规范意识和执行能力有待进一步提高。

二、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和评估

（一）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

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定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确立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等制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了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1、股东权利保护机制

股东享有知情权，有权查阅公司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股东通过股东大会行使参与重大决策权；股东享有质询权，有权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的权利；股东通过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

2、投资者关系管理机制建设情况

《公司章程》第九章投资者关系管理，对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主要内容和方式以及责任人进行了规定。

3、纠纷解决机制建设情况

《公司章程》规定规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发生涉及本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以通过诉讼方式解决。

4、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建设情况

《公司章程》第四十条第三款规定，公司与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之间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的交易，应当严格按照有关关联交易的决策制度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公司章程》第七十八条第一款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可以参加涉及自己的关联交易的审议，并可就该关联交易是否公平、合法以及产生的原因向股东大会作出解释和说明，但该股东不应当就该事项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公司章程》第二百一十二条规定，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此外，公司还专门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关联交易制度作出具体的规定。

5、财务管理及风险控制机制建设情况

《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五条规定，公司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有关部门的规定，制定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

《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六条规定，公司除法定的会计账簿外，将不另立会计账簿。公司的资产，不以任何个人名义开立账户存储。

此外，《公司章程》还对利润分配的原则、条件和形式、程序等作出明确规定。

（二）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公司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三会一层”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总

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明确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形成分工明确、各司其职、相互制衡的公司治理机制。

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提高决策科学性、保护公司及股东利益，能够有效地识别和控制经营中的重大风险，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保护以及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便于接受未来机构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符合公司发展要求。公司目前治理机制执行情况良好。

同时，鉴于新股份公司设立时间尚短，虽然已建立完善的公司治理机制，但在实际运行中仍需管理层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深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行的意识，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一）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及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

（二）公司的环境保护情况

公司的环境保护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公司业务”之“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之“（十）公司安全生产、产品质量控制及环境保护执行情况”。

（三）公司的产品质量标准及安全生产的情况

公司的产品质量标准及安全生产的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公司业务”之“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之“（十）公司安全生产、产品质量控制及环境保护执行情况”。

（四）公司的纳税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分、子公司遵守有关纳税的规定，不存在税务处罚的情形。

公司全资子公司南阳市中平新能源有限公司于2017年8月14日注销,2017年6月17日,内乡县国家税务局城区分局出具《清税证明》,确认自2016年8月25日注册以来未开展业务,未在国税部门登记备案,未欠税款。

2017年11月10日,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家税务局出具《证明》,确认公司自2015年1月1日至今,能够按期申报纳税,未因违反税法规定而受到过行政处罚。2018年2月23日,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家税务局出具《证明》,确认公司自2017年1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能够按期申报纳税,未因违反税法规定而受到过行政处罚。

2017年11月17日,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地方税务局出具《证明》,确认公司自2015年1月1日至今,均能按时依法纳税,未发现重大违法违规情形,亦未有违反法律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2018年2月23日,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地方税务局出具《证明》,确认公司自2017年1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均能按时依法纳税。暂未发现重大违法违规情形,亦未有违反法律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2018年2月23日,平顶山市卫东区国家税务局东环路税务分局出具《证明》,确认平顶山分公司自2016年4月29日至今,能够按期申报纳税,未因违反税法规定而受过行政处罚。

2018年2月23日,平顶山市卫东区地方税务局第四税务分局出具《证明》,确认平顶山分公司自2016年4月29日至今,能够按期申报纳税,未因违反税法规定而受过行政处罚。

(五) 公司的社保缴纳情况

公司的社保缴纳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公司业务”之“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之“(七)公司员工情况”。

(六) 平顶山分公司房屋租赁情况

平顶山分公司房屋租赁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公司业务”之“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之“(六)公司房产租赁情况”。

2018年3月2日，平顶山市卫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证明》，确认未发现平顶山分公司在其辖区有违反住建法律法规的记录，未受到住建管理相关行政处罚。

2018年3月6日，平顶山市国土资源局卫东分局出具《证明》，确认平顶山分公司自2016年4月29日成立至今，在卫东辖区无土地违法违规行为。

2018年3月7日，平顶山市城乡规划局卫东分局出具《证明》，确认平顶山分公司自2016年4月29日成立至今，在卫东辖区未受到规划部门相关行政处罚，无违法违规行为。

四、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分开情况

（一）公司业务独立

公司主要是基于物联网技术为支撑的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以及与系统集成有关的商品销售业务，致力于为煤炭、化工和电力等行业客户提供自动化、信息化、智能化的智能矿山和智能工厂整体解决方案。公司拥有完整的业务流程和产、供、销系统。

2017年度、2016年度关联采购额分别为17,369,163.52元、4,674,937.08元，占当期采购金额的比例分别为48.04%、27.75%，从关联方供应商采购的商品主要是与系统集成业务相关的软件和硬件产品，与公司主营业务密切相关，具有必要性、合理性。

报告期内，关联销售主要发生在平煤神马集团内部关联公司之间，公司产品目前主要用于煤矿自动化改造项目，与平煤神马集团的主营业务高度契合。作为国有特大型企业集团，平煤神马集团在平顶山市乃至河南省煤炭行业都具有重要的地位。公司属于平煤神马集团下属内部公司，目前还处在初创阶段，考虑到公司的生存及风险承受能力，优先选择与平煤神马集团所属内部煤炭企业进行交易具有必要性、合理性，一方面通过平煤神马集团内部渠道更容易获取客户资源，公司业绩有保证，另一方面坏账的风险很小，有助于公司抵御市场风险。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二）公司资产独立

公司控股股东为信通公司期间，存在公司使用原控股股东信通公司的办公设备及设施的情形。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机械装备集团至今，公司拥有与日常生产经营所必需的设备、商标、软件著作权及其他资产的权属，尽管租赁了控股股东机械装备集团的房屋作为办公场所，但公司拥有该办公场所独立的使用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

（三）公司机构独立

公司依法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机构和监督机构，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聘任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管理层。公司拥有机构设置自主权，根据业务发展的需要设置了综合部、研发部、工程技术部、市场部、财务部5个职能管理部门，各部门之间分工明确、各司其职。

公司控股股东为信通公司期间，存在与原控股股东信通公司合署办公的情形。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机械装备集团至今，租赁了控股股东机械装备集团的房屋作为办公场所，公司拥有该办公场所独立的使用权，不存在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四）公司人员独立

公司具有独立的劳动、人事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等管理体系及独立的员工队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之外的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处领取薪酬。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存在部分员工的社保由平煤神马集团

统一向社会保障部门缴纳的情况。

公司部分员工的社保通过控股股东机械装备集团，机械装备集团再通过平煤神马集团统一上缴的行为属于历史原因，但公司可独立行使公司员工的劳动合同签署和管理、员工招聘和辞退、工资发放等职责，不影响其人员的独立性，公司人员独立。

（五）公司财务独立

公司有独立的财务部门，专门处理公司有关的财务事项，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风险控制等内部管理制度。公司财务人员专职在本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

新股份公司成立前，公司在控股股东机械装备集团的内部结算中心开设有结算账户，并通过该结算账户进行业务收支。之后，经过整改，公司取消了在机械装备集团内的结算账户，业务收支不再通过机械装备集团代收。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的情形。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

五、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机械装备集团，公司与控股股东不存在同业竞争；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河南省国资委，河南省国资委不参与实际经营，根据《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第（四）项的规定，国家控股的企业之间不仅因为同受国家控股而具有关联关系。因此，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构成关联关系及同业竞争关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及股权变动情况”之“（二）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持股情况”之“2、机械装备集团”和“第一节公司基本

情况”之“三、公司股东及股权变动情况”之“（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机械装备集团的母公司为平煤神马集团，公司与平煤神马集团不存在同业竞争。平煤神马集团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及股权变动情况”之“（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一）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机械装备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住所	成立日期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1	中平能化集团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1,180.95	平顶山市卫东区矿工东路11号院	1996年8月22日	矿山设备制造,防爆电气,电气产品制造及维修,自动化控制系统设计、制造;矿用设备、机电设备、钢材批发、零售;工业及民用建筑施工;防腐保温工程施工;化工石油工程施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施工;送变电工程施工;炉窑工程施工;消防设施工程施工;建筑物拆除服务(不含爆破);机械式停车设备;调度绞车;房屋、场地、设备租赁;锅炉安装、改造、维修;普通货物道路运输;环境治理服务。	99.74%
2	中平能化集团天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930	平顶山市新华区平安大道中段平煤(集团)中南汽车	2009年7月29日	煤矿机电设备制造、安装、销售及配件制造、销售,通用设备制造、安装、销售及配件制造、销售,皮带机、配件制造及销售;销售:起重机械及配件、工程机械及配件、机电产品及配件、钢材、焦	100.00%

			贸易服务有限公司院内		炭、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高科技产品研制开发及成果转让；商务信息咨询；设备租赁；批发、零售：煤炭；施工总承包（房屋建筑工程）叁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丙级。	
3	河南天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908.73	平顶山市新华区平安大道与培英街交叉口北100米路东（原平顶山市新华区程平路北2号）	2003年7月17日	环保与节能工程设计、施工及咨询；环保与节能设备及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市政工程设计、施工；消防工程、防腐保温工程和机电安装工程施工；钢结构工程施工；金属及非金属管道及配件、机电产品、矿用通风安全产品、机械设备、建材、钢材、焦炭、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销售；PVC及PE瓦斯抽放管生产、销售；仪器仪表设计、生产、销售、安装服务。	74.21%
4	中平能化集团中南矿用产品检测检验有限公司	400	平顶山市新华区平安大道中段（平煤救护大队院内）	2009年4月7日	矿用产品检测检验（不含特种设备）、安全仪器仪表检测咨询、销售与售后服务。	100.00%
5	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河南矿机有限公司	22,727	河南省平顶山市卫东区平安大道东段平煤机电装备工业园	2012年8月13日	液压支架、悬移支架、单体液压支柱、顶梁、矿用产品及相关配件的设计、制造、维修、租赁、销售；钢材、焦炭、橡胶制品、建筑材料、办公机具、煤矿机电设备及相关配件的销售；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施工。	51.00%
6	河南平煤神马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5,000	平顶山市卫东区矿工东路11	2013年2月28日	矿用隔爆干式变压器和移动变电站、矿用隔爆高低压真空电磁起动器及开关、矿用隔爆电软启动	51.00%

			号院		装置、矿用隔爆变频调速装置、矿用隔爆控制和保护装置、地面用电力变压器、电机、集中监测和控制系统、风电和光伏发电设备（包括汇流箱、逆变器、箱式变电站和监控设备）、立体仓（车）库、充电桩、机器人的设计、生产、修理、销售和服务。批发、零售：煤炭、电气设备及配件、矿用机械设备及配件；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施工。	
7	河南中平川 仪电气有限公司	3,100	河南省 平顶山 高新区 青桐街 9号	2010年 11月8日	研发、制造、销售、安装和维修：高低压开关设备、输配电及控制设备、电力电子元器件、电线电缆光缆及电工器材、机电设备、自动化设备、矿灯系列产品、安全帽、铅酸蓄电池、矿灯充电架、有害气体报警装置、防爆电器、隔爆型LED光源巷道灯和机车灯及配件、防爆特殊型电源装置及配件、矿用塑料制品及配件、LED照明灯具及配件、LED景观灯具、LED显示屏、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太阳能光伏支架、光伏接线盒、光伏连接器、光伏智能汇流箱、光伏逆变器、光伏升压变压器；批发、零售：仪表仪器、检测设备、计算机硬件、软件、电气设备及配件、橡塑制品，矿用机械；节能技术推广服务；电气及自动化项目、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城市道路照明及LED景观亮化工程项目设计、安装，市政设施管理。	55.00%

8	河南天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80	平顶山市卫东区建设路与许南路交叉口北1000米路西	2011年9月21日	带式输送技术的咨询、设计；输送设备的销售、租赁及运营服务；研发、制造、销售：整芯阻燃输送带、钢丝绳芯输送带、芳纶输送带、织物叠层阻燃输送带、分层带等输送带产品；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批发、零售：钢材、建材、机电产品、橡胶材料与制品、工程塑料、带芯、帆布、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矿用设备及配件、五金交电、劳保用品、尼龙工业丝、涤纶工业丝；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技术除外）。	50.98%
9	平煤神马哈密机械装备有限公司	5,000	新疆哈密地区哈密工业园区广东工业加工区综合服务中心	2011年7月18日	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需专项审批的项目除外）矿用设备及洗选设备的制造、修理与安装；节能环保设备、矿用电器设备、仪器仪表的制造与修理，节能与环保工程、机电安装工程设计及施工；对外投资与管理；油脂橡塑制品；房屋租赁；设备租赁；贸易与服务。	100.00%
10	平顶山泰克斯特高级润滑油有限公司	1,011.57	平顶山市平安大道中段新程街北口	1995年11月8日	生产、销售 TEXT 牌系列润滑油及汽车石油化工系列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销售煤矿用浮选剂；钢材批发；净水剂批发；通用设备修理；一类机动车维修（大中型客车维修、大中型货车维修、小型车辆维修）；零售：汽车配件。	72.32%

11	平煤神马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40,000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正定路530号A5库区集中辅助区三层318室	2014年8月13日	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从事与主营业务有关的商业保理业务。	74.50%
12	河南昶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	开封市顺河区汴东产业聚集区新曹路东段66号	2016年12月16日	太阳能、风能、生物质能发电的电站建设；电力工程设计；批发、零售：电力设备、机电设备、网络设备、劳保用品。	100.00%
13	平顶山煤神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000	平顶山市卫东区矿工东路11号院	2005年6月23日	秸秆利用联产设备制造；矿用设备制造、安装、维修；电气设备维修；非标件加工；批发、零售：矿用设备、机电设备、金属材料、胶带、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劳保用品；废旧物资购销（国家禁止的除外）；房屋、场地、设备租赁；普通货物道路运输。	中平能化集团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14	河南天煜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66.2	平顶山市先锋路	1993年12月7日	风力发电、太阳能发电、生物质能发电；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节能技术推广服务；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国内贸易代理服务。	中平能化集团天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15	平顶山市安科支护洗选设备有限公司	1,800	平顶山市卫东区开发路中段	1997年5月14日	生产、销售：锚杆系列产品、型钢、矿用支护用品、矿山配件、洗选配件、矿井储装运设备、筛分破碎设备、矿用防爆风机、二氧化碳保护焊丝、编织	中平能化集团天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的控

					袋、各种阀类产品、机电配件；矿用设备修理、机械加工；批发、零售：矿用支护材料、钢材；施工总承包（房屋建筑工程）三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丙级。	子公司
16	河南新中南汽车贸易服务有限公司	300	平顶山市程平路中段	2003年1月2日	一类机动车维修（大中型货车维修、小型车辆维修），汽车装饰及汽车配件销售，零售汽车（不含小汽车），普通货运，汽车租赁，仓储服务，货物信息配载；销售：工程机械及配件，机电产品，钢材。	75.00%
17	平顶山市矿益胶管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516.12	平顶山市卫东区东工人镇西500米	2002年6月28日	制造：橡胶管、橡胶零件、其他橡胶制品；批发、零售：钢材、建材、焦炭、工矿配件、机电产品（不含小汽车）、日用百货、五金、交电、化工（不含危险化学品）、煤炭。上述经营范围国家限制的凭许可证经营。	中平能化集团天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18	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河南上电电气有限公司	2,500	平顶山市卫东区矿工东路11号院	2014年1月7日	防爆电气设备、机电设备、矿用设备、节能环保设备的生产及维修；电梯、机械式停车设备、办公用品、监控设备、地面瓦斯抽放设备、智能家居一体化用品销售及安装；工业及民用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机电安装工程和环保、节能、安全系统工程设计及施工；机械设备、电子设备设计；废旧金属、废油的回收；报废汽车回收、拆解；批发、零售：电气设备及配件、矿用机械设备及配件、滚筒包胶、化工产品、化工设备及配件、钢材、建材；	中平能化集团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代理进口设备及配件；技术开发、咨询与服务。	
19	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河南重机有限公司	14,910	平顶山市卫东区矿工路东路11号院	2012年3月30日	矿山设备、环保设备、机械设备制造及维修；机电设备安装施工；耐磨复合钢板制造、加工；调度绞车、设备租赁；批发、零售：钢材、建材、工矿配件、电机、日用百货、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焦炭、煤炭；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房屋租赁。	48.00%
20	河南惠润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00	郑县产业集聚区龙山大道中段	2012年9月25日	化工机械设备设计、制造、安装、维修；泵、阀门制造销售；管道安装、维修；市政工程施工、防水防腐保温工程施工、化工石油工程施工、机电安装工程施工、钢结构制作及施工、环保设备制造及工程施工；建筑装饰；橡胶密封制品、聚乙烯工业配件、聚甲醛工业配件、聚丙烯工业配件、聚氨酯工业配件、滚筒包胶、洗选配件、金属材料、各种焊丝、机电设备及配件、工矿产品及配件、制冷设备制造销售；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修理加工磨具；皮带机修理；批发零售焦炭。	43.57%
21	平煤神马新疆机械装备有限公司	2,000	新疆乌鲁木齐市米东区米东北路973号	2014年6月9日	矿用设备、洗选设备、化工设备的制造、修理与安装；节能环保设备、矿用电器设备、仪器仪表的制造与修理；节能与环保工程；机电安装工程；化工石油工程设计与施工；油脂橡塑制品；房屋租赁；设备租赁；贸易与服务；	42.00%

					生产、销售：机电产品、管道与配件、防爆电器、矿用通风安全产品；批发零售：五金、交电、化工产品、建工建材、矿用机械配件。	
22	河南平煤神马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5,000	郑州市郑东新区CBD商务外环路南A-2(郑州海联国际交流中心大厦)2508、2510室	2013年9月2日	节能技术推广、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节能项目、管理软件开发；合同能源管理项目的设计、咨询；批发零售：五金交电、钢材、煤炭、建材材料、机械设备、塑料制品、橡胶制品、仪器仪表、机电设备、计算机及耗材、日用百货、办公用品。	41.00%
23	河南沈缆电缆有限责任公司	2,400	郑县龙山大道东段路南	2007年10月11日	矿用电缆、电力电缆、控制电缆、通讯电缆、船用电缆、电线及钢芯铝绞线、橡胶制品加工制造、销售及相应的技术服务；电缆原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销售。	37.50%
24	平顶山日欣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500	平顶山市卫东区阳光路16号	1993年3月16日	制造、研发、销售、维修：煤矿机电设备及配件、通用设备及配件、皮带机及配件、矿用通风防尘设备及配件、矿用防火安全设备及配件、速凝剂、金属与非金属管道及配件、仪器仪表；销售：水泥、机电产品及配件、工程机械及配件、矿用设备及配件、金属材料、消防器材、钢材、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矿用设备租赁。	50.00%

25	平顶山煤业（集团）机电装备劳动服务公司	163.1	平顶山市卫东区矿工路东段	1997年3月26日	制造、安装、修理：矿用设备；批发、零售：钢材、矿用机械配件；电机修理，缝纫加工，房屋出租；劳动力外包。	中平能化集团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6	平顶山市安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000	河南省平顶山市平安大道中段中南汽车贸易服务有限公司院内	1980年8月19日	研发、制造、安装和销售起重机械及配件；工程机械及配件、机电产品及配件、皮带机及配件的制造与销售；煤矿机电运输设备制造、安装、销售及配件制造与销售；远程供液系统及通用设备的制造、安装与销售；加工：木制家具、沙发；批发、零售：钢材、木材、建材、管材、机电设备、工矿配件、五金产品、锻造构件、液压元件、高压胶管；施工总承包(房屋建筑工程)叁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丙级(以工商等级为准)。	50.00%

中平能化集团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属于制造业，中平自动化属于软件和技术服务业，细分行业为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中平能化集团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皮带机、采掘机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中平自动化主要基于物联网技术为支撑的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以及与系统集成有关的商品销售业务，致力于为煤炭、化工和电力等行业客户提供自动化、信息化、智能化的智能矿山和智能工厂整体解决方案，二者所处行业、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均不同，因此不存在同业竞争。

中平能化集团天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属于制造业，主营业务为起重机械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与中平自动化所处行业、主营业务均不同，因此不存在同业竞争。

河南天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处行业为节能环保工程施工，细分行业为环境保护工程，主要从事城镇污水处理、工业废水治理、化工废水治理、矿

井水处理、电厂锅炉烟气治理、焦化公司烟气治理、水泥行业粉尘治理、工业噪声治理、煤场、灰场等扬尘治理及工、矿产业的节能、节电、煤矿安全等领域的工程设计、工程施工、产品生产，并研发生产设备及进行相关的技术服务，与中平自动化所处行业、主营业务均不同，二者不存在同业竞争。

中平能化集团中南矿用产品检测检验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与中平自动化不存在重合，二者不存在同业竞争。

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河南矿机有限公司属于制造业，主营业务为液压支架及配件的制造和修理，液压支架用于煤矿井下顶层支护；焦炭、钢材的销售，与中平自动化所处行业、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均不同。经营范围中“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施工”，具体业务为井上的洗煤厂设备的安装、筛分系统的改造工程的，与中平自动化不同。因此，二者不存在同业竞争。

河南平煤神马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属于制造业，主营业务为变压器、变频器的生产及销售。经营范围中的矿用隔爆干式变压器与中平自动化经营范围中的防爆电气设备在产品类别、规格、型号、功能等方面不同。经营范围中的“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施工”具体用于防爆设备的安装，与中平自动化不同。因此，二者不存在同业竞争。

河南中平川仪电气有限公司属于制造业，细分行业为电气制造，公司的主营业务是高低压开关设备、办公及市政 LED 照明灯具及配件、矿用电源装置、矿灯系列产品、安全帽的生产、光伏设备及元器件。与中平自动化所处行业、主营业务均不同，不存在同业竞争。

河南天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属行业为橡胶和塑料制品业，细分行业为输送带行业，主要从事节能、环保、安全型的煤矿用钢丝绳阻燃输送带、一般用途织物芯阻燃输送带及高强力的煤矿用织物整芯（PVC/PVG）输送带的设计、研发、生产及销售，与中平自动化所处行业、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均不同，不存在同业竞争。

平煤神马哈密机械装备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22 日**注销，与中平自动化不存在同业竞争。

平顶山泰克斯特高级润滑油有限公司、平煤神马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河南昶风新能源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与中平自动化不存在重合，不存在同业竞争。

平顶山煤神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系中平能化集团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主要从事皮带机、采掘机的销售，所属行业及主要产品与中平自动化均不同，二者不存在同业竞争。

河南天煜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平顶山市安科支护洗选设备有限公司、河南新中南汽车贸易服务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与中平自动化不存在重合，不存在同业竞争。

平顶山市矿益胶管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属于制造业下的橡胶和塑料制品业，细分行业为橡胶板、管、带制造，主要业务为高压钢丝编织胶管、超高压钢丝缠绕胶管、胶管组合件及胶管组合件接头、注水封孔膨胀管、胶管总成护套管的制造、销售。与中平自动化所处行业、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均不同，不存在同业竞争。

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河南上电电气有限公司属于制造业，与中平自动化不存在同业竞争。

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河南重机有限公司属于制造业，主营业务为刮板输送机、转载机的制造及维修，公司经营范围中“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施工”是指绞车、箕斗、罐笼的生产安装，与中平自动化所处行业、主营业务均不同，不存在同业竞争。

河南惠润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属行业为化工设备，细分行业为压力管道及压力容器，主营业务为压力管道及压力容器的生产、制作、安装，其主要产品主要用于化工业。其经营范围中“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施工”，具体是指压力容器和压力管道的安装，与中平自动化所处行业、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均不同，不存在同业竞争。

平煤神马新疆机械装备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皮带机的维修，与中平自动化经营范围存在部分重合，但该公司的业务服务领域在内蒙古、新疆两地，中平自动化业务领域在河南，二者不存在同业竞争。

河南平煤神马节能科技有限公司所属行业为新能源，主要以合同能源管理的模式，提供节能技术诊断、咨询、技术研发及节能设备或装置的技术改造，与中平自动化不存在同业竞争。

河南沈缆电缆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与中平自动化不存在重合，二者不存在同业竞争。

平顶山日欣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属于制造业，主要从事设备维修业务，与中平自动化不存在同业竞争。

平顶山煤业（集团）机电装备劳动服务公司经营范围与中平自动化不存在重合，二者不存在同业竞争。

平顶山市安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属于制造业，主要从事木器加工业务，主要产品为办公桌椅的生产和销售，与中平自动化不存在同业竞争。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与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二）公司控股股东的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的母公司平煤神马集团间接持有本公司 37.50%的股权，为公司的间接控制方，平煤神马集团控制的一级其他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	河南平煤神马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91410400MA43U6B58K
2	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914102002681294387
3	平顶山天水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91410402MA3XAYUK44
4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平顶山天宏科技有限公司	9141040033018392XL
5	平顶山天正矿区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91410411095315776U
6	《中国平煤神马报》社有限公司	91410000X14864600Q
7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天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91410400052279154H
8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物流有限公司	914201005848853231
9	河南省许平煤业有限公司	914104825686032181
10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91410000553150367E

11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阳光物业有限公司	91410400690574692F
12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1410400171807044Y
13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联合盐化有限公司	91410422668883931N
14	平顶山神马化纤织造有限责任公司	91410400752261633N
15	中国神马集团橡胶轮胎有限责任公司	91410400171757833C
16	中平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914104001717669597
17	青岛保税区华乐国际贸易公司	913702201636546741
18	上海东平贸易公司	91310000133720351T
19	河南神马尼龙新材有限责任公司	91410403171759070K
20	河南神马氯碱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914104007805232230
21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91410400706763026N
22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飞行化工有限公司	91410400171756486W
23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天宏焦化有限公司	91410400171752389K
24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力源化工有限公司	91410400171780785N
25	河南平禹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91411081777960035T
26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蓝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914117007967857975
27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平顶山朝川矿	91410482177415594D
28	平顶山神马大酒店有限公司	91410400614865631M
29	平顶山超谱工业摩擦磨损实验有限公司	91410400614865463K
30	上海神马帘子布有限责任公司	91310116134214119X
31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宏瑞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914104007991771217
32	平煤长安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916100006751063643
33	湖北中平鄂钢联合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91420700058137376X
34	河南能信热电有限公司	91410000770899526W
35	平顶山市瑞平煤电有限公司	91410482761695556F
36	河南兴平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914104001717792312
37	河南中平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91410000397781545R
38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开封兴化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91410200721823277Q
39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91410000727034084A
40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91410000169972489Q
41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平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91410400752296908F
42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开封炭素有限公司	914102007425224065
43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91410000170000791G

44	河南神马催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1410400MA3X9KU23B
45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91410000074221770L
46	河南盛鸿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91411000683154091Q
47	平煤国际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91110102666908963R
48	河南长虹矿业有限公司	91410482750707048B
49	河南开炭新材料有限公司	91411025060001574R
50	武汉平煤武钢联合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91420107711961422L
51	河南中鸿集团煤化有限公司	91410404681793877K
52	平港（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91310000717882872L
53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平顶山京宝焦化有限公司	91410421697346748D
54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平顶山朝川焦化有限公司	91410482740720476R
55	河南中平投资有限公司	9141000057102070X1
56	河南硅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91411000596298927Y
57	河南中平招标有限公司	91410411740706041H
58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许昌首山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91410000169985132A
59	河南天源瑞丰新能源有限公司	91410425MA3XC6CJ6G
60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焦化有限公司	91410400349505239L
61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科技有限公司	914104000949049903
62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汝州电化有限公司	91410482679465866D
63	平顶山煤业集团许昌金润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914110256634023770
64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平顶山天昊实业公司	914104001717522310
65	平煤天源(叶县)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91410422MA3XBQLG81
66	河南平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914101000689293263
67	河南中平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91410400679484813E
68	上海神马塑料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号：310112000733338
69	上海平煤神马科技有限公司	91310112MA1GB9XE2F
70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平顶山建筑材料公司	注册号：410400000000571
71	平顶山天安煤业天力有限责任公司	91410400171779493R
72	平顶山天安煤业三矿有限责任公司	91410400171780443B

备注：上述一级子公司控制的法人或非法人单位仍构成中平自动化的关联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与控股股东的母公司平煤神马集团控制的一级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三）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及承诺

为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维护公司的利益和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公司控股股东机械装备集团和间接控股股东平煤神马集团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控股股东机械装备集团出具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内容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除中平自动化外，本公司目前不存在其他直接或间接控制或经营的任何与中平自动化业务相同或相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营利性组织，自身未经营、亦没有为他人经营与中平自动化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与中平自动化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2、在未来发展中，本公司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任何可能与中平自动化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则立即将上述商业机会通知中平自动化，在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中平自动化做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的，本公司将无条件地将该商业机会给予公司。

3、本公司控制的下属企业与中平自动化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4、本公司将不利用对中平自动化及其子公司等（如有）了解和知悉的信息协助任何第三方从事、参与或投资与中平自动化相竞争的业务或项目。

5、本公司在持有中平自动化股份期间，本承诺函为有效承诺。

6、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对由此给中平自动化造成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

7、本承诺为不可撤销的承诺，受中国法律管辖，对本公司具有约束力。

间接控股股东平煤神马集团出具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内容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除中平自动化外，本公司目前不存在其他直接或间接控制或经营的任何与中平自动化业务相同或相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营利性组织，自身未经营、亦没有为他人经营与中平自动化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与中平自动化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2、在未来发展中，本公司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任何可能与中平自动化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则立即将上述商业机会通知中平自动化，在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中平自动化做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的，本公司将无条件地将该商业机会给予公司。

3、本公司控股或参股的下属企业与中平自动化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4、本公司将不利用对中平自动化及其子公司等（如有）了解和知悉的信息协助任何第三方从事、参与或投资与中平自动化相竞争的业务或项目。

5、本公司在间接控制中平自动化股份期间，本承诺函为有效承诺。

6、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对由此给中平自动化造成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

7、本承诺为不可撤销的承诺，受中国法律管辖，对本公司具有约束力。

六、公司近两年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一）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资金曾存在控股股东占用的情况，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交易情况”之“（四）报告期内资金占用情况”。

除以上情况之外，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资金不存在被关联方占用的情况。

（二）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三）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制度安排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保障公司权益，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

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办法》等内部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购买、出售重大资产、重大对外担保、避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等事项均进行了相应制度性规定。这些制度措施，将对关联方的行为进行合理的限制，以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重大事项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确保公司资产安全，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为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公司全体股东出具了《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已书面向各中介机构披露的关联交易以外，本公司/人及本公司/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其他的关联交易。

2、本公司/人及本公司/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充分尊重中平自动化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公司独立经营、自主决策，确保中平自动化的业务独立、资产完整、人员独立、财务独立，以避免、减少不必要的关联交易。

3、本公司/人及本公司/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挪用中平自动化资金，也不要求中平自动化为本公司/人及本公司/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违规担保。

4、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待前期已经签署的合同执行完毕后，本公司/人及本公司/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控制与中平自动化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如与中平自动化不可避免地出现关联交易，本公司/人及本公司/人将促使此等交易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严格执行《公司章程》及中平自动化制定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所规定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回避制度等规定，保证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允原则及正常的商业条款进行交易，以维护中平自动化及所有股东的利益。

5、如违反上述任何一项承诺，本公司/人及本公司/人愿意赔偿由此给中平自动化和其他第三人造成的直接或间接损失，本公司/人及本公司/人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的收益将全部归中平自动化所有。

6、本承诺函为不可撤销的承诺，受中国法律管辖，对本公司/人及本公司/

人具有约束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1、本人在作为中平自动化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含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将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任何方式占用中平自动化的资金，不与中平自动化之间发生非交易性资金往来。在任何情况下，不要中平自动化向本人及本人控制(含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

2、本人在作为中平自动化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含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将尽量减少、避免和规范与中平自动化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控制(含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承诺将遵循市场化的定价原则，依法签订协议，严格按照中平自动化《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审议程序，履行回避表决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中平自动化及所有股东的合法权益。

3、如因本人违反本承诺函而给中平自动化造成损失的，本人同意全额赔偿中平自动化因此遭受的所有损失，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4、本承诺函为不可撤销的承诺，受中国法律管辖，对本人具有约束力。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亲属持股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直接、间接持股情况

序号	姓名	在公司任职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合计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1	刘素华	董事长兼总经理	-	-	640,000.00	2.00	2.00

2	葛艳辉	董事	-	-	-	-	
3	吴登庆	董事	-	-	5,440,000.00	17.00	17.00
4	陈志军	董事	4,240,000	13.25	-	-	13.25
5	堵会泳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	-	640,000.00	2.00	2.00
6	范晓燕	监事会主席	-	-	-	-	
7	江英	监事	-	-	-	-	
8	姬广功	职工代表监事	-	-	320,000.00	1.00	1.00
9	陈家坡	财务负责人	-	-	320,000.00	1.00	1.00
10	许胜军	副总经理	-	-	320,000.00	1.00	1.00
11	余伟凡	核心技术人员	-	-	192,000.00	0.60	0.60
12	郭坤闪	核心技术人员	-	-	160,000.00	0.50	0.50
合计		-	4,240,000	13.25	8,032,000.00	25.10	38.35

除此之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直接、间接持股情况。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近亲属持股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近亲属不存在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广大泰祥持有公司 21.25%的股份，公司董事吴登庆的弟弟吴登胜、吴登战分别持有广大泰祥 10.00%、10.00%的股权，因此公司董事吴登庆的弟弟吴登胜、吴登战分别间接持有公司 2.125%、2.125%的股份，合计间接持有公司 4.25%的股份。

除此之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近亲属不存在间接持股情况。

(二) 相互之间存在亲属关系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情况如下：

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和《保密及竞业限制协议书》，《劳动合同》和《保密及竞业限制协议书》详细规定了相关责任和义务。

2、为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公司全体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公司治理”之“六、公司近两年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的担保情况”之“（三）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制度安排”。

（四）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兼职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在公司担任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单位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的关系
1	刘素华	董事长、总经理	-	-	-
2	葛艳辉	董事	机械装备集团	副总经理	控股股东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天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控股股东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河南中平川仪电气有限公司	董事长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河南上电电气有限公司	董事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河南平煤神马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河南平煤神马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3	吴登庆	董事	广大泰祥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公司股东

			北京真味智能餐饮 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 总经理	-
			鹤壁市广大科技有 限公司	执行董事	-
4	陈志军	董事	江阴市远程矿机电 器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 总经理	-
5	堵会泳	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	-	-
6	范晓燕	监事会主席	机械装备集团	审计部门主 管、监事	控股股东
			河南天成环保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控股股东控制的 企业
			平顶山同信环保科 技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控股股东参股的 企业
			平煤神马融资租赁 有限公司	监事	控股股东控制的 企业
			河南中兴宝云科技 有限公司	监事	控股股东参股的 企业
			河南惠润化工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控股股东控制的 企业
7	江英	监事	广大泰祥	副总经理	公司股东
8	姬广功	职工代表监事	-	-	-
9	许胜军	副总经理	-	-	-
10	陈家坡	财务负责人	-	-	-
11	余伟凡	核心技术人员	-	-	-
12	郭坤闪	核心技术人员	-	-	-

(五) 对外投资与申请挂牌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
人员对外投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在公司担任职务	公司/企业名称	持股/出资比例 (%)	在投资单位所任职务	投资单位与公司的关系
1	刘素华	董事长、总经理	恒远信息	20.00	有限合伙人	公司股东

2	吴登庆	董事	广大泰祥	80.00	执行董事兼 总经理	公司股东
			北京真味 智能餐饮 管理有限 公司	67.00	执行董事兼 总经理	-
			鹤壁市广 大科技有 限公司	40.00	执行董事	-
3	陈志军	董事	江阴市远 程矿机电 器有限公 司	60.00	执行董事兼 总经理	-
4	堵会泳	董事、副总 经理、董事 会秘书	恒远信息	20.00	普通合伙人	公司股东
5	姬广功	职工代表 监事	恒远信息	10.00	有限合伙人	公司股东
6	许胜军	副总经理	恒远信息	10.00	有限合伙人	公司股东
7	陈家坡	财务负责 人	恒远信息	10.00	有限合伙人	公司股东
8	余伟凡	核心技术 人员	恒远信息	6.00	有限合伙人	公司股东
9	郭坤闪	核心技术 人员	恒远信息	6.00	有限合伙人	公司股东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六）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七）竞业禁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已签署《不存在竞业禁止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的声明》，声明如下：本人作为中平自动化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本人不存在违反关于竞业禁止的约定、法

律规定的情形，也不存在有关上述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且不存在侵犯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的纠纷或潜在纠纷。

（八）其他对申请挂牌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八、最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如下：

（一）董事变动情况

期间	成员	职位	董事会人数	变动原因
2015年4月22日 - 2016年3月10日	盛璐	董事长	5	原股份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免去高亚超董事职务，选举陈志军为董事。
	李雨田	董事		
	张宏伟	董事		
	伍轶斌	董事		
	陈志军	董事		
2016年3月10日 - 2017年5月18日	葛艳辉	董事长	5	有限公司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的董事会，公司董事会选举葛艳辉为董事长。
	范同勋	董事		
	刘素华	董事		
	伍轶斌	董事		
	陈志军	董事		
2017年5月18日 - 2017年10月25日	刘素华	董事长	5	有限公司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的董事会，公司董事会选举刘素华为董事长。
	葛艳辉	董事		
	陈志军	董事		
	吴登庆	董事		
	堵会泳	董事		
2017年10月25日 至今	刘素华	董事长	5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新股份公司，设立董事会，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刘素华为董事长。
	葛艳辉	董事		
	陈志军	董事		
	吴登庆	董事		
	堵会泳	董事		

（二）监事变动情况

期间	成员	职位	监事会人数	变动原因
2014年7月16日	杨小军	监事会主席	5	原股份公司成立，设立

- 2016年3月10日	王旭明	监事		监事会, 监事会选举杨小军任监事会主席。
	陈曦	监事		
	勇辉	职工代表监事		
	张仕伟	职工代表监事		
2016年3月10日 - 2017年5月18日	周晓菲	监事会主席	3	有限公司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的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选举周晓菲为监事会主席。
	姬广功	监事		
	陈曦	监事		
2017年5月18日 - 2017年10月25日	姬广功	监事会主席	3	有限公司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的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选举姬广功为监事会主席。
	江英	监事		
	王强	职工代表监事		
2017年10月25日 至今	范晓燕	监事会主席	3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新股份公司, 创立大会选举产生了2名非职工代表监事; 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1名职工代表监事; 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范晓燕为监事会主席。
	江英	监事		
	姬广功	职工代表监事		

(三) 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期间	成员	职位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变动原因
2014年7月16日 - 2016年3月10日	李雨田	总经理	4	原股份公司成立, 董事会聘任。
	高亚超	副总经理		
	梁栋	副总经理		
	秦璠	财务负责人		
2016年3月10日 - 2017年10月25日	刘素华	总经理	4	控股股东发生变更, 组建新的董事会聘任新的管理层
	堵会泳	副总经理		
	许胜军	副总经理		
	陈家坡	财务负责人		
2017年10月25日	刘素华	总经理	4	有限公司整体

至今	堵会泳	副总经理、董 事会秘书		变更为新股份 公司，第一届董 事会第一次会 议聘任。
	许胜军	副总经理		
	陈家坡	财务负责人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重大变动情况，系因平煤神马集团战略发展需要而进行的内部国有股权划转所引起的公司控股股东变更所致，并未影响到公司战略发展规划，未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九、公司管理层的诚信情况

根据公安部门出具的关于公司管理层人员无违法犯罪记录证明文件和公司管理层人员提供的个人征信报告，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shixin.court.gov.cn/>）等公共诚信系统公开披露的信息，以及公司管理层出具的《关于诚信状况的书面声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没有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形；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不存在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等情形。

根据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shixin.court.gov.cn/>）等公共诚信系统公开披露的信息，以及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关于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以及未被执行联合惩戒的声明》，自报告期期初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

十、诉讼及仲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一起仲裁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2014年12月25日，公司与平顶山市众联伟业商贸有限公司签订《物资采购合同》，约定公司向平顶山市众联伟业商贸有限公司采购矿用通讯电缆等设备一批，合同价款共计85万元。后因公司控股股东变更引起管理层变动未能及时交接，导致公司收到平顶山市众联伟业商贸有限公司的货物后未按照上述合同约定付款。

2015年12月17日平顶山市众联伟业商贸有限公司向平顶山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双方经过协商，达成和解。公司向平顶山市众联伟业商贸有限公司支付合同款85万元后，双方于2017年11月16日签订《和解协议》。2018年2月26日，平顶山市众联伟业商贸有限公司向平顶山仲裁委员会撤回仲裁申请。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本案已结案。参考《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第三十七条的规定，报告期内发生的上述事项不属于重大仲裁。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和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 审计意见类型及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一） 注册会计师审计意见

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7 年度、2016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实施审计，并出具了编号为上会师报字（2018）第 2733 号审计报告，审计意见为标准无保留意见。

（二） 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进行编制，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三）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25 日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南阳市中平新能源有限公司，公司认缴出资为 1,000.00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一直未支付对南阳市中平新能源有限公司投资的投资款。南阳市中平新能源有限公司在报告期内一直未开始开展生成经营活动。2017 年 8 月 14 日南阳市中平新能源有限公司注销完成。

报告期内不存在纳入合并报表核算的情形。

二、 最近两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800,336.17	10,188,203.6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应收票据	25,524,100.00	3,500,000.00
应收账款	43,521,704.54	41,678,476.05
预付款项	806,423.91	323,555.00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136,128.70	1,606,298.54
存货	3,155,820.54	1,559,360.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58,001.15
流动资产合计	77,944,513.86	58,913,894.67
非流动资产：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382,061.91	261,608.94
在建工程	-	-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116,472.16	208,210.72
递延所得税资产	518,568.87	604,917.74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17,102.94	1,074,737.40
资产总计	78,961,616.80	59,988,632.07

资产负债表（续1）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9,611,300.00	-

应付账款	32,866,556.00	24,985,452.90
预收款项	-	-
应付职工薪酬	440,780.25	212,164.12
应交税费	370,733.06	308,816.66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266,184.72	280,944.9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43,555,554.03	25,787,378.6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43,555,554.03	25,787,378.6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2,000,000.00	3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2,666,835.04	-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73,922.77	220,125.35
未分配利润	665,304.96	1,981,128.06
所有者权益合计	35,406,062.77	34,201,253.4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8,961,616.80	59,988,632.07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一、营业收入	44,094,264.47	20,538,936.47
减：营业成本	36,824,515.47	15,325,047.75
营业税金及附加	84,197.51	28,663.30
销售费用	672,642.35	4,130.00
管理费用	5,886,044.43	3,223,286.43
财务费用	-17,378.79	-10,010.79
资产减值损失	-575,659.18	1,216,194.9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19,902.68	751,624.83
加：营业外收入	260,000.00	100,000.0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331.61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79,571.07	851,624.84
减：所得税费用	274,761.71	398,198.5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04,809.36	453,426.2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04,809.36	453,426.2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4	0.0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4	0.01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078,117.93	843,101.46
收到的税费返还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4,749.77	280,833.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72,867.70	1,123,935.3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684,823.87	9,191,635.1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17,275.94	657,737.11
支付的各项税费	664,073.68	904,798.6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96,912.11	1,297,441.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563,085.60	12,051,612.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90,217.90	-10,927,676.9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7,649.60	437,543.22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7,649.60	437,543.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649.60	-437,543.2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43,256.4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43,256.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3,256.4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87,867.50	-11,408,476.6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188,203.67	21,596,680.3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00,336.17	10,188,203.67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32,000,000.00				220,125.35		1,981,128.06	34,201,253.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2,000,000.00				220,125.35		1,981,128.06	34,201,253.4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66,835.04			-146,202.58		-1,315,823.10	1,204,809.3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04,809.36	1,204,809.3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73,922.77		-73,922.77	

1、提取盈余公积					73,922.77		-73,922.77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2,666,835.04			-220,125.35		-2,446,709.69	
四、本期期末余额	32,000,000.00	2,666,835.04			73,922.77		665,304.96	35,406,062.77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1）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32,000,000.00				174,782.72		1,573,044.40	33,747,827.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2,000,000.00				174,782.72		1,573,044.40	33,747,827.1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8,083.66	453,426.29
（一）综合收益总额							453,426.29	453,426.2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45,342.63		-45,342.63	
1、提取盈余公积					45,342.63		-45,342.63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2,000,000.00				220,125.35		1,981,128.06	34,201,253.41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财务报表及附注系按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以及相关补充规定的要求编制，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七）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八）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

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⑤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

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3、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5、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

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九)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期末余额达到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或者单一项目余额大于 10 万元(含 10 万元)的其他应收款，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公司按照账龄法计提减值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账龄组合：除无风险组合以外的单项金额非重大的或经单项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	账龄分析法

按无风险组合：应收款项的交易对象和款项性质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包括控股股东及控股股东母公司。	不计提坏账准备
--	---------

3、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具体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00	5.00
1—2年	10.00	10.00
2—3年	30.00	30.00
3—4年	50.00	50.00
4—5年	8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4、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5、对于其他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对于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应收股利、长期应收款应当按个别认定法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十）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本公司的存货分为低值易耗品、原材料、发出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

本。本公司发出存货采用个别计价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确定存货期末价值，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可以按照存货类别计提。

期末，本公司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存货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按单个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其成本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各类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如下：

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已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取得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具体方法如下：

(1)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

(2)为执行销售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照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如果持有的数量超过销售合同订购的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则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对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摊销。

对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一)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十二)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种类	折旧方法	残值率	折旧年限	计提比例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5.00%	30 年	3.17%
机械设备	平均年限法	5.00%	5-10 年	19.00%-9.5%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5.00%	5 年	19.00%
办公设备	平均年限法	5.00%	5-10 年	19.00%-9.5%

(十三)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

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四）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十五）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

是指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2、公司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通常考虑的因素

（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

- (2) 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
- (3) 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服务的市场需求情况；
- (4) 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
- (5) 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
- (6) 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
- (7) 与企业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摊销。

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将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

4、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内部研究开发

(1)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包括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其中：

①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

②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2)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在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六）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

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七）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摊销年限

长期待摊费用在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计价，开办费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性租赁固定资产的装修费用在可使用年限和租赁期两者较低年限进行平均摊销，其他长期待摊费用按项目的受益期平均摊销。对于在以后会计期间已无法带来预期经济利益的长期待摊费用，本公司对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按照直线法摊销，摊销年限如下：

序号	摊销名称	折旧年限
1	办公室装修费	3 年
2	车间维修费	3 年

（十八）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

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 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

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收入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具体如下：

1、系统集成收入

公司在系统投入运行并取得客户验收依据后确认收入。若一个项目包含多个子项目且整体周期在 6 个月以上的，则公司按照取得子项目验收依据后确认收入。具体执行过程中，公司以签字盖章的用户使用情况调查表作为验收的依据。

2、商品销售收入

公司与客户完成产品交接手续并取得客户验收依据后确认收入。具体执行过程中，公司以签字盖章的用户使用情况调查表作为验收的依据。

（二十一）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1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会计处理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对应资产的折旧年限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以下情况进行会计处理：

①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②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6）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②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三）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

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2017年5月，财政部发布了财办会[2017]15号文，对《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进行了修订。修订后的准则将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并自2017年1月1日起采用未来适用法。

本公司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已采用修订后的准则，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本公司按照新准则的衔接规定采用未来适用法，不对比较财务报表进行调整，该会计政策变更对本期报表不存在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财务指标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总资产（万元）	7,896.16	5,998.86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3,540.61	3,420.1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3,540.61	3,420.13
每股净资产（元）	1.11	1.0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11	1.0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5.16	42.99
流动比率（倍）	1.79	2.28
速动比率（倍）	1.70	2.21
财务指标	2017年度	2016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4,409.43	2,053.89
净利润（万元）	120.48	45.3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20.48	45.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98.41	36.8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万元）	98.41	36.84
毛利率（%）	16.49	25.39
净资产收益率（%）	3.46	1.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2.83	1.0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1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95	0.48
存货周转率（次）	15.62	14.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519.02	-1,092.7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6	-0.34

上述指标公式计算如下：

1、销售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100%

2、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计算遵循《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2010年修订）的有关规定。

3、基本每股收益= $P0 \div S$

$$S=S0+S1+Si \times Mi \div M0-Sj \times Mj \div M0-S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4、稀释每股收益= $P1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5、每股净资产=净资产 \div 期末股本数（或实收资本额）

6、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 \div 资产总额 $\times 100\%$

7、流动比率=流动资产 \div 流动负债

8、速动比率=速动资产 \div 流动负债

9、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 \div 应收账款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10、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 \div 存货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11、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div 加权平均股本（或实收资本额）

（一）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快速增长，公司 2017 年度、2016 年度营业收入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16.49%和 25.39%，报告期内综合毛利率下降 8.90%，呈下降趋势。主要系 2017 年公司开始执行优先扩大市场规模的战略，加大外部市场的开拓力度，对毛利要求有所降低，整体销售价格下降，从而导致总体的毛利率下降较多。

公司 2017 年度、2016 年度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3.46%、1.33%，报告期内呈上升的趋势，主要系 2017 年公司加大市场的开拓力度，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大幅增加，其中：2017 年营业收入较 2016 年增加 23,555,328.00 元，增幅达 114.69%，全年实现净利润 1,204,809.36 元，较 2016 年增加 751,383.07 元，增幅达 165.71%。

公司 2017 年度、2016 年度的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 0.04 元和 0.01 元，2017 年较 2016 年增加了 0.03 元，增幅 300.00%，增幅较大的原因主要系在股本规模保持不变的情况下，2017 年度净利润大幅增加导致的。

（二）偿债能力分析

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5.16%和 42.99%，报告期内资产负债率有所增长，主要系 2017 年公司营业收入的大幅增长的同时，原材料采购所需的资金也大幅增加，公司为了减轻流动资金支付压力，合理利用商业信用，延长了应付款项的支付周期，使得应付账款和应付票据的余额大幅增加，进而导致资产负债率的上升。**公司偿债的资金来源为生产经营收入，由于公司与客户贷款的结算方式多是以银行承兑汇票进行，未来主要偿债方式是银行承兑汇票背书或者贴现后支付，公司已加大应收账款催收力度，期后已回款 37,811,141.00 元，资金偿还来源有保障。**

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1.79、2.28 倍，速动比率分别为 1.70、2.21 倍。报告期内，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有所下降，主要系公司延长了客户的信用期以及对供应商的支付账期，使得 2017 年 12 月末应收款项和应付款项均大幅增加，但应付款项大于应收款项的增加幅度。

同时，结合公司对外借款、现金活动和购销结算模式来看：

对外借款方面：报告期末，公司目前不存在对外短期或者长期借款，主要负债是应付供应商采购款 32,866,556.00 元以及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 9,611,300.00 元，随着销售货款大量收回，无法偿还的风险较小。

现金活动方面：公司 2017 年度和 2016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分别为 6,372,867.70 元和 1,123,935.34 元，现金流量水平很低，主要原因是虽然营业收入大幅增长，但大部分都形成了应收账款，未形成现金流量。不过随着公司应收账款的陆续收回，偿债能力会显著提升。

购销结算模式方面：从销售结算模式看，公司主要采取直接面向终端用户的直销模式，通过公开招标、议标、直接签订合同等方式获取订单，工程完工并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并按合同约定结算项目款项。由于公司客户主要是平煤股份内部关联方客户，受报告期内煤炭行业整体不景气的影响，客户资金紧张，延长了付款周期。随着国家供给侧改革利好，煤炭行业的整体趋势向好，客户回款速度加快；从采购结算模式看，公司主要根据施工项目需求和时间进度制订相应的采购计划并组织采购，按照合同约定商品到货验收合格后，以银行转账或者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的形式支付货款，随着公司应收账款大量收回，款项支付有保障。

综上所述，公司资产负债结构符合公司当前所处的发展阶段，短期和长期偿债风险较低。

（三）营运能力分析

公司 2017 年度、2016 年度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0.95 和 0.48，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周转率大幅增加，主要原因系（1）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平煤集团内部关联企业，2016 年受国家供给侧改革和煤炭行业的周期性变化影响，煤炭行业的整体效益下降，煤炭企业的盈利能力和获取现金流的能力降低，导致付款不及时，产生大量应收款项。同时，关联客户的资金结算需要纳入平煤集团内的资金计划，审批周期较长，间接导致销售收入回款较慢，收款周期延长；（2）2017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较 2016 年度增长 114.69%，但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 2016 年年末基本持平，增加 1,260,352.01 元，增幅只有 2.76%。

公司 2017 年度、2016 年度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15.62 和 14.35。报告期内，存货周转率呈上升趋势，且处于较高水平，但变化不大，主要系公司目前采取订单式采购和销售，期末存货主要是发出商品。

总体来说，报告期内，公司的营运能力逐步提高，存货管理水平较高，应收账款管理水平尚有待提高。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内部管理，按照销售合同的约定，对于应收账款加大催收力度，缩短回款周期。

（四）现金流量分析

1、公司报告期内现金流量基本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90,217.90	-10,927,676.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649.60	-437,543.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3,256.46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87,867.50	-11,408,476.64

公司 2017 年度、2016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5,190,217.90 元和 -10,927,676.96 元，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数，主要系公司目前的客户主要是平煤集团内部的关联企业，由于近两年受国家供给侧改革和煤炭行业的周期性变化影响，煤炭行业的整体效益下降，煤炭企业的盈利能力和获取现金流的能力降低，导致付款不及时，产生大量应收款项。随着煤炭价格的回升，煤炭企业的效益逐步改善，公司回款的速度将会加快。

2017 年度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6 年度增加 5,737,459.06 元，其中：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 5,235,016.47 元，主要系公司销售规模的大幅增长导致整体回款金额增加；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减少 4,506,811.31 元，主要系 2017 年度公司合理利用电子银行承兑汇票延长了对供应商的付款周期。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营业收入的匹配性：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44,094,264.47	20,538,936.47
加：增值税销项税	6,880,106.93	3,097,024.53
加：应收账款期初	45,710,261.00	39,932,900.00
减：应收账款期末	46,970,613.01	45,710,261.00
加：应收票据期初	3,500,000.00	-
减：应收票据期末	25,524,100.00	3,500,000.00
减：期末其他应收款中集团代收的货款	-	1,587,298.54
加：期初其他应收款中集团代收的货款	1,587,298.54	-
减：使用应收票据支付的货款	23,199,100.00	11,928,200.00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078,117.93	843,101.46

从上表分析，公司 2017 年度营业收入 44,094,264.47 元，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078,117.93 元，差额 38,016,146.54 元，主要原因是：①公司当期营业收入大部分形成了应收账款，客户回款速度慢；②公司与客户贷款的结算多采用银行承兑汇票的形式，导致期末应收票据的余额大幅增加 22,024,100.00 元，同时收到的已背书转让的应收票据 23,199,100.00 元，减少了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流量。2016 年度营业收入 20,538,936.47 元，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43,101.46 元，差额 19,695,835.01 元，主要原因是：①公司应收账款回款较慢，期末增加 5,777,361.00 元，现金流入减少；②公司与客户贷款的结算多采用银行承兑汇票的形式，导致期末应收票据的余额增加 3,500,000.00 元，同时收到的已背书转让的应收票据 11,928,200.00 元，减少了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流量。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与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存在合理的勾稽关系，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

(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与营业成本的匹配性：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营业成本	36,824,515.47	15,325,047.75
加：增值税进项税	6,377,843.38	2,994,766.04
加：存货期末	3,155,820.54	1,559,360.26
减：存货期初	1,559,360.26	576,068.37
加：预付账款期末	806,423.91	323,555.00
减：预付账款期初	323,555.00	80,136.00
加：应付账款期初	24,985,452.90	25,514,460.00
减：应付账款期末	32,866,556.00	24,985,452.90
加：应付票据期初	-	-
减：应付票据期末	9,611,300.00	-
减：本期进项税转出	-	16,848.89
加：研发费用领用的材料	94,638.93	1,061,152.29
减：使用应收票据支付的货款	23,199,100.00	11,928,200.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684,823.87	9,191,635.18

从上表分析，公司 2017 年度营业成本 36,824,515.47 元，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684,823.87 元，差额 32,139,691.60 元，主要原因是：①合理的使用供应商提供的商业信用，期末应付账款增加 7,881,103.10 元，现金流出减少；②取得广发银行的授信，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以支付采购货款，使得应付票据增加 9,611,300.00 元；③公司将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转让给供应商以支付货款，金额 23,199,100.00 元，不涉及现金流出，减少了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流。2016 年度营业成本 15,325,047.75 元，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191,635.18 元，差额 6,133,412.57 元，主要原因是：公司将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转让给供应商以支付货款，金额 11,928,200.00 元这部分贷款不涉及现金的流出，减少了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流。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与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存在合理的勾稽关系，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

公司 2017 年度、2016 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97,649.60 元和-437,543.22 元；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数，投资活动现

金流入金额均为零，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分别为-197,649.60元、-437,543.22元，2017年度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系购买车辆支出；2016年度投资活动现金流出金额较大，主要系（1）公司购置生产办公用品支出271,024.77元；（2）对分公司生产车间及办公室进行了维修改造支出166,518.45元。

公司2017年度、2016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0.00元、-43,256.46元。2016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主要系企业承担的集团代收票据款进行贴现而分摊的利息支出。

2、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相匹配

公司2017年度、2016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5,190,217.90元和-10,927,676.96元；报告期的净利润分别为1,204,809.36元和453,426.29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匹配关系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204,809.36	453,426.29
加：资产减值准备	-575,659.18	1,216,194.95
固定资产折旧	77,196.63	9,415.83
无形资产摊销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1,738.56	63,985.5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3,256.4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6,348.87	99,229.7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96,460.28	-983,291.8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246,367.23	-11,186,079.6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768,175.37	-643,814.17
其他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90,217.90	-10,927,676.96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800,336.17	10,188,203.6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188,203.67	21,596,680.3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87,867.50	-11,408,476.64

2017 年度、2016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数，而净利润为正，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收入规模增加的同时，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大幅增加，直接以现金或现金等价物回款的比例较低。具体分析来看：

2016 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 453,426.29 元，当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低于同期净利润 11,381,103.25 元，主要原因是公司存货余额增加导致现金流减少 983,291.89 元，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主要是应收账款回款较慢，期末未收回金额大幅增加）导致现金流减少 11,186,079.69 元，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导致现金流减少 643,814.17 元，当期计提的未付现资产减值准备-坏账准备 1,216,194.95 元、固定资产折旧 9,415.83 元以及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3,985.50 元导致现金流增加 1,289,596.28 元，财务费用增加现金流 43,256.46 元，本期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导致现金流增加 99,229.76 元。

2017 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 1,204,809.36 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低于同期净利润 6,395,027.26 元，主要原因是公司存货余额增加导致现金流减少 1,596,460.28 元，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主要是公司与客户主要通过银行承兑汇票进行结算，使期末银行承兑汇票金额大幅增加）导致现金流量减少 22,246,367.23 元，经营性应付项目增加导致现金流增加 17,768,175.37 元，当期资产减值准备-坏账准备转回导致现金流减少 575,659.18 元，计提固定资产折旧 77,196.63 元和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1,738.56 元导致现金流增加 168,935.19 元，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导致现金流增加 86,348.87 元。

报告期内，2017 年度较 2016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金额增加 5,737,459.06 元，主要系（1）2017 年公司销售回款较上年增加 5,235,016.47 元；（2）公司从 2017 年开始，大量采用银行承兑汇票付款，使得现款结算周期延长，导致现金流出减少。

从报告期内整体分析，2017 年度较 2016 年度经营性净现金流量情况有所改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整体勾稽关系匹配合理，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

（五）与同行业类似公司比较分析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下的“I6520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下的“I6520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按照《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17 信息技术”下的“17101110 信息科技咨询和系统集成服务”行业。根据公司具体业务情况，公司所处细分行业为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根据公司所处行业及同行业类型公司的业务相似性，从新三板挂牌公司中选择成都弘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838063）和河北上元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872286）。以下同行业比较以可比公司 2016 年和 2017 年经公告的审计数据为依据。

项目	指标	中平自动化		弘信科技		上元智能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资产总计（万元）	7,896.16	5,998.86	3,701.92	3,614.75	2,030.67	1,437.40
	营业收入（万元）	4,409.43	2,053.89	2,673.51	2,376.01	3,211.74	3,404.00
	净利润（万元）	120.48	45.34	-112.42	20.93	-80.86	108.99
一	盈利能力						
	毛利率（%）	16.49	25.39	13.15	27.76	26.00	19.88
	净资产收益率（%）	3.46	1.33	-7.03	1.27	-5.94	76.9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1	-0.08	0.02	-0.16	0.3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1	-0.08	0.02	-0.16	0.36
	每股净资产（元）	1.11	1.07	1.12	1.2	0.99	0.90
二	偿债能力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5.16	42.99	58.33	54.21	26.61	37.65
	流动比率（倍）	1.79	2.28	1.49	1.58	4.42	2.61
	速动比率（倍）	1.70	2.21	1.22	1.18	3.24	1.82
三	营运能力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95	0.48	1.11	1.69	3.26	5.18
	存货周转率（次）	15.62	14.35	3.74	3.04	5.27	5.47
四	现金获取能力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6	-0.34	-0.16	-0.49	-0.44	-0.66

成都弘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弘信科技”）成立于 2009 年 12 月，公司作为行业信息化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长期致力于行业信息化项目的规划设计、软件研发、实施建设、运营服务，主营业务包括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软硬件销售及配套服务，以及电信增值服务。

河北上元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元智能”）成立于 2006 年 3 月，公司的主营业务是公路交通和工业自动化智能控制信息系统集成产品的研发、设计和销售。公司依托核心软硬件产品、平台和技术力量，专注于智能交通、工业自动化、智慧城市业务的开拓，为客户提供从售前技术咨询、方案规划、设计研发、设备选型、产品销售、集成实施、售后跟踪维护为一体的智能化一站式服务，致力于成为国内领先的行业解决方案提供商、产品供应商、系统集成商。

1、同行业可比公司盈利能力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可比公司弘信科技和上元智能平均毛利率分别 19.58%、23.82%，公司综合毛利率与可比公司平均毛利率水平基本保持一致，主要系三家公司主营的系统集成业务运营模式比较相似，均是向供应商采购系统配件，然后进行安装调试，原材料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均最高。

公司 2017 年度基本每股收益均高于弘信科技和上元智能，主要系股本不变的情况下，公司净利润大幅增加，可比公司均大幅亏损。2016 年度基本每股收

益均低于可比公司，主要系公司净利润不高，公司股本相对较高导致每股收益较低。

2、同行业可比公司偿债能力指标变动分析

2017 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与可比公司弘信科技基本保持同一水平，却高于上元智能，主要系（1）公司延长付款周期，使得经营性负债大幅增加；（2）上元智能 2017 年末经营性负债变化不大的前提下，总股本增加了 500.00 万元，使资产总额大幅增加。2016 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水平低于弘信科技，高于上元智能，主要系（1）公司资产规模大于弘信科技；（2）公司经营性应付账款占比较上元智能高。

2017 年末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高于弘信科技，却低于上元智能，主要系（1）公司经营性应收款项整体占比较高；（2）上元智能流动负债规模较小。

3、同行业可比公司运营能力指标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弘信科技和上元智能可比期间平均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2.19、3.44，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低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主要系公司当年营业收入基本未收回，形成大量的应收账款，回款周期较长，催收力度需要加强，对此，公司已经制定了应收账款催收制度和回款考核制度并严格执行，加强项目管理确保按时完工并及时验收，提高应收账款周转率。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远远高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主要系公司目前采取订单式采购和销售，期末存货始终处于较低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调整收付款条件、调整广告投入、客户重大变动等可能改变正常经营活动，并对报告期持续经营存在较大影响的行为。

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具体确认方法

1、营业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自设立以来，公司主营业务为基于物联网等技术为支撑的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以及与系统集成有关的商品销售业务，致力于为煤炭、化工和电力等行业客

户提供自动化、信息化、智能化的智能矿山和智能工厂整体解决方案。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系统集成以及商品销售。

营业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三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二十）收入”。

2、成本的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1）系统集成的成本核算

公司系统集成成本包括原材料、制造费用和外包费用；成本核算按照单个施工项目归集成本，原材料主要是系统集成服务领用的材料，根据实际领用的项目归集成本；制造费用包括车间租赁费及水电费等，属于不可直接归集到具体项目的成本，按照项目发生的直接材料进行分摊；外包费用包括支付给其他公司的安装劳务费及工程款等，按照受益项目对象计入相关项目成本，公司成本核算方式符合自身业务模式，且保持一致性，是合理的。

（2）商品销售的成本核算

商品销售成本由直接材料构成。直接材料是指向客户发出的原材料，按照采购入库的价值核算。

（二）营业收入和成本的构成

1、公司营业收入构成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44,094,264.47	100.00	20,538,936.47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		-	
合计	44,094,264.47	100.00	20,538,936.47	100.00

（1）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按地区构成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元

地区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河南省内	33,497,324.11	75.97	19,961,073.23	97.19
河南省外	10,596,940.36	24.03	577,863.24	2.81
合计	44,094,264.47	100.00	20,538,936.47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是系统集成和与系统集成有关的商品销售，主营业务收入保持快速增长的态势。其中：2017 年度和 2016 年度来源于河南省内收入占比分别为 75.97%、97.19%，绝大部分来自于平煤神马集团内部市场；省外销售占比分别为 24.03%、2.81%，随着公司行业经验和技术的积累，服务客户能力不断增强，客户来源呈现多样化趋势。

(2)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按产品来源构成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元

收入来源	产品类别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系统集成	煤矿自动化系统	37,023,434.23	83.96	13,287,997.22	64.70
	云综合管理平台	2,960,377.43	6.71	-	-
	社区监控	1,029,639.62	2.34	-	-
	系统维护	390,256.41	0.89	-	-
	小计	41,403,707.69	93.90	13,287,997.22	64.70
商品销售	商品销售	2,690,556.78	6.10	7,250,939.25	35.30
	小计	2,690,556.78	6.10	7,250,939.25	35.30
总计		44,094,264.47	100.00	20,538,936.47	100.00

公司 2017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44,094,264.47 元，较 2016 年增加 23,555,328.00 元，其中：系统集成收入增加 28,115,710.47 元，商品销售收入减少 4,560,382.47 元。

报告期内，系统集成服务为公司主要收入来源，除公司赖以立足的煤矿自动化系统外，云综合管理平台、社区监控、系统维护业务也开始起步，虽然所占比例较低，但是公司已经开始从主要服务煤矿自动化向更广的业务领域转型。未来，随着公司研发能力的增强和市场开拓力度的增大以及在业界知名度的提升，公司系统集成销售将会更加均衡发展。

2、营业收入按产品类别分析

单位：元

产品类别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系统集成	41,403,707.69	93.90	13,287,997.22	64.70
商品销售	2,690,556.78	6.10	7,250,939.25	35.30
合计	44,094,264.47	100.00	20,538,936.4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业务收入来源于两大类收入：系统集成和销售商品，2017 年度两种产品分别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93.90%、6.10%，其中：

(1) 系统集成包括煤矿自动化系统、云综合管理平台、社区监控和系统维护。报告期内，系统集成销售规模呈大幅增长趋势，2017 年度较 2016 年度销售额大幅增加 23,555,328.00 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增加 29.20%，主要系① 2017 年度公司加大外部客户扩展力度，外部客户订单增加较多，增加外部收入 10,596,940.36 元；②国内煤炭行业回暖，提升了煤矿企业自动化改造的积极性，产品需求增加。

(2) 商品销售主要包括系统集成所需电缆电线等配品和配件。2017 年度和 2016 年度商品销售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10%、35.30%。2017 年度商品销售收入较 2016 年度下降 4,560,382.47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降低了 29.20%，主要系 2017 年度公司集中精力开拓系统集成服务的销售，商品销售业务需求减少，在立足平煤集团内部市场的同时，积极开发外部市场，使得系统集成销售收入占比大幅增加，商品销售业务收入下降，占比降低。

3、营业成本分析

(1) 营业成本类别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营业成本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36,824,515.47	15,325,047.75
其他业务成本	-	-
合计	36,824,515.47	15,325,047.75

(2) 按产品类别划分的营业成本构成要素分析

单位：元

产品类别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系统集成:				
直接材料	32,206,098.61	93.18	9,061,949.23	97.85
制造费用	206,922.60	0.60	27,648.00	0.30
外包费用	2,150,558.91	6.22	171,171.17	1.85
小计	34,563,580.12	100.00	9,260,768.40	100.00
商品销售:				
直接材料	2,260,935.35	100.00	6,064,279.35	100.00
小计	2,260,935.35	100.00	6,064,279.35	100.00
合计	36,824,515.47		15,325,047.75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中的构成要素为直接材料、制造费用和外包费用，直接材料为采购商品的直接成本，在营业成本中所占的比例最高；制造费用主要包括车间租赁费和水电费等；外包费用包括安装费、劳务费及外包工程款项等，各业务营业成本构成具体分析如下：

①系统集成业务

2017 年度和 2016 年度系统集成业务中直接材料占同类业务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93.18%、97.85%，占比降低 4.67%。报告期内直接材料占营业成本的比例有所降低的主要原因是：随着公司系统集成服务业务量的增加以及行业经验的积累，将安装及建设工程外包给专业公司处理，导致外包费用大幅增加。

②商品销售业务

2017 年度和 2016 年度商品销售的营业成本全部是直接材料，直接按照从供应商采购商品的成本确定，不需要安装测试，符合公司商品销售模式。

③各类产品营业成本与营业收入的匹配性分析

产品类别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增长比例 (%)	金额
系统集成:			
营业收入	41,403,707.69	211.59	13,287,997.22
营业成本	34,563,580.12	273.23	9,260,768.40

商品销售:			
营业收入	2,690,556.78	-62.89	7,250,939.25
营业成本	2,260,935.35	-62.72	6,064,279.35

A.系统集成业务

2017年度系统集成收入较2016年度增长211.59%，同时，营业成本较2016年度增长273.23%，呈现同步增长的趋势。公司系统集成业务主要是基于物联网等技术为支撑的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营业成本主要包括材料成本、房租、水电费、安装费以及工程款等，目前，公司系统集成业务所需的设备全部为外部采购，材料成本占据营业成本的绝大部分，从公司系统集成业务成本的构成要素来看，符合公司系统集成业务特点和运营模式，报告期内，公司系统集成收入与成本基本匹配。

B.商品销售业务

2017年度商品销售收入较2016年度减少62.89%，同时，营业成本较2016年度减少62.72%，呈现同步减少的趋势。公司商品销售业务主要是与系统集成业务相关的商品销售，公司从外部供应商采购商品直接交付给客户，无需安装调试，营业成本为直接结转的相关商品采购成本，符合公司商品销售的业务特点和运营模式，报告期内，公司商品销售收入与成本基本匹配。

(3) 公司外包业务分析

①外包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将部分技术含量较低的设备安装和工程业务外包给专业公司，整体发生金额较小，具体数据如下：

单位：元

2017年度				
外包服务商名称	金额	占营业成本的比例 (%)	业务性质	涉及项目
河南超远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959,459.46	2.61	监控安装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田庄选煤厂三供一业项目
河南中程光迅实业有限公司	63,063.06	0.17	机电安装	河南平宝煤业智能矿山项目

禹州智行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316,504.86	0.86	调度室标准化装修	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云综合管理平台二期
河南龙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811,531.53	2.20	装修工程	黄洋铜业有限公司7车间装修工程
合计	2,150,558.91	5.84		
2016年度				
外包服务商名称	金额	占营业成本的比例 (%)	业务性质	涉及项目
平顶山市聚溢实业有限公司	171,171.17	1.12	机电安装	平煤股份八矿选煤厂、平煤股份十矿、平宝公司及平煤神马集团天力公司设备安装
合计	171,171.17	1.12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外包费用分别为 2,150,558.91 元和 171,171.17 元，发生额较低，占当年度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5.84%和 1.12%，占比较低。外包业务属于涉及合同整体工程的组成部分，性质为辅助性工作，并未单独核算收入，且对公司业务收入和毛利的贡献较低，因此对公司整体业务影响较小。

②外包业务会计核算

外包服务商名称	会计核算内容	成本核算依据	时点和政策	是否符合收入和成本匹配原则	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河南超远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控安装	取得客户验收依据	待整个项目完工经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的同时结转成本	符合	符合
河南中程光迅实业有限公司	机电安装	取得客户验收依据	待整个项目完工经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的同时结转成本	符合	符合
禹州智行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调度室标准化装修	取得客户验收依据	待整个项目完工经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的同时结转成本	符合	符合
河南龙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车间装修	取得客户验收依据	待整个项目完工经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的同时结转成本	符合	符合
平顶山市聚溢实业有限公司	机电安装	取得客户验收依据	待整个项目完工经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的同时结转成本	符合	符合

（三）营业收入的变动趋势及毛利分析

主营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增长比例 (%)	金额	增长比例 (%)
系统集成	41,403,707.69	211.59	13,287,997.22	-
商品销售	2,690,556.78	-62.89	7,250,939.25	-
合计	44,094,264.47	114.69	20,538,936.47	-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呈现快速增长的态势，一方面受益于公司规模的增长，另一方面受益于公司加大市场开发力度，立足平煤集团内部市场的同时，不断开拓外部市场，外部销售占比持续扩大。其中：2017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16 年，度增加 23,555,328.00 元，增幅 114.69%，尤其是系统集成收入增加 28,115,710.47 元，增幅 211.59%，在商品销售业务减少的情况下，保证了公司营业收入的快速增长。

产品毛利率分析：

单位：元

主营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毛利率 (%)	金额	毛利率 (%)
系统集成	41,403,707.69	16.52	13,287,997.22	30.31
商品销售	2,690,556.78	15.97	7,250,939.25	16.37
合计	44,094,264.47	16.49	20,538,936.47	25.39

1、系统集成毛利分析

①2017 年度公司煤矿自动化系统收入的毛利大幅下降，具体来讲主要是平煤股份智能矿山项目毛利大幅下降，这是由于智能矿山项目包含的系统及设备复杂繁多，每个系统涉及的软硬件配件毛利率均不同，2016 年度公司销售给平宝煤业的智能矿山产品主要是软件产品（收入 6,576,576.67 元，毛利率 31.87%）和信通公司的碳纳米管浆料智能控制生产系统（收入 3,475,641.08 元，毛利率 33.33%），包括煤矿安全生产技术综合管理信息系统 v3.0、煤矿三维可视化系统 V1.0、智能控制体统（VTZNVer1.0）以及陶瓷砂磨机等，毛利很高。而 2017 年度销售的主要是硬件产品，包括煤矿胶带运输及水泵监控系统、压风机房自动化系统、矿用广播通信系统、煤矿图像监视系统、煤质灰分在线监测设备、皮带自动化设备、泵房自动化设备等，毛利较低。

②2017年公司为了开拓市场，提高市场占有率，产品售价或者投标价有所降低，导致整体的毛利率有所下降。

2、商品销售毛利分析

2017年度和2016年度公司商品销售收入毛利率分别为15.97%、16.37%，整体水平保持稳定。报告期内，公司商品销售毛利率较低，主要系商品销售涉及的产品本身属于低附加值，毛利水平不高；同时由于商品销售总额下降，采购量随之减少，采购成本相对增加，导致毛利率降低。

（四）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的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营业收入（元）	44,094,264.47	114.69	20,538,936.47
销售费用（元）	672,642.35	16,186.74	4,130.00
管理费用（元）	5,886,044.43	82.61	3,223,286.43
财务费用（元）	-17,378.79	-73.60	-10,010.79
期间费用合计（元）	6,541,307.99	103.31	3,217,405.64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53		0.02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3.35		15.69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0.04		-0.05
三项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4.83		15.66

销售费用、管理费用与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及变化分析如下：

2017年度和2016年度公司的期间费用分别为6,541,307.99元、3,217,405.64元，总额增加3,323,902.35元，增幅103.31%，主要系2017年度随着公司加大营销力度和研发投入，营业收入大幅增加的同时，职工薪酬、投标费、差旅费、研发支出等费用大幅增加。

报告期内，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14.83%、15.66%，基本保持稳定。

1、销售费用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差旅及交通费**、**投标费**、**广告及宣传费**、**销售杂费**等，具体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职工薪酬	308,425.18	-
差旅及交通费	29,094.13	130.00
投标费	124,434.90	2,100.00
广告及宣传费	42,801.46	-
业务招待费	24,028.00	
销售及杂费	143,858.68	1,900.00
合计	672,642.35	4,130.00

2017 年度和 2016 年度销售费用分别为 672,642.35 元、4,130.00 元，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增加 668,512.35 元，其中：（1）2016 年度销售费用较低，主要系公司客户大部分为平煤集团内部企业，没有设置专门的销售部门，而负责营销的管理人员工资计入了管理费用；（2）2017 年度公司为了扩大销售规模，设立了专门负责销售的市场部，销售人员的薪酬支出大幅增加，金额占整个销售费用的 45.85%。同时，随着营业收入大幅增加，与业务拓展相关的投标费、差旅费、宣传费及销售杂费等支出也大幅增加。

2、管理费用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管理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业务招待费**、**折旧与摊销**、**研发费用**、**办公杂费**、**中介机构服务费**、**租赁费**、**差旅及交通费**、**检测费**、**装修费**等，具体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职工薪酬	1,180,056.75	514,442.26
业务招待费	212,473.25	106,438.51
折旧与摊销	168,935.19	73,401.33
研发费用	2,902,038.96	1,698,339.61
办公及杂费	561,944.10	271,591.76
中介机构服务费	181,472.15	123,246.01
租赁费	250,090.16	124,008.57
差旅及交通费	178,129.22	93,511.89
检测费	133,603.67	218,306.49

装修费	117,300.98	-
合计	5,886,044.43	3,223,286.43

2017 年度和 2016 年度管理费用分别为 5,886,044.43 元、3,223,286.43 元，报告期内增加了 2,662,758.00 元，主要系（1）公司员工由 17 人增加至 37 人，职工工资和社保等支出增加 665,614.49 元；（2）公司加大了研发投入，研发支出增加 1,203,699.35 元；（3）随着公司业务规模及人员的增加，办公支出显著增长，办公杂费增加 290,352.34 元；（4）公司总部租赁的办公场所由 154 m² 增加到 516.6 m²，租赁费支出大幅增加。

3、财务费用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的构成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利息支出	0.00	43,256.46
减：利息收入	25,632.44	54,792.75
手续费	8,253.65	1,525.50
合计	-17,378.79	-10,010.79

报告期内，财务费用均为负数，主要是公司银行存款和机械装备集团内部账户存款产生的利息收入。2016 年度公司利息支出发生 43,256.46 元，主要是 2016 年度分摊机械装备集团代收票据款的贴现支出，贴现费用按照代收本公司货款金额占该批代收款总额的比例进行分配。

（五）重大投资收益和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公司在报告期内无对外股权投资收益及其他重大投资收益。

2、非经常性损益

（1）非经常性损益情况见下表：

单位：元

类别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260,000.00	100,000.00

类别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债务重组损益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除同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收益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331.61	0.0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非经营性损益对利润总额的影响的合计	259,668.39	100,000.01
减：所得税影响数	39,000.00	15,000.00
减：少数股东影响数		-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影响数	220,668.39	85,000.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84,140.97	368,426.28

2017 年度和 2016 年度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1,204,809.36 元、453,426.29 元；2017 年度、2016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分别为 220,668.39 元、85,000.01 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984,140.97 元、368,426.28 元。

2017 年度和 2016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18.32%、18.75%，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重大影响，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不存在重大依赖的情况。

（六）适用税率、税收征收方式及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1、公司执行的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销售额	17.00%、11.00%、6.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流转税额	7.00%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流转税额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流转税额	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00%、15.00%

2016年12月1日公司经河南省科学技术厅、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国家税务局、河南省地方税务局批准于2016年度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641000054，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规定，并经河南省郑州市国家税务局备案，公司2016年至2018年按照应纳税所得额的15.00%计缴企业所得税；公司提供销售产品适用的增值税税率为17.00%，公司提供工程服务适用的增值税税率为11.00%，提供技术开发服务适用的增值税税率为6.00%。

2、税收的征收方式

报告期内，公司作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税收征收方式为查账征收。

3、税收优惠政策

2016年12月1日公司经河南省科学技术厅、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国家税务局、河南省地方税务局批准于2016年度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2016年至2018年按照应纳税所得额的15.00%计缴企业所得税。

六、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78,961,616.80元，较2016年12月31日增加18,972,984.73元，增幅31.63%，主要原因是公司2017年度营业收入较2016年度大幅增长23,555,328.00元，增幅114.69%，而公司与客户之

间的大部分款项都通过银行承兑汇票进行结算，使得应收票据较 2016 年大幅增加 22,024,100.00 元，同时，公司延长了对供应商的支付周期，资产流出减少，整体资产规模大幅增长。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如下：

（一）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	-
银行存款	4,800,336.17	10,188,203.67
其他货币资金	-	-
合计	4,800,336.17	10,188,203.67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货币资金中无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银行存款余额中包含存入关联方财务公司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存款 1,572,331.54 元。公司报告期货币资金减少 5,387,867.50 元，下降幅度较大，主要原因是：

一方面公司与客户的结算方式大部分采用银行承兑汇票的形式进行，2017 年末应收票据较 2016 年末增加 22,024,100.00 元，2017 年度直接收到货币资金 7,900,314.14 元，其中：货款 7,429,280.27 元，政府补贴及奖励 260,000.00 元，银行存款利息 22,278.56 元，其他款项 188,755.31 元。

另一方面公司为了保证正常的经营运转，货币资金直接支出 13,288,181.64 元，其中：材料采购款 7,422,979.00 元，工资薪酬 1,585,122.87 元，各项税费 592,363.57 元，中介机构服务费 250,000.00 元，租赁费 186,844.00 元，其他费用支出 3,250,872.20 元。

（二）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25,524,100.00	3,5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25,524,100.00	3,500,000.00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票据前五大客户明细如下：

单位：元

客户名称	金额	占期末应收票据比例	经济合同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18,000,000.00	70.52%	智能矿山系统合同
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	4,700,000.00	18.41%	互联网+云综合管理平台开发合同、矿用通信系统、监控系统及运输排水系统合同
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	7.84%	煤矿图像监视系统和矿用广播通信系统合同
柳州腾龙煤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24,100.00	1.66%	矿用电力监控系统合同
南京北路自动化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	1.57%	地面压风机无人值守系统合同
合计	25,524,100.00	100.00%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5,0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
合计	15,000,000.00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2016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9,423,200.00	10,928,200.00
商业承兑票据	-	-
合计	9,423,200.00	10,928,200.00

2017年12月31日公司已背书未到期的票据明细如下：

票据类型	背书转让单位	票据金额	票据到期日
电子银行承兑	华洋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18/1/23
电子银行承兑	华洋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	2018/6/23
电子银行承兑	徐州翔和高科电气有限公司	200,000.00	2018/9/22
电子银行承兑	南京北路自动化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	2018/10/27
电子银行承兑	华洋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18/3/28
电子银行承兑	陕西神南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2018/9/20
电子银行承兑	徐州翔和高科电气有限公司	100,000.00	2018/10/23
银行承兑	华洋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	2018/1/12
银行承兑	华洋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61,600.00	2018/5/20
银行承兑	华洋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61,600.00	2018/5/20
合计		9,423,200.00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三）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小计	46,970,613.01	100.00%	3,448,908.47	7.34%	43,521,704.54
1.无风险组合	2,667,842.61	5.68%	-	-	2,667,842.61
2.账龄分析组合	44,302,770.40	94.32%	3,448,908.47	7.34%	40,853,861.9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46,970,613.01	100.00%	3,448,908.47	7.34%	43,521,704.54

(续)

类别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小计	45,710,261.00	100.00%	4,031,784.95	8.82%	41,678,476.05
1.无风险组合	4,247,062.00	9.29%	-	-	4,247,062.00
2.账龄分析组合	41,463,199.00	90.71%	4,031,784.95	9.72%	37,431,414.0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45,710,261.00	100.00%	4,031,784.95	8.82%	41,678,476.05

2、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账龄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3,966,971.40	76.67%	1,698,348.57	32,268,622.83	5.00%
1-2年(含2年)	6,750,899.00	15.24%	675,089.90	6,075,809.10	10.00%
2-3年(含3年)	3,584,900.00	8.09%	1,075,470.00	2,509,430.00	30.00%
合计	44,302,770.40	100.00%	3,448,908.47	40,853,861.93	7.34%

(续)

账龄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5,678,299.00	37.81%	783,914.95	14,894,384.05	5.00%
1-2年(含2年)	22,438,000.00	54.12%	2,243,800.00	20,194,200.00	10.00%
2-3年(含3年)	3,346,900.00	8.07%	1,004,070.00	2,342,830.00	30.00%
合计	41,463,199.00	100.00%	4,031,784.95	37,431,414.05	8.82%

3、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7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占总金额比例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	16,756,000.00	1,734,025.00	其中：1年以内13,171,100.00元，2至3年3,584,900.00元。	35.67%
河南平宝煤业有限公司	关联方	12,630,000.00	631,500.00	1年以内	26.89%
河南天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	5,659,751.40	282,987.57	1年以内	12.05%
中平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	3,471,500.00	347,150.00	1至2年	7.39%
河南中平川仪电气有限公司	关联方	2,474,499.00	247,449.90	1至2年	5.27%
合计		40,991,750.40	3,243,112.47		87.27%

(续)

单位名称	2016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占总金额比例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	25,784,900.00	3,247,870.00	其中：1至2年22,438,000.00元 2至3年3,346,900.00元	56.41%
河南平宝煤业有限公司	关联方	7,300,000.00	365,000.00	1年以内	15.97%
中平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	4,066,500.00	203,325.00	1年以内	8.90%
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	3,637,062.00	-	1年以内	7.96%
河南中平川仪电气有限公司	关联方	3,486,899.00	174,344.95	1年以内	7.63%
合计		44,275,361.00	3,990,539.95		96.87%

4、应收账款变动分析

公司2017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46,970,613.01元，坏账准备为3,448,908.47元，账面价值为43,521,704.54元。2016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

账面余额为 45,710,261.00 元，坏账准备为 4,031,784.95 元，账面价值为 41,678,476.05 元。报告期内，应收账款余额增加 1,260,352.01 元，未收款项均保持较高水平，主要系（1）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平煤集团内部关联企业，2016 年受国家供给侧改革和煤炭行业的周期性变化影响，煤炭行业的整体效益下降，煤炭企业的盈利能力和获取现金流的能力降低，导致付款不及时，产生大量应收款项；（2）关联方客户的资金结算需要纳入平煤集团内部的资金计划，审批周期较长，间接导致销售收入回款较慢，收款周期延长。

5、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政策与同行业企业对比分析

中平自动化参照同行业新三板公司及自身业务特点，谨慎制定了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选取部分同行业公司年报披露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对比如下：

单位：%

账龄	计提比例（%）		
	中平自动化	弘信科技	上元智能
1年以内(含1年)	5	5	5
1—2年	10	10	10
2—3年	30	20	30
3—4年	50	50	50
4—5年	80	80	50
5年以上	100	100	100

公司的坏账政策和计提比例，是根据公司的业务特点、客户对象、信用政策以及公司以前年度历史经验制定的，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保持了必要的谨慎性。

6、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应收账款期后回款合计 37,811,141.00 元，占报告期末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为 80.50%，其中：关联方回款 37,135,041.00 元，非关联方回款 676,100.00 元。剩余应收账款 9,159,472.01 元，其中：应收关联方 8,064,252.01 元（质保金 3,231,462.01 元，其余应还金额 4,832,790.00 元），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客户	应还金额	未归还原因	计划归还日期	账龄
1	平顶山天安煤业天力有限责任公司	133,700.00	客户资金紧张	挂牌前	一年之内
2	河南长虹矿业有限公司	635,000.00	客户资金紧张	挂牌前	一年之内
3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3,716,980.00	客户资金紧张	挂牌前	一年之内
4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05,000.00	客户资金紧张	挂牌前	一年之内
5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42,110.00	客户资金紧张	挂牌前	一年之内
合计		4,832,790.00			

应收账款对象多数为煤炭企业且属于公司关联方，随着煤炭行业的进一步复苏，回款速度将会加快，无法收回的风险很小。相关关联方已经承诺除质保金外的款项会于 2018 年 6 月 30 日或取得全国股转公司同意挂牌函日的两者较早之日前归还，并且在以后与公司的业务合作中，严格按照双方所合同约定的结算方式和信用周期按时支付款项。

（四）预付账款

1、预付账款账龄情况明细

报告期内，预付账款按账龄结构列示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800,823.91	99.31%	265,335.00	82.01%
1 至 2 年	5,600.00	0.69%	58,220.00	17.99%
合计	806,423.91	100.00%	323,555.0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账款主要为预付招标费、中介机构服务费、租车费以及燃油费等。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1 年以内的预付账款金额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9.31%、82.01%，不存在 2 年以上的预付账款。

2017 年末预付账款余额较 2016 年末增加 482,868.91 元，主要系（1）预付中介机构挂牌服务费 250,000.00 元；（2）预付国网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试验检测费 215,000.00 元；（3）预付平顶山畅的科技有限公司租车费 177,082.73 元。

2、报告期各期末预付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的主要债务人列示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占总金额比例	账龄	未结算原因
国网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检测费	215,000.00	26.66%	1 年以内	服务尚未履行完毕
平顶山畅的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租赁费	177,082.73	21.96%	1 年以内	预付租赁费
河南嘉泰律师事务所	非关联方	中介机构服务费	100,000.00	12.40%	1 年以内	服务尚未履行完毕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中介机构服务费	100,000.00	12.40%	1 年以内	服务尚未履行完毕
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中介机构服务费	50,000.00	6.20%	1 年以内	服务尚未履行完毕
合计			642,082.73	79.62%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的主要债务人列示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占总金额比例	账龄	未结算原因
中平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	材料费	200,000.00	61.81%	1 年以内	材料尚未提供完整
河南中平招标有限公司	关联方	招标费	58,220.00	17.99%	1 至 2 年	服务尚未履行完成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河南平顶山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油费	30,000.00	9.27%	1 年以内	产品未履提供完整
陈晓融	非关联方	租赁费	28,000.00	8.65%	1 年以内	服务尚未履行完成
济源市科灵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5,600.00	1.73%	1 年以内	材料尚未提供完整
合计			321,820.00	99.45%		

(五)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及坏账准备账龄分析明细表

单位：元

类别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小计	144,346.00	100.00%	8,217.30	5.69%	136,128.70
1.无风险组合					
2.账龄分析组合	144,346.00	100.00%	8,217.30	5.69%	136,128.7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其他应收账款					
合计	144,346.00	100.00%	8,217.30	5.69%	136,128.70

(续)

类别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小计	1,607,298.54	100.00%	1,000.00	0.06%	1,606,298.54
1.无风险组合	1,587,298.54	98.76%	-	-	1,587,298.54
2.账龄分析组合	20,000.00	1.24%	1,000.00	5%	19,00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其他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1,607,298.54	100.00%	1,000.00	0.06%	1,606,298.54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净额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24,346.00	86.14%	6,217.30	118,128.70	5.00%
1至2年	20,000.00	13.86%	2,000.00	18,000.00	10.00%
合计	144,346.00	100.00%	8,217.30	136,128.70	5.69%

(续)

账龄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净额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0,000.00	100.00%	1,000.00	19,000.00	5.00%
合计	20,000.00	100.00%	1,000.00	19,000.00	0.06%

2、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1)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7年12月31日				
	款项的性质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龄	占总金额比例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52,000.00	2,600.00	1 年以内	36.02%
北京广大泰祥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50,000.00	2,500.00	1 年以内	34.64%
平顶山市明源工业园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20,000.00	2,000.00	1 至 2 年	13.86%
河南省大学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17,346.00	867.30	1 年以内	12.02%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5,000.00	250.00	1 年以内	3.46%
合计		144,346.00	8,217.30		100.00%

(2)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6年12月31日				
	款项的性质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龄	占总金额比例
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代收款项	1,587,298.54	0.00	1 年以内	98.76%
平顶山市明源工业园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20,000.00	1,000.00	1 年以内	1.24%
合计		1,607,298.54	1,000.00		100.00%

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的余额分别为 144,346.00 元、1,607,298.54 元，主要为投标保证金及押金和借款等。2016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较大，主要系控股股东机械装备集团代中平自动化收取的货款，形成股东借款 1,587,298.54 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已经归还。2017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较 2016 年末账面余额减少 1,462,952.54 元，降幅达 91.02%，主要系收回控股股东机械装备集团代收的货款。

报告期末，不存在 2 年以上的其他应收款。公司其他应收款中不存在股东占款的情况。

(六) 存货

1、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净额
发出商品	3,155,820.54	-	3,155,820.54
合计	3,155,820.54	-	3,155,820.54

(续)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净额
发出商品	1,559,360.26	-	1,559,360.26
合计	1,559,360.26	-	1,559,360.26

公司存货为发出商品、原材料等，其中发出商品为公司已发出在外但尚未经对方验收确认的库存商品。2017年12月31日和2016年12月31日存货余额分别为3,155,820.54元、1,559,360.26元。2017年12月31日较2016年12月31日存货余额增加1,596,460.28元，增幅为102.38%，主要系公司2017年销售规模大幅增加，未完工验收的项目较多，发出在外的商品增加。

(七) 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待抵扣进项税	0.00	58,001.15
合计	0.00	58,001.15

(八) 固定资产

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和办公设备。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及折旧变动情况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构筑物	机械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2017年1月1日	-	170,145.27	-	100,879.50	271,024.77

项目	房屋及构筑物	机械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本期增加金额	-	-	119,871.80	77,777.80	197,649.60
其中：购置	-	-	119,871.80	77,777.80	197,649.60
在建工程转入	-	-	-	-	-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其中：处置或报废	-	-	-	-	-
2017年12月31日	-	170,145.27	119,871.80	178,657.30	468,674.37
二、累计折旧					
2017年1月1日	-	3,546.54	-	5,869.29	9,415.83
本期增加金额	-	32,327.64	17,081.73	27,787.26	77,196.63
其中：计提	-	32,327.64	17,081.73	27,787.26	77,196.6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其中：处置或报废	-	-	-	-	-
2017年12月31日	-	35,874.18	17,081.73	33,656.55	86,612.46
三、减值准备					
2017年1月1日	-	-	-	-	-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2017年12月31日	-	-	-	-	-
四、账面价值					
2017年12月31日	-	134,271.09	102,790.07	145,000.75	382,061.91
2017年1月1日	-	166,598.73	-	95,010.21	261,608.94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及折旧变动情况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构筑物	机械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2016年1月1日	-	-	-	-	-
本期增加金额	-	170,145.27	-	100,879.50	271,024.77
其中：购置	-	170,145.27	-	100,879.50	271,024.77
在建工程转入	-	-	-	-	-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其中：处置或报废	-	-	-	-	-
2016年12月31日	-	170,145.27	-	100,879.50	271,024.77
二、累计折旧					
2016年1月1日	-	-	-	-	-
本期增加金额	-	3,546.54	-	5,869.29	9,415.83
其中：计提	-	3,546.54	-	5,869.29	9,415.83

项目	房屋及构筑物	机械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其中：处置或报废	-	-	-	-	-
2016年12月31日	-	3,546.54	-	5,869.29	9,415.83
三、减值准备					
2016年1月1日	-	-	-	-	-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2016年12月31日	-	-	-	-	-
四、账面价值					
2016年12月31日	-	166,598.73	-	95,010.21	261,608.94
2016年1月1日	-	-	-	-	-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机械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固定资产账面原值 468,674.37 元，累计折旧 86,612.46 元，账面净值 382,061.91 元；固定资产成新率为 81.52%，公司目前不存在淘汰、更新、大修、技术升级等情况。经过实地抽盘，都为在用固定资产，固定资产的实际库存数量与账面数量一致，状态良好，无减值情形，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九）长期待摊费用

1、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待摊费用摊销及变动情况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摊销数	其他减少	
办公室装修费	69,445.33	-	36,232.44	-	33,212.89
车间维修费	138,765.39	-	55,506.12	-	83,259.27
合计	208,210.72		91,738.56		116,472.16

（续）

项目	2016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摊销数	其他减少	
办公室装修费	105,677.77	-	36,232.44	-	69,445.33
车间维修费	-	166,518.45	27,753.06		138,765.39
合计	105,677.77	166,518.45	63,985.50	-	208,210.72

2、长期待摊费用核算的具体内容和摊销期限的合理性分析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的装修费主要由公司办公楼及车间装修费构成，摊销年限为3年。虽然办公室的租赁期限为2年，但是公司目前没有搬迁计划，可以预见的未来几年，公司主要办公场所地址不会改变，租赁期届满仍会续租。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规定，上述两项长期待摊费用属于税法规定的其他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期限应不低于3年，为避免会计与税法处理不一致，产生纳税差异，同时，公司管理层预计本次装修的使用期限为3年，考虑到以上因素，公司将此两项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期限确定为三年。

(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

1、递延所得税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因资产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不同而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518,568.87	604,917.74
因未实现内部利润而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合计	518,568.87	604,917.74

2、暂时性差异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448,908.47	4,031,784.95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8,217.30	1,000.00
合计	3,457,125.77	4,032,784.95

(十一) 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4,032,784.95	7,217.30	582,876.4	-	3,457,125.77
其中：应收账款	4,031,784.95	-	582,876.4	-	3,448,908.47
其他应收款	1,000.00	7,217.30	-	-	8,217.30

二、存货跌价准备	-	-	-	-	-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	-	-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	-	-
合计	4,032,784.95	7,217.30	582,876.4	-	3,457,125.77

(续)

项目	2016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2,816,590.00	1,216,194.95	-	-	4,032,784.95
其中：应收账款	2,816,590.00	1,215,194.95	-	-	4,031,784.95
其他应收款	-	1,000.00	-	-	1,000.00
二、存货跌价准备	-	-	-	-	-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	-	-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	-	-
合计	2,816,590.00	1,216,194.95	-	-	4,032,784.95

报告期内除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外，公司其他资产不存在减值情形，不需要计提跌价准备或资产减值准备。公司应收款项根据会计准则规定计提坏账准备。

七、报告期重大债项情况

(一) 应付票据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9,611,300.00	-
合计	9,611,300.00	-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共开具银行承兑汇票29张，均未到期，金额9,611,300.00元，承兑银行全部为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行营业部，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元

供应商名称	票据类型	票据金额	票据出票日	票据到期日
华洋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2,200,000.00	2017-06-09	2018/6/9

上海颐坤自动化控制设备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300,000.00	2017-06-09	2018-6-9
徐州翔和高科电气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200,000.00	2017-06-09	2018-6-9
宿州中矿三杰科技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177,100.00	2017-06-09	2018-6-9
平顶山中选自控系统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100,000.00	2017-06-09	2018-6-9
开封市测控技术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200,000.00	2017-06-09	2018-6-9
徐州宏远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100,000.00	2017-06-09	2018-6-9
浙江大华科技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100,000.00	2017-07-21	2018-7-21
浙江大华科技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100,000.00	2017-07-21	2018-7-21
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500,000.00	2017-07-26	2018-7-26
河南恒安通信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100,000.00	2017-07-21	2018-7-21
柳州腾龙煤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424,100.00	2017-07-21	2018-7-21
华洋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1,000,000.00	2017-07-21	2018-7-21
武汉神谕科技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500,000.00	2017-07-21	2018-7-21
武汉神谕科技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200,000.00	2017-08-11	2018-8-11
武汉神谕科技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300,000.00	2017-08-11	2018-8-11
陕西神南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500,000.00	2017-09-11	2018-9-11
江苏宇科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100,000.00	2017-09-11	2018-9-11
开封市测控技术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100,000.00	2017-09-11	2018-9-11
南京北路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300,000.00	2017-09-21	2018-9-21
郑州郑开电气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300,000.00	2017-09-11	2018-9-11
河南新联华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140,000.00	2017-09-29	2018-9-29
柳州腾龙煤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200,000.00	2017-10-20	2018-10-20
柳州腾龙煤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224,100.00	2017-10-20	2018-10-20
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500,000.00	2017-11-02	2018-11-02
河南恒安通信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200,000.00	2017-11-02	2018-11-02
上海颐坤自动化控制设备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200,000.00	2017-11-02	2018-11-02
宿州中矿三杰科技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200,000.00	2017-11-02	2018-11-02
平顶山市众联恒业商贸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146,000.00	2017-11-02	2018-11-02
合计		9,611,300.00		

注：2017年6月5日公司以1500万元合法持有的未到期且享有完全处分权的银行承兑汇票和在广发银行保证金账户的资金为质押物，取得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行营业部授信额度2000万元，授信合同编号：（2017）广银综授额字第000185号，授信期限：2017年6月5日至2018年6月4日。该质押银行承兑汇票的具体信息如下：

出票人	承兑人	背书人	票据类别	出票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金额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平顶山分行营业部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电子银行承兑	2017-04-27	2018/04/27	15,000,000.00

（二）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账龄分析

单位：元

账龄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9,517,921.10	89.81%	9,445,442.90	37.80%
1至2年	3,061,534.90	9.32%	12,608,400.00	50.46%
2至3年	-	-	2,931,610.00	11.74%
3年以上	287,100.00	0.87%	-	-
合计	32,866,556.00	100.00%	24,985,452.90	100.00%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和2016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32,866,556.00元、24,985,452.90元，主要为账龄1年以内应付采购款。公司2017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余额较2016年末增长幅度较大，主要系随着营业收入的大幅增加导致原材料和库存商品采购量增加，公司延长了供应商采购款的付款周期。

2、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账龄	账面余额	占比
华洋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	采购款	1年以内	14,026,900.00	42.68%
南京北路自动化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采购款	1年以内	3,078,040.00	9.37%
陕西神南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采购款	1年以内	2,964,700.00	9.02%
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采购款	1-2年	2,880,000.00	8.76%
河南超远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采购款	1年以内	1,101,465.00	3.35%
合计				24,051,105.00	73.18%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账龄	账面余额	占比
------	-------	------	----	------	----

华洋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	采购款	其中：1年以内 1,046,000.00元， 1至2年11,276,300.00 元，2至3年 2,311,000.00元。	14,633,300.00	58.57%
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采购款	1年以内	3,880,000.00	15.53%
南京北路自动化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采购款	其中：1年以内 1,874,500.00元， 1至2年435,000.00 元。	2,309,500.00	9.24%
河南恒安通信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采购款	其中：1年以内 885,000.00元， 1至2年108,000.00 元。	993,000.00	3.97%
平顶山市方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采购款	1年以内	603,697.00	2.42%
合计				22,419,497.00	89.73%

(三)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162,561.85	2,138,542.90	1,951,220.21	349,884.5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9,602.27	107,349.17	66,055.73	90,895.71
合计	212,164.12	2,245,892.07	2,017,275.94	440,780.25

(续)

项目	2016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49,181.53	771,117.43	657,737.11	162,561.8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772.80	45,829.47	-	49,602.27
合计	52,954.33	816,946.90	657,737.11	212,164.12

2、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4,259.72	1,831,688.39	1,671,075.46	274,872.65
二、职工福利费	-	178,701.24	178,701.24	-
三、社会保险费	24,700.99	63,345.67	71,200.96	16,845.70
其中：医疗保险费	17,818.45	35,098.03	40,837.40	12,079.08
工伤保险费	6,882.54	25,488.16	27,993.50	4,377.20
生育保险费	-	2,759.48	2,370.06	389.42
四、住房公积金	10,854.00	35,552.00	3,766.00	42,64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747.14	29,255.60	26,476.55	15,526.19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八、其他短期薪酬	-	-	-	-
合计	162,561.85	2,138,542.90	1,951,220.21	349,884.54

(续)

项目	2016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7,028.01	635,494.80	568,263.09	114,259.72
二、职工福利费	-	58,679.85	58,679.85	-
三、社会保险费	1,067.82	47,679.26	24,046.09	24,700.99
其中：医疗保险费	501.90	36,875.12	19,558.57	17,818.45
工伤保险费	565.92	10,804.14	4,487.52	6,882.54
生育保险费	-	-	-	-
四、住房公积金	-	16,470.00	5,616.00	10,854.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85.70	12,793.52	1,132.08	12,747.14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八、其他短期薪酬	-	-	-	-
合计	49,181.53	771,117.43	657,737.11	162,561.85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设定提存计划	2017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一、基本养老保险费	49,502.94	106,284.37	65,162.13	90,625.18
二、失业保险费	99.33	1,064.80	893.60	270.53
合计	49,602.27	107,349.17	66,055.73	90,895.71

(续)

设定提存计划	2016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一、基本养老保险费	3,772.80	45,730.14	-	49,502.94
二、失业保险费	-	99.33	-	99.33
合计	3,772.80	45,829.47	-	49,602.27

(四) 应交税费

公司报告期内应交税费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188,412.84	298,968.79
增值税	142,645.69	-
房产税		25,487.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711.40	-
教育费附加	6,304.88	-
地方教育费附加	4,203.26	-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1,114.29	1,996.96
印花税	3,340.70	7,850.91
合计	370,733.06	308,816.66

(五) 其他应付款

1、按账龄分类的其他应付款明细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32,110.29	87.20%	198,562.26	70.68%
1至2年	14,724.83	5.53%	82,382.72	29.32%
2至3年	19,349.60	7.27%	-	-
合计	266,184.72	100.00%	280,944.98	100.00%

2017年12月31日和2016年12月31日的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266,184.72元、280,944.98元，主要为应付控股股东房屋租赁费、应付社保费、应付报销款以及保证金和押金等。

2、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占比
代扣社保及公积金	非关联方	代扣代缴款	106,955.67	40.18%
祁高杨	非关联方	应付费用	29,232.27	10.98%
郭坤闪	非关联方	应付费用	26,338.00	9.89%
刘素华	关联方	保证金及押金	12,900.00	4.85%
王强	非关联方	应付费用	12,628.24	4.74%
合计			188,054.18	70.64%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占比
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	应付费用	106,900.00	38.05%
代扣社保及公积金	非关联方	代扣代缴款	52,705.54	18.76%
中平能化集团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职工餐厅	关联方	应付费用款	25,544.00	9.09%
平顶山市美年大健康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门诊部	非关联方	应付费用	14,367.00	5.11%
平顶山市悦恒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应付费用	13,680.00	4.87%
合计			213,196.54	75.88%

八、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资本	32,000,000.00	32,000,000.00
资本公积	2,666,835.04	-
盈余公积	73,922.77	220,125.35
未分配利润	665,304.96	1,981,128.06
所有者权益合计	35,406,062.77	34,201,253.41

报告期内资本公积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	2,666,835.04	-	2,666,835.04
其他资本公积	-	-	-	-
合计	-	2,666,835.04	-	2,666,835.04

注：根据 2017 年 10 月 25 日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上会师报字(2017)第 5110 号验资报告，公司将截至 2017 年 8 月 31 日的净资产 34,666,835.04 元人民币折股 32,00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净资产折股超过注册资本的部分 2,666,835.04 元计入资本公积。

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交易情况

（一）报告期内关联方认定标准

根据《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规定，关联关系是指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系，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第三条第一款规定，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受同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二）报告期内公司关联方情况

1、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河南省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系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2、公司的控股股东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公司 37.50%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100%股权，为控股股东的母公司。

3、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除控股股东之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北京广大泰祥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6,800,000.00	6,800,000.00	净资产折股	21.25%
河南恒远信息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3,200,000.00	3,200,000.00	净资产折股	10.00%

华洋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760,000.00	5,760,000.00	净资产折股	18.00%
陈志军	4,240,000.00	4,240,000.00	净资产折股	13.25%

4、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名称或姓名	关联关系
1	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持有公司 37.50%股份）
2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的母公司（持有控股股东 100%股权）

5、机械装备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

序号	公司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关联关系
1	中平能化集团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91410400171780363P	控股股东直接控制
2	中平能化集团天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9141040069219444X4	控股股东直接控制
3	河南天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1410400752273706Q	控股股东直接控制
4	中平能化集团中南矿用产品检测检验有限公司	9141040068714291X5	控股股东直接控制
5	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河南矿机有限公司	914104000522699332	控股股东直接控制
6	河南平煤神马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91410400062686319N	控股股东直接控制
7	河南中平川仪电气有限公司	9141040056511702X4	控股股东直接控制
8	河南天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1410400582892781Q	控股股东直接控制
9	平煤神马哈密机械装备有限公司	91652201580214119P	控股股东直接控制
10	平顶山泰克斯特高级润滑油有限公司	91410400614865180B	控股股东直接控制
11	平煤神马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91310000310554770F	控股股东直接控制
12	河南昶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91410403MA3XHCRMXT	控股股东直接控制
13	平顶山煤神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9141040077653005XD	控股股东间接控制
14	河南天煜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1410400614864153A	控股股东间接控制
15	平顶山市安科支护洗选设备有限公司	914104001717812512	控股股东间接控制
16	河南新中南汽车贸易服务有限公司	91410400745782000C	控股股东直接控制
17	平顶山市矿益胶管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9141040074070605XB	控股股东间接控制
18	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河南上电电气	91410400091418786E	控股股东间接控制

	有限公司		
19	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河南重机有限公司	914104005934053520	控股股东直接控制
20	河南惠润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141040005472432XM	控股股东直接控制
21	平煤神马新疆机械装备有限公司	91650109399908810K	控股股东直接控制
22	河南平煤神马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91410100077830053U	控股股东直接控制
23	河南沈缆电缆有限责任公司	91410425667228564P	控股股东直接控制
24	平顶山日欣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914104031717656499	控股股东直接控制
25	平顶山煤业（集团）机电装备劳动服务公司	914104001717520553	控股股东间接控制
26	平顶山市安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91410402171755459Q	控股股东直接控制

6、公司控股股东的母公司控制的一级其他企业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	河南平煤神马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91410400MA43U6B58K
2	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914102002681294387
3	平顶山天水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91410402MA3XAYUK44
4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平顶山天宏科技有限公司	9141040033018392XL
5	平顶山天正矿区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91410411095315776U
6	《中国平煤神马报》社有限公司	91410000X14864600Q
7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天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91410400052279154H
8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物流有限公司	914201005848853231
9	河南省许平煤业有限公司	914104825686032181
10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91410000553150367E
11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阳光物业有限公司	91410400690574692F
12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1410400171807044Y
13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联合盐化有限公司	91410422668883931N
14	平顶山神马化纤织造有限责任公司	91410400752261633N
15	中国神马集团橡胶轮胎有限责任公司	91410400171757833C
16	中平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914104001717669597
17	青岛保税区华乐国际贸易公司	913702201636546741
18	上海东平贸易公司	91310000133720351T
19	河南神马尼龙新材有限责任公司	91410403171759070K
20	河南神马氯碱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914104007805232230

21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91410400706763026N
22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飞行化工有限公司	91410400171756486W
23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天宏焦化有限公司	91410400171752389K
24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力源化工有限公司	91410400171780785N
25	河南平禹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91411081777960035T
26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蓝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914117007967857975
27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平顶山朝川矿	91410482177415594D
28	平顶山神马大酒店有限公司	91410400614865631M
29	平顶山超谱工业摩擦磨损实验有限公司	91410400614865463K
30	上海神马帘子布有限责任公司	91310116134214119X
31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宏瑞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914104007991771217
32	平煤长安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916100006751063643
33	湖北中平鄂钢联合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91420700058137376X
34	河南能信热电有限公司	91410000770899526W
35	平顶山市瑞平煤电有限公司	91410482761695556F
36	河南兴平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914104001717792312
37	河南中平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91410000397781545R
38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开封兴化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91410200721823277Q
39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91410000727034084A
40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91410000169972489Q
41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平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91410400752296908F
42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开封炭素有限公司	914102007425224065
43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91410000170000791G
44	河南神马催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1410400MA3X9KU23B
45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91410000074221770L
46	河南盛鸿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91411000683154091Q
47	平煤国际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91110102666908963R
48	河南长虹矿业有限公司	91410482750707048B
49	河南开炭新材料有限公司	91411025060001574R
50	武汉平煤武钢联合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91420107711961422L
51	河南中鸿集团煤化有限公司	91410404681793877K
52	平港（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91310000717882872L
53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平顶山京宝焦化有限公司	91410421697346748D
54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平顶山朝川焦化有限公司	91410482740720476R
55	河南中平投资有限公司	9141000057102070X1

56	河南硅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91411000596298927Y
57	河南中平招标有限公司	91410411740706041H
58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许昌首山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91410000169985132A
59	河南天源瑞丰新能源有限公司	91410425MA3XC6CJ6G
60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焦化有限公司	91410400349505239L
61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科技有限公司	914104000949049903
62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汝州电化有限公司	91410482679465866D
63	平顶山煤业集团许昌金润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914110256634023770
64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平顶山天昊实业公司	914104001717522310
65	平煤天源(叶县)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91410422MA3XBQLG81
66	河南平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914101000689293263
67	河南中平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91410400679484813E
68	上海神马塑料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号：310112000733338
69	上海平煤神马科技有限公司	91310112MA1GB9XE2F
70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平顶山建筑材料公司	注册号：410400000000571
71	平顶山天安煤业天力有限责任公司	91410400171779493R
72	平顶山天安煤业三矿有限责任公司	91410400171780443B

备注：上述一级子公司控制的法人或非法人单位仍构成中平自动化的关联方。

7、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制以及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序号	企业名称	备注
1	北京真味智能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吴登庆控制的企业，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	鹤壁市广大科技有限公司	吴登庆控制的企业，并担任执行董事
3	江阴市远程矿机电器有限公司	陈志军控制的企业，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8、关联自然人及公司的股东的情况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1	柳州腾龙煤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前股东（2017年6月已转让）
2	陈志军	持有公司13.25%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
3	刘素华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4	堵会泳	公司董事、副总
5	陈家坡	财务总监
6	姬广功	公司监事
7	吴登庆	公司董事
8	葛艳辉	公司董事
9	江英	公司监事
10	范晓燕	公司监事会主席
11	许胜军	公司副总

9、其他关联方

序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平煤神马集团河南天健日化有限公司	91410422MA3X6L897Y	平煤神马集团参股企业
2	平顶山畅的科技有限公司	91410403MA3X8BWF25	机械装备集团参股企业
3	河南平宝煤业有限公司	914110257631400874	平煤神马集团参股企业
4	平顶山煤业（集团）物资供应总公司劳动服务公司	914104021717525738	平煤神马集团可施加重大影响

（三）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向关联方采购商品/劳务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华洋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5,742,983.31	894,017.09
中平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679,487.16	
中平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网络电话费	8,473.48	4,903.67
河南平煤神马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521,367.53
河南中平川仪电气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641,025.64	249,572.64
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服务费	100,000.00	
平煤神马集团河南天健日化有限公司	劳保用品	18,284.70	
平顶山畅的科技有限公司	汽车租赁费	18,986.95	
《中国平煤神马报》社有限公司	报刊费	1,352.53	1,032.75

河南中平招标有限公司	投标费	113,526.41	1,600.00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住宿费		943.40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会议费	5,587.74	
中平能化集团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服务费	2,830.19	1,500.00
平顶山煤业（集团）物资供应总公司劳动服务公司	劳务费	36,625.41	
合计		17,369,163.52	4,674,937.08
占商品采购总额比例		48.04%	27.75%

(2)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元）	占同类业务的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业务的比例
系统集成				
中平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3,475,641.08	26.16%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27,179.48	0.96%
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2,960,377.43	7.15%	3,108,599.99	23.39%
河南平宝煤业有限公司	10,794,872.22	26.07%	6,576,576.67	49.49%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12,652,885.20	30.56%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84,615.39	0.93%		
河南天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316,068.34	5.59%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353,504.27	0.85%		
平顶山天安煤业天力有限责任公司	122,222.23	0.30%		
河南长虹矿业有限公司	641,025.66	1.55%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汝州电化有限公司	136,752.14	0.33%		
合计	30,362,322.88	73.33%	13,287,997.22	100.00%
商品销售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3,846.15	0.74%
河南中平川仪电气有限公司			6,559,400.80	90.46%
河南天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21,326.01	93.71%		0.00%
河南平煤神马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59,829.06	0.83%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169,230.77	6.29%		
合计	2,690,556.78	100.00%	6,673,076.01	92.03%
总计	33,052,879.66		19,961,073.23	

(3) 房屋关联租赁情况

单位：元

出租房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	--------	---------	---------

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办公楼	147,600.00	44,733.33
合计		147,600.00	44,733.33

注：①2015年11月1日公司与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租赁面积为154平方米，每平米每月25.00元，租赁期限为2015年1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②2017年1月1日公司与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约定机械装备集团将位于平顶山市矿工路东段装备集团研发大楼15楼西出租给中平自动化使用，面积为516.6平方米，租金25.00元/平方米/月，租赁期限为2017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具体租赁情况如下：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坐落	面积(m ²)	租赁期限	用途
1	机械装备集团	中平自动化	平顶山市矿工路东段装备集团研发大楼15楼西	516.6	2017.1.1-2018.12.31	办公

(4) 其他关联交易

单位：元

科目名称	公司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方式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金额
其他应付款	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代缴个人社保	市场定价	93,227.38	40,955.06
		代缴个人住房公积金	市场定价	34,760.00	19,070.00
应付职工薪酬		代缴企业社保	市场定价	170,694.84	93,508.73
代缴企业住房公积金		市场定价	35,552.00	16,470.00	
合计				334,234.22	170,003.79

(5) 日常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和公允性分析

①关联采购

A.必要性和持续性分析

2017年度、2016年度关联采购额分别为17,369,163.52元、4,674,937.08元，占当期采购金额的比例分别为48.04%、27.75%，从关联方采购的商品主要是与

系统集成业务相关的软件和硬件产品，与公司主营业务密切相关，具有必要性。同时，公司与关联供应商之间合作时间较长，相互比较了解和信任，属于互利共赢，具有持续性。

B.公允性分析

公司与关联方供应商之间的采购价格系市场化定价，在采购同种商品情形下，公司采购关联方的价格与非关联方不存在显著性差异，对比数据如下：

供应商名称		相同或类似产品	采购数量	单价
关联方	华洋通信	矿用隔爆兼本质安全型流量传感器	7台	17,094.02
非关联方	中程光迅	矿用隔爆兼本质安全型流量传感器	1台	17,094.02
差异				0.00
供应商名称		相同或类似产品	数量	单价
关联方	华洋通信	矿用隔爆兼本安型计算机	3台	34,188.03
非关联方	中程光迅	矿用隔爆兼本安型计算机	1台	31,623.93
差异				2,564.10
供应商名称		相同或类似产品	采购数量	单价
关联方	华洋通信	矿用电动闸阀	24个	11,039.89
非关联方	中程光迅	矿用电动闸阀	4个	12,179.49
差异				-1,139.60
供应商名称		相同或类似产品	采购数量	单价
关联方	华洋通信	矿用通信电缆	27.3km	4,722.77
非关联方	南京北路	矿用通信电缆	9.8km	4,029.30
差异				693.47
供应商名称		相同或类似产品	采购数量	单价
关联方	华洋通信	矿用胶带监控系统软件	3套	15,669.51
非关联方	南京北路	煤矿皮带集控控制软件	4套	17,094.02
差异				-1,424.51
供应商名称		相同或类似产品	采购数量	单价
关联方	中平川仪	低压馈线柜/低压进线柜	5	32,820.51
非关联方	聚溢实业	低压配电柜	5	34,017.09
差异				-1,196.58

同时，公司制定了严格的采购制度和流程，在保证产品质量的前提下选择性价比最高的供应商，具体流程为：由综合部牵头选择供应商，市场部、工程技术部、研发部和财务部负责人共同参与和供应商进行谈判，综合考虑供应商的产品质量、价格、服务等因素选择合适的供应商，并报公司管理层审批通过后，执行采购业务。

综上所述，公司关联采购具有公允性。

②关联销售

A.必要性和持续性分析

报告期内，关联销售主要发生在平煤神马集团内部关联公司之间，公司产品目前主要用于煤矿自动化改造项目，与平煤神马集团的主营业务高度契合。作为国有特大型企业集团，平煤神马集团在平顶山市乃至河南省煤炭行业都具有重要的地位。公司属于平煤神马集团下属内部公司，目前还处在初创阶段，考虑到公司的生存及风险承受能力，优先选择与平煤神马集团所属内部煤炭企业进行交易具有必要性，一方面通过平煤神马集团内部渠道更容易获取客户资源，公司业绩有保证，另一方面坏账的风险很小，有助于公司抵御市场风险。同时，由于煤炭生产企业的自动化升级改造是一个持续的过程，随着煤炭行业的进一步复苏，产品需求将会不断增加，具有持续性。

B.公允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和非关联方主要是根据项目的复杂程度、项目周期、项目要求参数等双方协商确定价格，将同一或相近时期交易内容相似或相同的非关联方交易与内部关联交易进行比较，在相似的交易内容的情况下，价格和毛利率基本一致，不存在显著性差异，交易价格相对公允。对比数据如下：

单位：元

客户名称		相同或类似产品	采购数量	型号	单价
关联方	平煤股份	压风机房自动化系统	1套	非标	1,800,000.00
非关联方	西安瓷矿	通风机自动化系统	1套	非标	1,820,000.00
差异					-20,000.00
客户名称		相同或类似产品	数量	型号	单价
关联方	机械装备集团	煤矿图像监视系统	1套	KJ28	297,000.00
非关联方	三正集团	煤矿图像监视系统	10套	KJ687	280,000.00
差异					17,000.00
客户名称		相同或类似产品	采购数量	型号	单价
关联方	平煤股份	矿用广播通信系统	1套	KT535	189,000.00
非关联方	三正集团	矿用广播通信系统	10套	KT535	178,000.00
差异					11,000.00

同时，对比报告期内公司对关联方和非关联方销售的同类产品毛利率是否

存在显著差异，从另一方面也会证明公司关联销售是否具有公允性。

报告期内公司对关联方和非关联方销售的毛利率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业务类型	客户性质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毛利率 (%)
系统集成收入	关联方	30,362,322.88	15.51	13,287,997.22	30.31
	非关联方	11,041,384.81	19.29	-	-
商品销售收入	关联方	2,690,556.78	15.97	6,673,076.01	16.37
	非关联方	-	-	577,863.24	16.36
合计		44,094,264.47	16.49	20,538,936.47	25.39

2016 年度系统集成收入全部为关联方销售，且毛利率较高，主要是 2016 年公司利用平煤集团内部渠道开拓了大量客户，且提供的产品多为高毛利差异化定制产品，尤其是销售给平宝煤业智能矿山系统和信通公司的碳纳米管浆料智能控制生产系统的毛利率分别为 31.87% 和 33.33%，营业收入分别 6,576,576.67 元、3,475,641.08 元，占当期系统集成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9.49%、26.16%，，因此使得系统集成收入的毛利率大幅提升。2017 年系统集成收入的关联方和非关联方毛利率差异为 3.78%，关联方毛利率较低，这是由于非关联方系统集成收入中的软件产品毛利率较关联方高 4.58%，同时软件产品占比较关联方多出 5.30%，因此，关联方毛利率低于非关联方。同时，非关联客户大部分位于省外，距离远，运输成本高，相应价格会有所提高，如：西安宥矿科技研发设计有限公司、徐州昊诺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以及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

综上，公司与关联方和非关联方销售符合产品定价原则，具有公允性。

C. 关联方客户与非关联方客户的结算方式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方客户与非关联方客户在结算方式上不存在差异安排，结算方式上有银行转账或银行承兑汇票背书两种，以银行承兑汇票结算为主。

(6) 关联交易对公司业绩、业务完整性以及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的业务来源主要是关联方客户，公司 2017 年度和 2016 年度对关联方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33,052,879.66 元、19,961,073.23 元，占当期营业

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4.96%、97.19%，销售占比虽有所下降但仍然较高，对公司整体的盈利能力影响依然很大，且对公司整体毛利的贡献最大，具体数据如下：

单位：元

业务类型	关联方销售收入	关联方销售成本	关联方销售毛利	毛利总额	关联方销售毛利占毛利总额的比例 (%)
2017 年度					
系统集成收入	30,362,322.88	25,651,791.75	4,710,531.13	6,840,127.57	68.87%
商品销售收入	2,690,556.78	2,260,935.35	429,621.43	429,621.43	100.00%
合计	33,052,879.66	27,912,727.10	5,140,152.56	7,269,749.00	70.71%
2016 年度					
系统集成收入	13,287,997.22	9,260,768.40	4,027,228.82	4,027,228.82	100.00%
商品销售收入	6,673,076.01	5,580,968.24	1,092,107.77	1,186,659.9	92.03%
合计	19,961,073.23	14,841,736.64	5,119,336.59	5,213,888.72	98.19%

从上表分析，2017 年度和 2016 年度公司关联方贡献的毛利分别为 5,140,152.56 元、5,119,336.59 元，占当期公司毛利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70.71%、98.19%，公司毛利大部分来自于关联方销售，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的主要组成部分，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具有重大影响。

但由于关联交易具有公允性，不会损害股东的利益，而且会为公司目前不断开拓外部市场提供支撑。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不断增长，对关联方销售的依赖程度会逐渐降低。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 关联方资金拆借

报告期内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交易情况”之“（四）报告期内资金占用情况”。

(2) 关联方担保

① 公司为关联方提供担保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② 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

报告期内不存在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况。

3、关联方往来余额

(1) 应收款项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2,700,000.00		3,000,000.00	-
应收账款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16,756,000.00	1,734,025.00	25,784,900.00	3,247,870.00
河南平宝煤业有限公司	12,630,000.00	631,500.00	7,300,000.00	365,000.00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	567,800.00	-	610,000.00	-
中平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3,471,500.00	347,150.00	4,066,500.00	203,325.00
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2,100,042.61	-	3,637,062.00	-
河南中平川仪电气有限公司	2,474,499.00	247,449.90	3,486,899.00	174,344.95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28,800.00	12,880.00	148,800.00	7,440.00
河南天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659,751.40	282,987.57	-	-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357,900.00	17,895.00	-	-
平顶山天安煤业天力有限责任公司	143,000.00	7,150.00		
河南长虹矿业有限公司	750,000.00	37,500.00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汝州电化有限公司	160,000.00	8,000.00		
预付账款				
中平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	-	200,000.00	-
河南中平招标有限公司	-	-	58,220.00	-
平顶山畅的科技有限公司	177,082.73	-	-	-
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800.00	-	-	-
其他应收款				
北京广大泰祥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	2,500.00	-	-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	250.00	-	-
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	-	1,587,298.54	-
合计	68,132,175.74	3,329,287.47	49,879,679.54	3,997,979.95

(2) 应付款项明细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应付票据		

华洋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200,000.00	
应付账款		
华洋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026,900.00	14,633,300.00
平煤神马集团河南天健日化有限公司	21,393.10	-
柳州腾龙煤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24,100.00
其他应付款		
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7,700.00	106,900.00
《中国平煤神马报》社有限公司	1,167.00	1,167.00
刘素华	12,900.00	8,800.00
许胜军	10,261.00	13,410.22
姬广功	-	1,307.69
堵会泳	4,530.00	3,641.92
平顶山煤业（集团）物资供应总公司劳动服务公司	9,357.94	-
合计	17,294,209.04	15,292,626.83

4、关联交易非关联化情形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关联交易非关联化的情形；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虚增或转移收入、利润的情形；不存在粉饰财务报表、利益输送以及损害其他股东、投资者利益或公司利益的情形。

（四）报告期内资金占用情况

1、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和控股股东母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及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和控股股东母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截至2017年12月31日已经全部归还。报告期内的资金占用未履行审批程序，未支付资金占用费，全体股东已经出具声明不再追究，控股股东也出具承诺不再占用公司资金，除此之外，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没有资金占用的情况。

（1）2017年度控股股东及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和控股股东母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2017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	1,587,298.54	2,746,649.15	4,333,947.69	-

团有限公司				
合计	1,587,298.54	2,746,649.15	4,333,947.69	-

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发生时间	款项性质	借款	还款	余额	关联关系
2017 年度						
期初数	1,587,298.54					
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2017/1/31	借款	523.61		1,587,822.15	控股股东
	2017/1/31	还款		1,371.47	1,586,450.68	
	2017/2/28	借款	477.05		1,586,927.73	
	2017/2/28	还款		2,747.41	1,584,180.32	
	2017/3/31	借款	427.25		1,584,607.57	
	2017/3/31	还款		46,362.23	1,538,245.34	
	2017/4/30	借款	462.32		1,538,707.66	
	2017/4/30	还款		2,957.77	1,535,749.89	
	2017/5/25	还款		9,276.00	1,526,473.89	
	2017/5/31	借款	445.74		1,526,919.63	
	2017/5/31	还款		13,428.77	1,513,490.86	
	2017/6/26	还款		3,400.00	1,510,090.86	
	2017/6/30	借款	454.24		1,510,545.10	
	2017/6/30	还款		15,830.99	1,494,714.11	
	2017/7/31	借款	434.32		1,495,148.43	
	2017/7/31	还款		1,495,148.43	-	
	2017/8/31	借款	224.62		224.62	
	2017/9/30	借款	2,300,000.00		2,300,224.62	
	2017/10/31	还款		2,300,224.62	-	
	2017/12/31	借款	443,200.00		443,200.00	
2017/12/31	还款		418,219.39	24,980.61		
2017/12/31	还款		24,980.61	-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控股股东及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和控股股东母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均已经归还，不存在资金占用的情况。

(2) 2016 年度控股股东及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和控股股东母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2016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	------------------

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	6,103,459.62	4,516,161.08	1,587,298.54
河南中平川仪电气有限公司	-	4,000,000.00	4,000,000.00	-
合计	-	10,103,459.62	8,516,161.08	1,587,298.54

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发生时间	款项性质	借款	还款	余额	关联关系
2016 年度						
期初数	-					
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2016/6/29	借款	2,000,000.00		2,000,000.00	控股股东
	2016/6/29	归还		55,643.35	1,944,356.65	
	2016/7/13	归还		2,051.70	1,942,304.95	
	2016/7/31	借款	508.97		1,942,813.92	
	2016/7/28	归还		25,151.44	1,917,662.48	
	2016/8/31	借款	577.02		1,918,239.50	
	2016/8/31	归还		1,200.00	1,917,039.50	
	2016/9/21	归还		101,675.45	1,815,364.05	
	2016/9/30	借款	570.61		1,815,934.66	
	2016/10/31	归还		549.99	1,815,384.67	
	2016/10/31	借款	728.43		1,816,113.10	
	2016/11/28	归还		492.59	1,815,620.51	
	2016/11/30	借款	546.10		1,816,166.61	
	2016/12/31	借款	4,100,528.49		5,916,695.10	
2016/12/31	归还		4,329,396.56	1,587,298.54		

续

项目	发生时间	款项性质	借款	还款	余额	关联关系
2016 年度						
期初数	-					
河南中平川仪电气有限公司	2016/6/29	借款	4,000,000.00		4,000,000.00	控股股东控制
	2016/7/12	还款		3,000,000.00	1,000,000.00	
	2016/7/28	还款		1,000,000.00	-	

(3) 控股股东及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和控股股东母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外，其他应收款各期期末其他人员资金占用情况。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中包括应收股东北京广大泰祥自动化技术

有限公司款项 50,000.00 元，性质为广大泰祥所提供检验物品的保证金，不属于关联方资金占用。

2、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保障公司权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集团规章管理制度，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办法》、《备用金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购买、出售重大资产、重大对外担保、避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等事项均进行了相应制度性规定。

（五）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

在有限公司阶段，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关联交易内部控制制度建设不健全，在关联交易过程中，公司未能有效地履行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其合规性存在瑕疵。新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有关制度中明确了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体现了保护中小股东利益的原则，公司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合法有效。

2017 年 12 月 25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情况下，会议对公司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 1-11 月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追认，并对公司 2017 年 12 月、2018 年 1-6 月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了合理预测。报告期后，公司严格按照上述股东大会的决议进行关联交易，未发生违反决议的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六）减少与规范关联交易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销售占当期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4.96%、97.19%，关联交易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48.04%、27.75%，关联销售和关联采购占比较高，公司对关联方依赖程度较高。

为减少和规范与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司的全体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将尽力减少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任何业务来往或交易均应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规定，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严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双方就相互间关联事务及交易事务所做出的任何约定及安排，均不妨碍对方为其自身利益、在市场同等竞争条件下与任何第三方进行业务往来或交易；保证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公司管理制度的规定，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地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主要股东的地位谋取不当的利益，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后，公司严格执行上述规范措施，履行相应承诺和决策程序，未违反关联交易的制度规定。

十、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期后关联交易事项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关联销售

期后公司存在与关联方发生交易的情况，具体如下：

关联方	2018年1-5月			
	收入金额(元)	占同类业务收入的比例	成本金额(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系统集成				
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283,018.86	15.43%	94,562.44	5.69%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1,551,724.20	84.57%	1,193,433.78	71.81%
合计	1,834,743.06	100.00%	1,287,996.22	77.50%
商品销售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开封东大化工有限公司	291,196.58	100.00%	276,636.75	16.65%
合计	291,196.58	100.00%	276,636.75	16.65%
总计	2,125,939.64		1,564,632.97	94.15%

（2）关联采购

关联方	交易内容	发生期间	金额（元）
华洋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018年1月	80,000.00
合计			80,000.00

(3) 其他关联交易

①代缴社保

科目名称	公司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方式	2018年1-6月
				金额（元）
其他应付款	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代缴个人社保	市场定价	67,119.52
		代缴个人住房公积金	市场定价	24,480.00
应付职工薪酬		代缴企业社保	市场定价	201,289.69
代缴企业住房公积金		市场定价	24,480.00	
合计				317,369.21

②其他

科目名称	公司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方式	2018年1-6月
				金额（元）
管理费用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餐费及住宿费	市场定价	10,000.00
合计				10,000.00

(4) 期后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截至公转书披露之日，公司不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形。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 关联方债权债务转让一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关联方客户中平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的债权金额为3,471,500.00元，全部为应收货款，期后已经归还150,000.00元，目前剩余金额为3,321,500.00元。经公司与中平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平信息”）、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汝州电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汝州电化”）、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煤股份”）共同协商确定，公司和中平信息分别于2018年3月19日、3月20日与汝州电化、平煤股份签订了三方债权债务转让协议，中平信息将其欠公司的3,321,500.00元债

务分别转让给汝州电化和平煤股份，其中：汝州电化受让 1,400,000.00 元；平煤股份受让 1,921,500.00 元。协议签订后，公司对汝州电化和平煤股份的债权分别增加 1,400,000.00 元和 1,921,500.00 元，对中平信息的债权减少 3,321,500.00 元。公司已分别于 2018 年 3 月 20 日和 2018 年 4 月 13 日以银行承兑汇票的形式收到汝州电化 1,400,000.00 元和平煤股份 1,921,500.00 元。

上述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决议程序。

(2) 关联方债权债务转让二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关联方客户河南天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债权金额为 5,659,751.40 元，全部为应收货款，期后已经归还 4,200,000.00 元，目前剩余金额为 1,459,751.40 元。经公司与河南天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成环保”）、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坑口电厂（以下简称“坑口电厂”）共同协商确定，公司和天成环保、坑口电厂于 2018 年 6 月 21 日签订了三方债权债务转让协议，天成环保将其欠公司的 1,459,751.40 元债务转让给坑口电厂。协议签订后，公司对坑口电厂的债权增加 1,459,751.40 元，对天成环保的债权减少 1,459,751.40 元。公司已于 2018 年 6 月 21 日以银行承兑汇票的形式收到坑口电厂 1,000,000.00 元。

上述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决议程序。

十一、资产评估情况

(一) 公司自成立之日起，共进行过两次资产评估

1、第一次评估-整体股份制改造评估

2017 年 9 月，为对河南中平自动化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提供价值参考依据，公司委托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河南中平自动化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和负债在 2017 年 8 月 31 日所表现的价值进行了评估。

本次评估采用的是市场价值类型，评估方法为成本法，并由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30 日出具了中锋评报字（2017）第 146 号《河南中平自动化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评估报告》。评估结论为：在实施了上述资产评估程序和方法后，河南中平自动化有限公司的净资产评估如下：资产账面值 7,051.70 万元，评估值 7,052.15 万元，增值 0.45 万元，增值率 0.01%。负债账面值 3,585.02 万元，评估值 3,585.02 万元，无增减值。净资产（股东全部权益）3,466.68 万元，评估值 3,467.13 万元，增值 0.45 万元，增值率 0.01%。

2、第二次评估-整体变更设立有限公司追溯评估

2016 年 3 月，由于在原股份公司变更为有限公司时未进行整体资产评估，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2 日聘请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原股份公司整体变更为有限公司进行了追溯评估，并出具编号为中锋评报字（2018）第 71 号《河南中平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设立有限公司项目资产评估报告》。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结论：在保持现有用途持续经营前提下，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河南中平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净资产账面值为 3,358.63 万元；经评估，河南中平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净资产价值为 3,358.63 万元，与账面值相比无评估增减值。

（二）公司历次资产评估时的具体项目的评估增减值情况

1、第一次评估-整体股份制改造评估

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2017 年 9 月 30 日出具了中锋评报字（2017）第 146 号《河南中平自动化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评估报告》，资产评估结果汇总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1	流动资产	6,946.30	6,946.30	-	-
2	非流动资产	105.40	105.85	0.45	0.43
3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4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5	长期应收款	-	-	-	-

6	长期股权投资	-	-	-	-
7	投资性房地产	-	-	-	-
8	固定资产	41.17	41.62	0.45	1.09
9	在建工程	-	-	-	-
10	工程物资	-	-	-	-
11	固定资产清理	-	-	-	-
12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13	油气资产	-	-	-	-
14	无形资产	-	-	-	-
15	开发支出	-	-	-	-
16	商誉	-	-	-	-
17	长期待摊费用	14.71	14.71	-	-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52	49.52	-	-
19	其他非流动性资产	-	-	-	-
20	资产总计	7,051.70	7,052.15	0.45	0.01
21	流动负债	3,585.02	3,585.02	-	-
22	非流动负债	-	-	-	-
23	负债合计	3,585.02	3,585.02	-	-
24	净资产	3,466.68	3,467.13	0.45	0.01

2、第二次评估-整体变更设立有限公司追溯评估

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 4 月 22 日出具了（2018）第 71 号《河南中平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设立有限公司项目资产评估报告》，资产评估结果汇总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1	流动资产	5,934.65	5,934.65	-	-
2	非流动资产	81.93	81.93	-	-
3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4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5	长期应收款	-	-	-	-
6	长期股权投资	-	-	-	-
7	投资性房地产	-	-	-	-
8	固定资产	-	-	-	-
9	在建工程	-	-	-	-
10	工程物资	-	-	-	-
11	固定资产清理	-	-	-	-
12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13	油气资产	-	-	-	-

14	无形资产	-	-	-	-
15	开发支出	-	-	-	-
16	商誉	-	-	-	-
17	长期待摊费用	10.82	10.82	-	-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71.11	71.11	-	-
19	其他非流动性资产	-	-	-	-
20	资产总计	6,016.58	6,016.58	-	-
21	流动负债	2,657.95	2,657.95	-	-
22	非流动负债	-	-	-	-
23	负债合计	2,657.95	2,657.95	-	-
24	净资产	3,358.63	3,358.63	-	-

十二、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七条规定：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二）最近两年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未进行利润分配。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与公开转让前的股利分配政策一致。

十三、控股子公司的情况

（一）子公司基本情况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南阳市中平新能源有限公司	南阳市内乡县	河南省内乡县城关镇酃都大道172号	太阳能发电；太阳能电站建设，电力工程设计、技术咨询服务，项目管理服务；太阳能电池和发电设备及元器件研发、生产；太阳能电池元器件、发电设备、监控设备、电力设备、网络设备、机电设备、劳动保护用品的批发、零售。	100.00%	-	设立

公司于2016年8月25日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南阳市中平新能源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额为1,000.00万元，报告期内公司一直未支付该出资款。南阳市中平新能源有限公司在报告期内一直未开始开展生成经营活动，公司未实际控制该子公司实际经营决策，故未纳入合并报表，符合会计准则的规定。2017年8月14日南阳市中平新能源有限公司注销完成。

十四、重大事项提示及应对措施

（一）市场竞争风险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步入加速创新、快速迭代、群体突破的爆发期，加快向网络化、平台化、服务化、智能化、生态化演进。面对激烈的竞争环境，

若公司不提前做好市场竞争的应对措施,有可能在未来的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为了应对市场竞争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行业发展趋势和国家相关监管政策,招聘更多的专业技术人才和管理型人才,加大技术研发力度和新产品推广力度,扩大公司系统集成产品或服务的行业应用范围,积极布局互联网+能源、智慧城市及智慧工厂业务,以煤炭行业为主,逐步向电力、尼龙化工、盐化工、能源管理和制造业等行业拓展客户资源,为客户提供综合化的系统集成服务,进一步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能力。

(二) 技术和产品更新的风险

持续的技术及产品研发是公司不断发展壮大的基础。软件等信息技术类产品具有技术更新快、产品生命周期短等特点,用户对软件及相关产品的功能要求不断提高。因此,公司需要不断进行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和升级。如果公司不能准确把握技术、产品及市场的发展趋势,研发出符合市场需求的新产品,将会使公司丧失技术的市场优势,从而存在无法给客户提供最优的解决方案或者无法满足客户新需求的风险。为了应对技术和产品更新的风险,公司在以后的经营中,将继续重视研发投入,通过市场调研,准确把握产品及市场的发展趋势,继续进行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和升级,不断推出符合市场需求的新产品。

(三) 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的质量,不仅取决于企业的技术水平,同时,也取决于技术人员长期积累的技术经验。报告期内,公司与核心技术人员均签订了《劳动合同》和《保密及竞业限制协议书》,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较为稳定,但是面对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依然存在流失的风险。公司为客户提供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所采用的核心技术对产品质量和公司的发展十分关键,一旦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可能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为了保持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稳定,公司建立了员工持股平台,对核心技术人员进行股权激励,参考核心技术人员的工龄和研发成果等,不断提高核心技术人员的待遇,进一步提高核心技术人员的稳定性。

(四) 公司治理风险

新股份公司成立后，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内部控制制度，但由于新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制度体系完善及规范运作与执行均需要一定过程。因此，公司短期内仍可能存在治理不规范、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今后，公司将严格按照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的要求执行各项业务流程，管理层将认真学习公司治理相关制度，并主动积极与公司主办券商及法律顾问沟通，确保公司治理规范运行。

（五）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变化的风险

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1 日取得了河南省科技厅、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国税局、河南省地税局等四部门批准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公司在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享受按 15% 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到期后可以申请复审，复审通过可以继续享受税收优惠政策。公司是否能够继续获得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将给公司的税负、盈利带来一定程度影响。若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期满复审不合格或国家调整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公司将可能恢复执行 2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造成公司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变化的风险。目前，公司在主营业务、研发投入、科技人员等方面均符合照《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 号）的要求，以后将继续按照上述管理办法开展经营活动，公司高新技术企业复审无法通过的风险较低。

（六）采购较为集中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对华洋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购金额较大，2017 年度和 2016 年度向华洋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购的金额分别为 15,720,341.86 元、894,017.09 元，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分别为 43.48%、5.31%，华洋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股东，主要从事工业自动化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河南中平自动化作为从事煤矿自动化的公司，部分产品需要从华洋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购。尽管公司与华洋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直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若未来公司与华洋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作关系出现变化，将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的影响。

（七）关联交易占比较高的风险

2017 年度和 2016 年度公司关联销售收入分别为 3,305.29 万元、1,996.11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4.96%、97.19%，关联销售占比逐年下降但是占比仍然较高。2017 年度和 2016 年度公司关联采购分别为 1,736.92 万元、467.49 万元，占公司总采购总额比例分别为 48.04%、27.75%，关联采购占比较高。

未来，公司将继续立足于服务平煤集团内部市场的基础上，拓宽外部市场业务渠道，提升公司产品和服务的竞争力，提高公司产品的知名度，以获取更多的销售订单，逐步打开外部销售市场。未来，公司将继续在保持现有供应商关系，建立供应商准入制度，执行供应商淘汰制度，使得公司供应商能够满足公司的各项要求，加强公司对供应商选择的主动性，进而降低公司关联采购的比例。

（八）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业绩影响较大的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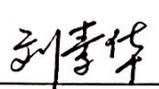
2017 年度和 2016 年度公司关联方贡献的毛利分别为 5,140,152.56 元、5,119,336.59 元，占当期公司毛利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70.71%、98.19%，关联方销售对公司毛利贡献影响较大，预计未来几年，关联方销售仍是公司的主要收入来源。由于公司目前处于企业发展的初创期，对外部市场的拓展难度较大，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在外部市场未能有效打开的情况下，一旦内部关联交易发生萎缩，将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第五节有关声明

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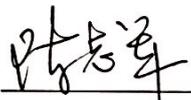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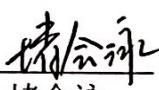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字：


刘素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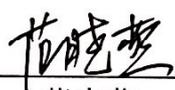

葛艳辉


吴登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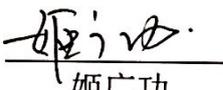

陈志军


堵会泳

全体监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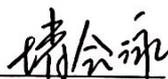

范晓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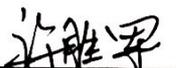

江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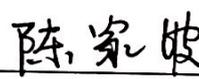

姬广功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刘素华


堵会泳


许胜军


陈家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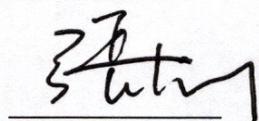
河南中平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7月6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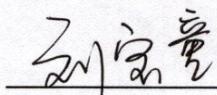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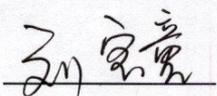
张志刚

项目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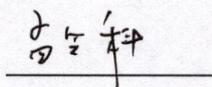


刘宝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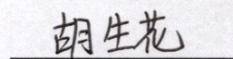
项目小组成员：



刘宝童



孟令科



胡生花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单位负责人签字：



王敏杰

经办律师签字：



牛金海



刘肖洁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张晓荣

签字注册会计师：




兰正恩

签字注册会计师：




王新成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8年5月6日

五、评估师事务所声明

本公司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公司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资产评估师
曹丰良
11060133

签字资产评估师：


资产评估师
谭清增
11060004


资产评估师
张广平
37030037

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2018年7月6日



第六节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